



英達公路再生科技(集團)有限公司

Freetech Road Recycling Technology (Holdings) Limited

(Incorporated in the Cayman Islands with limited liability)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Stock Code 股份代號 : 6888

年報
ANNUAL REPORT
2025

公路醫生®



目錄

- 2 公司資料
- 3 財務及業務摘要
- 4 主席報告
- 7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 20 董事會及高級管理層
- 24 企業管治報告
- 35 董事會報告
- 44 獨立核數師報告
- 48 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
- 50 綜合財務狀況表
- 52 綜合權益變動表
- 54 綜合現金流量表
- 56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 144 財務概要



本年報以環保紙張印刷



公司資料

董事會

執行董事

施偉斌先生(主席兼行政總裁)
陳啟景先生

非執行董事

施韻雅女士
周紀昌先生
唐偉章教授
曾淵滄博士

獨立非執行董事

楊琛女士
劉智鵬教授，太平紳士
黎建強教授

審核委員會

楊琛女士(主席)
劉智鵬教授，太平紳士
黎建強教授

提名委員會

施偉斌先生(主席)
楊琛女士
(自二零二六年三月三十日起獲委任)
劉智鵬教授，太平紳士
黎建強教授
(自二零二六年三月三十日起辭任)

薪酬委員會

劉智鵬教授，太平紳士(主席)
楊琛女士
施韻雅女士

授權代表

施韻雅女士
林恩善先生

公司秘書

林恩善先生

註冊辦事處

Cricket Square, Hutchins Drive
PO Box 2681
Grand Cayman KY1-1111
Cayman Islands

集團總部及香港主要營業地點

香港銅鑼灣
威非路道18號
萬國寶通中心
25樓2501室

中國總部

中國江蘇省南京市
南京技術開發區
恒飛路9號

香港股份過戶登記分處

卓佳證券登記有限公司
香港夏愨道16號
遠東金融中心17樓

開曼群島股份過戶登記處

Suntera (Cayman) Limited
Suite 3204, Unit 2A
Block 3, Building D
P.O. Box 1586
Gardenia Court, Camana Bay
Grand Cayman, KY1-1110
Cayman Islands

核數師

香港立信德豪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
執業會計師

主要往來銀行

交通銀行
北京銀行

公司網址

www.freetech-holdings.hk

財務及業務摘要

業績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二零二五年 千港元	二零二四年 千港元	增加／(減少)
收益	133,798	187,958	(28.8%)
毛利	42,672	89,968	(52.6%)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虧損)／溢利			
— 來自持續及已終止經營業務	(55,814)	12,557	(544.5%)
— 來自持續經營業務	(55,814)	5,273	(1,158.5%)
— 來自已終止經營業務	—	7,284	不適用
每股(虧損)／盈利 — 基本(港仙)			
— 來自持續及已終止經營業務	(4.80)	1.26	(481.0%)
— 來自持續經營業務	(4.80)	0.53	(1,005.7%)
— 來自已終止經營業務	—	0.73	不適用

財務狀況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二零二五年 千港元	二零二四年 千港元	增加／(減少)
透過損益按公平值列賬的金融資產、已抵押銀行存款、 及銀行結餘及現金	207,986	293,760	(29.2%)
銀行借款	108,342	117,506	(7.8%)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權益	669,070	699,174	(4.3%)
主要財務比率			
毛利率	31.9%	47.9%	(33.4%)
淨(虧損)／溢利率 ⁽¹⁾	(42.1%)	2.5%	(1,784.0%)
資產回報率 ⁽²⁾	(5.9%)	0.5%	(1,280.0%)
流動比率	2.6	2.8	(7.1%)
負債比率 ⁽³⁾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附註：

(1) 淨(虧損)／溢利率乃按年內來自持續經營業務的(虧損)／溢利除以總收益，再乘以100%計算。

(2) 資產回報率乃按年內來自持續經營業務的(虧損)／溢利除以總資產，再乘以100%計算。

(3) 負債比率乃按銀行借款淨額(銀行借款總額減銀行結餘及現金、已抵押銀行存款及透過損益按公平值列賬的金融資產)除以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權益再乘以100%計算。

主席報告

致各位股東：

本人謹代表董事會（「董事會」）欣然呈報英達公路再生科技（集團）有限公司（「本集團」）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財政年度的年度報告。

業績

二零二五年，儘管國內需求持續疲軟且外部環境充滿不確定性，中國經濟實現國內生產總值(GDP)增長5%，達到中央政府設定的年度目標。中國經濟將繼續堅持「雙迴圈」新發展格局，以科技創新驅動產業升級，深化綠色低碳轉型。根據《「十四五」現代綜合交通運輸體系發展規劃》及《交通強國建設綱要》，未來五年中國公路養護市場規模預計突破5,000億元，其中預防性養護佔比將提升至40%以上，智慧養護技術應用率將達35%。然而，在宏觀層面，中國的社會融資總量增長一直在放緩，監管機構亦在收緊對地方政府隱性債務的管控，這限制了傳統基礎設施（包括積壓的道路養護工作）的輕鬆借貸。因此，本集團瀝青路面養護（「瀝青路面養護」）服務分部下「就地熱再生」項目總服務面積於回顧年度錄得下降，毛利率亦因此錄得下跌，原因是部分「就地熱再生」項目的資金於二零二五年尚未確認，以及本集團「就地熱再生」項目的售價下降。於回顧年度，由於地方政府資本投資有限導致標準系列收益減少以及成功銷售一套機組化系列設備的淨影響，本集團瀝青路面養護設備分部收益錄得增加。於回顧年度，本集團亦錄得金融及合約資產的減值虧損撥備。

於二零二五年，本集團來自持續經營業務的收益約為133.8百萬港元，較二零二四年減少約28.8%。本公司擁有人應佔來自持續經營業務的虧損約為55.8百萬港元，而二零二四年本公司擁有人應佔來自持續經營業務的溢利約達5.3百萬港元。本集團的業績乃主要由於以下各項的淨影響：(i)瀝青路面養護服務分部收益減少；(ii)瀝青路面養護設備分部收益增加；(iii)確認金融及合約資產減值虧損撥備；及(iv)行政開支增加。於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維持穩健的財務狀況，其手頭現金合共約為208.0百萬港元。

主席報告

展望

於二零二六年，本集團將以「營運穩定為核心、創新為驅動力、生態系統強化為根基」，全面推進各項戰略舉措，確保營運表現穩步提升，具體實施計劃如下：

(1) 深化綠色技術，夯實核心業務基礎

依託三十年的技術積澱，我們將持續提升就地熱再生領域的核心能力，推動綠色養護解決方案的大規模應用。於二零二六年，我們將重點推進三項舉措：

一是拓展核心技術應用場景，在長三角、大灣區等重點區域建設10逾個綠色養護示範項目，提升綠色養護業務收入佔比；二是加快再生瀝青技術突破，研發適用於重載高速公路和山區道路的新型再生混合料配方，進一步築牢技術壁壘、提升利潤率；三是成立低碳養護技術研發中心，加速綠色創新成果商業化，打造標準化、可複製、可擴展的解決方案，實現快速市場應用。

(2) 精耕智慧養護，打造第二增長曲線

立足於上一年的智慧養護技術研發基礎，二零二六年將圍繞「降本、提質、增效」的核心目標，加速智慧養護系統及設備商業化進程。一是優化智慧道路分析系統功能，集成道路狀況監測、養護規劃、進度跟蹤等核心模組，推出面向中小型養護企業的輕量化版本，降低應用門檻；二是在山區高速公路、城市快速路等複雜路況開展智慧養護試點，實施5個試點項目，積累實際案例，以待行業復甦後進行大範圍推廣；三是深化「公路養護大數據聯盟」合作，與行業夥伴共享數據、聯合研發，降低研發和營運成本，加速技術成果商業化。

(3) 聚焦核心區域，優化產業佈局與合作模式

從「全面擴張」轉向「深耕核心區域」，集中資源提升營運質量。區域層面，優先佈局長三角、粵港澳大灣區及京津冀地區，加大項目投資和實施力度，加速資金回籠，改善經營現金流量；合作層面，深化與頭部新能源汽車製造商及養護設備企業的合作，聚焦「設備+服務+數據」一體化模式，推進核心產品標準化和小批量部署，優先實現合作成果商業化；新業務層面，圍繞「養護+生態修復」一體化解決方案，在核心區域啟動不超過3個試點項目，培育新的利潤增長點，同時嚴格控制投資成本。

主席報告

(4) 強化內部管理，築牢業務增長根基

以「三嚴三效」為管理核心，全面提升內部營運效率：嚴格執行財務管理制度，優化資金周轉流程，確保資金投向核心業務，降低減值風險；嚴格推進項目管理，細化預算、施工、驗收全流程管控，提升項目盈利能力；堅決杜絕「形式主義」，聚焦核心業務領域，確保每一項投資和舉措都能產生實際效益。同時，依託三十年積累的管理團隊和行業資源，加強員工技能培訓，深化與關鍵外部夥伴的合作，凝聚發展合力，提升整體營運效率。

鳴謝

本人謹代表董事會衷心感謝全體同仁及員工之辛勞。亦感謝本集團所有合作夥伴、客戶及股東之堅定支援。

主席

施偉斌先生

二零二六年三月三十日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業務回顧

二零二五年，儘管國內需求持續疲軟且外部環境充滿不確定性，中國經濟實現國內生產總值(GDP)增長5%，達到中央政府設定的年度目標。中國經濟將繼續堅持「雙迴圈」新發展格局，以科技創新驅動產業升級，深化綠色低碳轉型。根據《「十四五」現代綜合交通運輸體系發展規劃》及《交通強國建設綱要》，未來五年中國公路養護市場規模預計突破5,000億元，其中預防性養護佔比將提升至40%以上，智慧養護技術應用率將達35%。然而，在宏觀層面，中國的社會融資總量增長一直在放緩，監管機構亦在收緊對地方政府隱性債務的管控，這限制了傳統基礎設施(包括積壓的道路養護工作)的輕鬆借貸。因此，本集團瀝青路面養護(「瀝青路面養護」)服務分部下「就地熱再生」項目總服務面積於回顧年度錄得下降，毛利率亦因此錄得下跌，原因是部分「就地熱再生」項目的資金於二零二五年尚未確認，以及本集團「就地熱再生」項目的售價下降。於回顧年度，由於地方政府資本投資有限導致標準系列收益減少以及成功銷售一套機組化系列設備的淨影響，本集團瀝青路面養護設備分部收益錄得增加。於回顧年度，本集團亦錄得金融及合約資產的減值虧損撥備。

於二零二五年，本集團來自持續經營業務的收益約為133.8百萬港元，較二零二四年減少約28.8%。本公司擁有人應佔來自持續經營業務的虧損約為55.8百萬港元，而二零二四年本公司擁有人應佔來自持續經營業務的溢利約達5.3百萬港元。本集團的業績乃主要由於以下各項的淨影響：(i)瀝青路面養護服務分部收益減少；(ii)瀝青路面養護設備分部收益增加；(iii)確認金融及合約資產減值虧損撥備；及(iv)行政開支增加。於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維持穩健的財務狀況，其手頭現金共約為208.0百萬港元。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瀝青路面養護服務 — 非「就地熱再生」項目

由於完成本集團非全資附屬公司天津市高速公路養護有限公司(「天津市高速公路養護」)的股權出售於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落實，本集團根據適用會計準則於二零二四年終止該分部的業績。有關詳情，請參閱綜合財務報表附註44。為免生疑，本集團將主要透過其其他全資附屬公司，繼續於中國(包括天津地區)從事瀝青路面養護服務，包括「就地熱再生」項目及非「就地熱再生」項目，惟將專注於透過具有較高毛利率的「就地熱再生」項目發展瀝青路面養護服務。

瀝青路面養護服務 — 「就地熱再生」項目

該分部於二零二五年的收益較二零二四年有所減少，乃由於本集團「就地熱再生」項目的總服務面積，原因是有關項目的資金於二零二五年尚未確認，及本集團「就地熱再生」項目售價降低。該分部的毛利率減少，乃由於總服務面積減少導致每平方米成本增加，原因是負擔部分固定成本及售價降低。

本集團仍為中國瀝青路面養護行業使用「就地熱再生」技術的領先整合解決方案供應商。



瀝青路面養護設備

於回顧年度，我們瀝青路面養護設備分部於二零二五年的收益較二零二四年同期增加80.3%，此乃主要由於地方政府資本投資有限導致標準系列收益減少以及成功銷售一套機組化系列設備的淨影響。由於回顧年度的收益包括毛利率較低的機型，瀝青路面養護設備的毛利率由二零二四年的60.3%下降至二零二五年的40.4%。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研發

為維持我們於瀝青路面養護行業採用「就地熱再生」技術方面的領先地位，本集團繼續投資於技術創新。

新專利

本集團持續努力並投入大量資源進行研發。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我們已註冊266項專利(二零二四年：256項)，其中40項為發明專利(二零二四年：37項)、196項為實用新型專利(二零二四年：189項)及30項為外觀設計專利(二零二四年：30項)，以及有17項待批專利申請，其中14項為發明專利及3項為實用新型專利(二零二四年：17項待批專利申請，其中14項為發明專利及3項為實用新型專利)。

於回顧年度，面對異常氣候造成嚴重水災的挑戰，本集團拓寬水災控制車的產品範圍，涵蓋不同抽水容量的機型，引入自動化軟管卷盤機器人，以最大化減少人力要求。

本集團亦拓展研發活動，不僅涉及設備或相關材料，更涉及設備自動化、智能輔助操作及管理信息系統等軟件及控制開發。

其他事項

憑藉強大的研發能力，本集團可採用於瀝青路面養護行業中最先進的技術，為其客戶提供定制解決方案，並可透過再生技術維持其於瀝青路面養護行業的競爭優勢及領先地位。

前景

中國道路養護市場預期將由二零二五年的2,507億美元擴大至二零三三年的4,273億美元，複合年增長率為6.8%，此增長由先進技術及基礎設施需求所推動。中國道路建設養護市場受惠於持續進行的政府項目及私營領域投資，預期將大幅擴張。市場對可持續、耐用且具成本效益的養護解決方案的需求日益增加，這與中國更廣泛的經濟及環境目標一致。專注於創新技術及提供全面服務的公司，將能把握此增長趨勢所帶來的機遇。此外，持續的城市化進程及交通走廊的擴建進一步擴大了市場機會，使該行業對尋求長期增長前景的持份者極具吸引力。再者，環保材料及可持續建築實踐日益普及，與中國的環境承諾相符。在養護任務中整合自動化及機械人技術可降低勞動成本並提升安全標準。隨著技術不斷演進，投資於數字化轉型及創新解決方案的公司將更能滿足中國對耐用、具成本效益及環保負責的養護服務日益增長的需求。憑藉我們的專利「就地熱再生」技術及其他新產品，本集團將於中國日益增長的瀝青路面養護需求和有利的環境中獲益，尤其是在使用再生技術的領域。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首先，於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中國高速公路的總里數為世界第一，而公路的總里數為世界第二。中國瀝青路面養護行業整體仍維持可持續增長以及再生技術(包括本集團的「就地熱再生」技術)的現有滲透率仍極低，且具有巨大擴張潛力。其次，本集團已成功開發部分中國南方市場，從而使本集團可於淡季開展瀝青路面養護服務。第三，繼本公司向大韓民國的一名客戶出售機組化系列設備以及向澳門、馬來西亞和台灣的客戶出售標準系列設備後，本公司將繼續探尋海外的商機，及與其他公司(例如部分上市公司及大型或國有企業)進行戰略合作。第四，由於中國香港及其他國家的邊境限制已經解除，本集團將繼續利用其國有合作夥伴的海外渠道探索海外商機。本集團正努力促進其在沿「一帶一路」國家及亞洲四小龍的海外商機。有鑒於此，本集團將充分受益於政府政策及環境保護行業的良好發展前景。

作為瀝青路面養護行業「就地熱再生」技術的龍頭服務商，以及覆蓋公路養護「檢測、規劃、設備及施工」的一站式服務商，本集團繼續利用其競爭優勢，實施利好政策，實現業務的穩健增長。本集團旨在透過以下方式繼續加強其市場地位、進入新市場及擴大現有市場份額：

1. 將增加市場滲透率，尤其是在目前「就地熱再生」技術使用情況相對有限的城市；
2. 針對將舉辦重大活動的城市，取得及完成高知名度項目；
3. 將豐富其產品種類及開發道路行業新產品；
4. 將繼續投資於測試及策劃部門，投入更多設備及人手，以加強一站式解決方案及創造新的收入來源(即公路醫生顧問服務)；
5. 將進一步優化工藝和技術，降低施工成本；
6. 借助合作國企的海外渠道擴展瀝青路面養護設備與服務的國際市場；
7. 將聚焦財政能力穩定且雄厚的城市。

此外，本集團於二零一六年十二月收購的位於中國南京市建鄴區江心洲04-05及04-06地塊的投資物業的建築工程已於二零二二年第一季度動工。有關投資物業不僅有利於本集團提升其研發實力，而且日後將為本集團帶來額外的銷售及租賃收入來源。該項建築預計將於二零二七年第一季度竣工。

展望未來，本集團依然對其業務前景充滿信心，並將堅持「善用科技，共創多贏」的原則，致力於為其股東提供更高回報。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財務表現回顧

本集團有兩個主要業務分部：瀝青路面養護服務分部，即在「公路醫生[®]」註冊商標下提供瀝青路面養護服務，修復受損瀝青路面；及瀝青路面養護設備分部，即製造及銷售多種瀝青路面養護設備。

下表載列本集團於回顧年度經營活動之詳情，並與二零二四年同期作出比較。

1. 收益

a. 瀝青路面養護服務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二零二五年		二零二四年		減少
	千港元	服務面積 (千平方米)	千港元	服務面積 (千平方米)	
收益(扣除增值稅)					
「就地熱再生」項目	99,792	2,160	169,101	3,833	(41.0%)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二零二五年		二零二四年		減少
	千港元	毛利率	千港元	毛利率	
毛利					
「就地熱再生」項目	28,946	29.0%	78,602	46.5%	(63.2%)

該分部於二零二五年的收益較二零二四年有所減少，乃由於本集團「就地熱再生」項目相關資金於二零二五年尚未落實，導致「就地熱再生」項目總服務面積減少，且本集團該等項目的售價有所下降。由於項目總服務面積減少，加之需承擔部分固定成本，導致每平方米服務成本上升，同時疊加售價下降的影響，該分部的毛利率由二零二四年的46.5%下降至二零二五年的29.0%。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b. 瀝青路面養護設備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二零二五年		二零二四年		增加／ (減少)
	千港元	台／套	千港元	台／套	
收益(扣除增值稅)					
標準系列	11,616	8	15,937	13	(27.1%)
機組化系列	19,133	1	–	–	不適用
維修及養護	3,257	不適用	2,920	不適用	11.5%
總計	34,006		18,857		80.3%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二零二五年		二零二四年		增加／ (減少)
	千港元	毛利率	千港元	毛利率	
毛利					
標準系列	3,306	28.5%	9,490	59.5%	(65.2%)
機組化系列	8,223	43.0%	–	–	不適用
維修及養護	2,197	67.5%	1,876	64.2%	17.1%
總計	13,726	40.4%	11,366	60.3%	20.8%

瀝青路面養護設備分部於二零二五年的收益較二零二四年同期增加80.3%，此乃主要由於地方政府資金投入有限導致標準系列收益減少，以及成功出售一套機組化系列設備兩者帶來的淨影響。由於回顧年度的收益包括毛利率較低的機型，瀝青路面養護設備的毛利率由二零二四年的60.3%下降至二零二五年的40.4%。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2. 其他收入

回顧年度來自持續經營業務的其他收入由二零二四年的約5.9百萬港元減少約0.6百萬港元至二零二五年的約5.3百萬港元，主要由於逾期貿易應收款項結餘的罰款收入及銀行利息收入減少。

3. 金融及合約資產的減值虧損(撥備)/撥回

就持續經營業務之金融資產及合約資產確認減值虧損撥備約7.1百萬港元，主要由於貿易應收款項及合約資產中賬齡較長的部分，已確認預期信貸虧損撥備所致。

4. 銷售及分銷成本

回顧年度來自持續經營業務的銷售及分銷成本由二零二四年的約16.7百萬港元減少約3.2百萬港元至二零二五年的約13.5百萬港元，原因是保修費用減少(近年來標準系列設備的收入減少)。

5. 行政開支

來自持續經營業務的行政開支由二零二四年的約63.1百萬港元增加約8.7%或約5.5百萬港元至二零二五年的約68.6百萬港元，主要由於二零二五年產生了更多的差旅及消遣開支。

6. 研究成本

來自持續經營業務的研究成本由二零二四年的約14.4百萬港元增加約20.8%或約3.0百萬港元至二零二五年的約17.4百萬港元，主要由於本集團因在道路行業的產品範圍升級及多元化而產生更多成本。

7. 分佔合營公司溢利或虧損

本集團於二零二五年分佔合營公司虧損約為0.8百萬港元，主要由於合營公司業務受到二零二五年「就地熱再生」項目資金尚未確認之影響。

8. 融資成本

來自持續經營業務的融資成本從二零二四年的約3.7百萬港元減少約0.4百萬港元至二零二五年的約3.3百萬港元，主要由於銀行借款結餘及利率減少。

9. 所得稅開支

來自持續經營業務的所得稅開支由二零二四年的約5.2百萬港元減少約4.7百萬港元至二零二五年的約0.5百萬港元，乃由於中國附屬公司除稅前溢利減少。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10. 已終止經營業務

終止綜合入賬後，天津市高速公路養護的業績已被分類為已終止經營業務，並於二零二四年的綜合損益表中呈列為單獨項目。二零二四年來自已終止經營業務的純溢利為16.5百萬港元。已終止經營業務的詳細業績載於綜合財務報表附註44。

11. 虧損

二零二五年本公司擁有人應佔來自持續經營業務的虧損約為55.8百萬港元，而二零二四年本公司擁有人應佔來自持續經營業務的溢利約為5.3百萬港元，乃主要由於以下各項的淨影響：(i)瀝青路面養護服務分部收益減少；(ii)瀝青路面養護設備分部收益增加；(iii)確認金融資產及合約資產減值虧損撥備；及(iv)行政開支增加。

12. 財務狀況

於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權益總額為約666.5百萬港元(二零二四年：708.8百萬港元)。本集團權益總額減少乃由於以下各項的淨影響：(i)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公司擁有人應佔來自持續經營業務的虧損；(ii)人民幣兌港元升值，外幣換算儲備變動，儘管本集團資產及負債以人民幣計值，但就呈列綜合財務報表而言，該等資產及負債已換算成港元。

本集團於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流動資產淨值為約411.7百萬港元(二零二四年：474.2百萬港元)。於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流動比率(流動資產金額除以流動負債金額)為2.6倍(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2.8倍)。流動資產淨值及流動比率減少乃主要由於二零二五年現金及現金等價物淨減少。

13. 流動資金及財務資源及資本架構

於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的銀行結餘及現金、已抵押銀行存款及按公平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為約208.0百萬港元(二零二四年：293.8百萬港元)。該減少乃主要由於以下各項的影響：(1)經營活動所用現金流量淨額，(2)支付投資物業建設，(3)償還應付一名非控股股東款項，及(4)銀行借款減少。於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的銀行借款為108.3百萬港元(二零二四年：117.5百萬港元)。於二零二四年及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處於淨現金狀況。

受二零二五年收入減少以及本集團大部分瀝青路面養護服務項目於二零二六年上半年到期的淨影響，貿易應收款項及合約資產結餘總額由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475.2百萬港元增加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487.9百萬港元。合約資產結餘亦包括客戶扣留的部分保證金(合約價值的5%至10%)，有關款項將於保養期屆滿後支付，且於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尚未逾期。於最後實際可行日期，第三方客戶已結算貿易應收款項約57.6百萬港元(人民幣50.7百萬元)。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儘管本集團並無就大部分應收款項收取任何抵押品，管理層認為並不存在可收回性問題，因為餘下應收款項的債務人為中國地方政府部門。本集團已設有信貸政策及內部監控程序以檢討及收取本集團之未償還貿易應收款項。為了降低嚴重依賴從中國地方政府獲取項目的風險及進一步分散整體信貸風險，本集團將拓展其客戶基礎。就獲本集團延長信貸期的客戶而言，經計及其償還能力及與本集團的長期合作關係，本集團已制定相關政策，以評估該等客戶的信貸風險。

於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之流動資金狀況仍堅實，本公司管理層相信這將令本集團能夠依據其計劃擴展營運。本集團致力有效使用其財務資源及採取審慎的財務政策，以維持穩健的資本比率及支持其業務擴充需求。

14. 計息銀行借款

於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擁有總債務108.3百萬港元(二零二四年：117.5百萬港元)，包括有擔保計息銀行借款97.2百萬港元(二零二四年：86.1百萬港元)及無擔保計息銀行借款11.1百萬港元(二零二四年：31.4百萬港元)。

於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約5.3百萬港元(二零二四年：14.5百萬港元)銀行結餘已用作抵押以擔保向本集團授出的一般銀行融資。

於二零二四年及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計息銀行借款之到期情況為須於一年以內或按要求償還。

15. 投資物業

於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之投資物業採用公平值模式計量，約為178.4百萬港元(於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144.3百萬港元)。該投資物業為一幅土地，位於中國南京市建鄴區江心洲地塊04-05及04-06。該土地於二零一六年十二月被本集團收購，將開發作研究及發展用途。建築工程已於二零二二年第一季度動工。由於二零二二年第二季度實施嚴格COVID-19疫情管控措施，加上施工計劃有若干變動，建築工程於二零二二年四月前後至二零二三年二月前後暫停，導致工程進度延誤。預期建築工程將於二零二七年第一季度或前後竣工。本集團擬以銀行貸款及內部資源撥付80%及20%的合約成本。投資物業佔地面積約35,673平方米，容積率不超過1.2，而可售總建築面積不超過總建築面積的40%。投資物業將開發為本集團的全球技術研發中心，並將開發總建築面積約25,696平方米的兩棟主要辦公樓(「主樓」)及總建築面積約17,055平方米的十七棟小型辦公樓(「辦公樓」)。本集團擬於建築完成後將主樓的部分辦公空間出租予第三方，將為本集團帶來額外的收入來源。本集團亦決定出售辦公樓以償還建築成本。截至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管理層已決定於竣工後出售辦公樓，而約1.365億港元的投資物業轉撥至存貨。本集團擬開發投資物業以為本集團帶來額外收益，而開發投資物業為一次性交易且本集團無意涉足房地產開發市場。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16. 首次公開發售(「首次公開發售」)籌集所得款項之用途

本集團自本公司首次公開發售收取所得款項淨額約6.870億港元(經扣除包銷費用及其他相關開支)。為提高所得款項淨額的使用效率及更合理地平衡所得款項淨額的用途，同時配合本公司的業務發展需要，加上外部環境因素有所變動，董事會已於二零二三年十一月二十七日議決用於成立合營公司及擴充瀝青路面養護服務團隊及收購其他瀝青路面養護服務供應商的未動用所得款項淨額約79.7百萬港元已重新分配以作投資研發業務、建設新生產設施及一般企業用途及營運資金需求，分別為30.0百萬港元、14.7百萬港元及35.0百萬港元。有關首次公開發售所得款項用途變更的進一步詳情，請參閱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二三年十一月二十七日的公告(「所得款項用途變更公告」)及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二三年十一月二十八日的澄清公告(「澄清公告」)。

於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該等所得款項淨額以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一三年六月十四日之招股章程、所得款項用途變更公告及澄清公告所載的方式作以下用途：

	可動用 百萬港元	年內已動用 所得款項淨額 百萬港元	直至 二零二五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已動用所得 款項淨額 百萬港元
投資研發業務	167.4	12.8	167.4
成立合營公司及擴充瀝青路面養護服務團隊	99.9	–	99.9
製造瀝青路面養護設備及擴充我們的瀝青路面養護服務團隊	103.1	–	103.1
收購其他瀝青路面養護服務供應商	60.8	–	60.8
建設新生產設施	83.4	6.4	83.4
在新市場設立銷售辦事處及市場推廣費用	68.7	–	68.7
一般企業用途及營運資金需求	103.7	16.5	103.7
	687.0	35.7	687.0

於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所得款項已悉數動用。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17. 所持有重大投資、附屬公司、聯營公司及合營公司的重大收購及出售以及重大投資或資本資產的未來計劃

於回顧年度概無持有其他重大投資，或進行有關任何附屬公司、聯營公司或合營公司的任何重大收購或出售。於本年報日期，並無董事會授權的其他重大投資或增添資本資產的具體計劃。

18. 資本承擔及或然負債

本集團於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資本承擔載於綜合財務報表附註37。於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並無任何重大或然負債。

19. 財務風險管理

本集團的業務承受各種財務風險，例如利率風險、外幣風險及信貸風險。

本集團承受的市場利率波動風險主要與本集團以浮動利率計息之銀行結餘有關。於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所有銀行借款均以固定利率計息(二零二四年：所有以固定利率計息)。本集團並無使用任何利率掉期對沖其利率風險。

本集團的大多數收益以人民幣收款，而其大多數支出以及資本開支亦均以人民幣計值。本集團的外幣風險敞口主要來自若干以相關集團實體的外幣計值的銀行存款。於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若干已抵押銀行存款及銀行結餘及現金約181,438,000港元(二零二四年：286,044,000港元)以人民幣計值，餘下結餘主要以港元計值。於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以人民幣計值的銀行借款約為108,342,000港元(相當於人民幣97,500,000元)(二零二四年：117,506,000港元(相當於人民幣110,500,000元))。本集團並無對沖外幣風險。回顧年度之外幣換算儲備變動，乃由於人民幣兌港元升值，儘管本集團資產及負債以人民幣計值，但就呈列綜合財務報表而言，該等資產及負債換算成港元。

本集團已實施政策，在接納新業務時評估信貸風險，限制其所承受來自個人客戶之信貸風險。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20. 僱員及薪酬

於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共聘用283名(二零二四年：295名)全職僱員。本集團提供具競爭力之薪酬待遇以挽留僱員，包括酌情花紅計劃、醫療保險以及其他津貼及實物福利，並為香港僱員設立強積金計劃，以及為中國僱員設立國家管理退休福利計劃。本集團已採納一項股份獎勵計劃及一項購股權計劃，據此，可向包括本公司執行董事在內的獲選僱員獎賞／授出本公司股份作為獎勵，讓其繼續為本集團持續經營及發展效力。

21. 環保政策

本集團實施一系列措施，致力減少我們對環境造成的影響，具體措施包括採用其獨有的技術來修復受損瀝青路面，以及實現破損路面材料100%回收再用。本集團以環保方式營運，以促進及實現可持續發展。本集團的環保政策及措施反映其致力將其營運中的環境影響降至最低。於回顧年度內，本集團遵守相關的環保規例及規則，並持有中國監管部門的一切必要許可及批文。

22. 遵守相關法律及法規

本集團的業務營運由本公司在中國及香港的附屬公司進行。我們所營運的業務受中國法律及香港法例規管。於回顧年度內及截至本報告日期止，我們已遵守在中國及香港具有重大影響的相關法律及法規。

23. 與持份者的關係

本集團認為，僱員、客戶、供應商、研究夥伴、政府及其他公共機構對其可持續發展至關重要。本集團致力與其僱員建立緊密關切的關係，為其客戶提供優質的服務及產品，並加強與其業務夥伴的合作。本集團為員工提供公平及安全的工作環境，促進員工多元化發展，並基於彼等的優點及表現提供具競爭力的薪酬及福利以及職業發展機會。本集團亦持續竭力為僱員提供充分的培訓及發展資源，以使彼等可了解市場及行業發展的最新動態，同時提升彼等在職位上的能力及表現，以期實現自我發展。

本集團深明，與客戶保持良好關係並提供能滿足客戶需求及要求的最高標準服務及產品至關重要。本集團透過與客戶持續互動增強彼此的關係，以洞悉不斷變化的市場需求。本集團亦建立了處理客戶反饋及投訴的程序，確保能及時迅速解決客戶投訴。

本集團透過商務訪問、小組討論及研討會與供應商、研究夥伴、政府及其他公共機構保持良好的業務關係。本集團可藉著此等活動更好地了解持份者的看法，推動本集團的可持續發展。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24. 主要風險及不明朗因素

主要風險及不明朗因素本集團所面臨的若干主要風險及不明朗因素可能影響其業務、經營業績及其財務狀況，包括：

(i) 於中國的行業風險

本集團的很大部份收益來自向中國地方政府銷售瀝青路面養護設備及提供瀝青路面養護服務。我們的瀝青路面養護設備及服務用于路面養護行業，而我們的業務發展依靠此行業在中國的持續增長。地方政府開支及商業投資的波動以及中國的通貨膨脹可能影響我們的收益及盈利能力。

倘若中國經濟不以預期速度增長或中國地方政府在道路養護工作方面的開支下降，可導致業務及養護活動低於預期。為了分散該風險，本集團將拓展其客戶基礎。

本集團將專注於管理附屬公司及合營公司目前未能令人滿意的業務表現，以抓住當前的商機。此外，本集團將委聘本地一些經驗豐富的瀝青路面養護服務供應商作為潛在合資夥伴。

(ii) 金融信貸風險

本集團面臨可能無法及時收取貿易應收款項，以及我們的部份客戶可能由於各種我們不能控制的原因而於到期日後延付未償清結餘的風險，例如地方政府資金延緩結清。由於上述原因，存在貿易應收款項之減值撥備可能增加的信貸風險。為了將該風險降至最低，本集團會繼續提高及加強信貸控制及收款政策。

(iii) 環境及合規風險

中國政府對工業領域推行及採取低碳規定等更嚴格措施。本集團已採取環境合規政策及流程，以確保污染物及廢物的排放及其他活動符合相關法律及法規。由於對中國環境惡化的關注日益增加，為符合越加嚴格的法律及法規，本集團可能會產生額外成本以更新我們的環保設備，並採取更多措施及分配更多人員以確保符合該等法律及法規。

董事會及高級管理層

董事

施偉斌先生	主席、行政總裁兼執行董事
陳啟景先生	執行董事
施韻雅女士	非執行董事
周紀昌先生	非執行董事
唐偉章教授	非執行董事
曾淵滄博士	非執行董事
楊琛女士	獨立非執行董事
劉智鵬教授，太平紳士	獨立非執行董事
黎建強教授	獨立非執行董事

董事一履歷

施偉斌先生（「施先生」），60歲，為本集團創辦人並於二零一一年六月獲委任為本公司執行董事。彼為主席、行政總裁、首席工程師兼本公司提名委員會主席。彼負責本集團的整體研發業務、整體企業策略規劃及業務發展。彼為本集團所有主要中國營運附屬公司的董事。施先生於一九九一年七月以優異成績取得英國華威大學理學碩士學位，並於一九九四年十二月取得香港城市理工學院（現稱香港城市大學）文學碩士學位。彼自二零二三年一月起成為江蘇省政治協商會議常務委員會的委員。彼於二零零八年一月至二零二三年一月成為南京市政治協商會議的委員。施先生於二零零九年五月獲南京市政府頒發南京市科技功臣獎，以表彰其於瀝青路面養護行業取得的成就，及於二零一三年二月獲南京市人力資源和社會保障局提名為「2012江蘇省有突出貢獻中青年專家」。此外，施先生為我們所有266項註冊專利及我們的「就地熱再生」技術的發明者。施先生在工程、本集團的整體企業策略、規劃及業務發展方面擁有逾20年經驗。施先生為施韻雅女士的兄長。

陳啟景先生（「陳先生」），58歲，於二零一二年八月獲委任為本公司執行董事。彼於二零零零年九月加入本集團。陳先生自二零零五年五月起擔任本集團一間主要營運附屬公司的工程及機械設計院院長。陳先生於二零一一年十月取得香港理工大學機械工程碩士學位，於一九九四年十二月取得香港城市理工學院（現稱香港城市大學）製造工程學士學位。陳先生於機械工程行業擁有逾10年經驗，主要負責本集團的產品及技術研發。

施韻雅女士（「施女士」），52歲，分別於二零一一年六月及二零一三年六月獲委任為執行董事及本公司薪酬委員會成員。施女士於二零二一年二月十六日調任為非執行董事後辭任執行董事職務。彼於二零零零年九月加入本集團。彼亦為本集團數間主要中國營運附屬公司的董事。施女士於二零零四年十一月在香港浸會大學取得工商管理碩士學位，並於一九九五年十一月在香港浸會大學取得組合科學學士學位，主修應用物理。彼自二零二三年一月以來成為南京市政治協商會議的委員。彼在行政管理方面擁有逾20年經驗，於二零零零年九月至二零二一年二月，彼主要負責本集團的財務及整體營運。施女士為施先生的妹妹。

董事會及高級管理層

周紀昌先生(「周先生」)，76歲，於二零二一年二月獲委任為本公司非執行董事。彼曾擔任中國交通建設股份有限公司(於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主板上市，股份代號：1800)之董事會主席。周先生目前擔任中國公路建設行業協會名譽理事長、中國人民政治協商會議第十一屆及第十二屆全國委員會委員。於一九七七年一月至一九九二年五月期間，周先生先後擔任交通部第一公路勘察設計院之技術員、工程師、橋樑設計室副主任、人事處長及副院長。於一九九二年五月至一九九七年十一月期間，彼曾任中國公路橋樑建設總公司之董事會副主席、副總經理、董事會主席及總經理。於一九九七年十一月至二零零五年八月期間，彼曾任中國路橋(集團)總公司董事會主席、總裁及黨委書記。於二零零五年八月至二零一三年四月期間，彼曾任中國交通建設集團有限公司董事會主席、總經理、黨委副書記暨中國交通建設股份有限公司(於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主板上市，股份代號：1800)之董事會主席及黨委書記。於二零一六年十一月至二零二零年四月期間，彼曾任深圳華僑城股份有限公司(於深圳證券交易所上市，股份代號：000069.SZ)之獨立董事。於二零一九年三月至二零二五年三月期間，周先生擔任中國冶金科工股份有限公司(於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主板上市，股份代號：1618)的獨立非執行董事。周先生畢業於同濟大學路橋隧道建設專業。彼為一名高級工程師。

唐偉章教授(「唐教授」)，銅紫荊星章，73歲，於二零一九年七月獲委任為本公司非執行董事。唐教授在香港和美國多間大學執教逾30年。唐教授在二零零九年至二零一八年間出任香港理工大學校長及美國喬治華盛頓大學工程及應用科學學院院長。作為熱傳學專家，唐教授曾出版超過80份專業論文。彼為美國機械工程師學會會士、香港工程科學院院士及國際導熱率會議資深會員。唐教授熱心參與香港公共服務。彼現時為香港廉政公署社區關係市民諮詢委員會主席。彼自二零一二年起擔任中國人民政治協商會議全國委員會委員。彼亦擔任百人會會員、國際專業管理學會諮詢顧問委員會成員和香港桂冠論壇委員會主席。唐教授於二零一九年七月獲香港特區政府頒授銅紫荊星章。唐教授持有美國俄勒岡州立大學機械工程理學士學位，並於美國加州大學柏克萊分校取得機械工程碩士及博士學位。唐教授現為金山工業(集團)有限公司(於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主板上市，股份代號：40)之獨立非執行董事。唐教授自二零一九年八月至二零二四年一月擔任小米集團(於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主板上市，股份代號：1810)之獨立非執行董事。

董事會及高級管理層

曾淵滄博士（「曾博士」），74歲，於二零一六年十月獲委任為本公司非執行董事。彼畢業於新加坡南洋大學數學系，其後彼獲得了蘭卡斯特大學運籌學碩士學位和曼徹斯特大學管理科學博士學位。曾博士曾擔任香港城市大學工商管理碩士課程主任及管理科學系副教授，現任歐曾投資有限公司董事。於二零零一年，曾博士榮獲香港城市大學之最佳商業應用研究獎。於二零零七年，曾博士獲得由香港特區政府頒授的榮譽勳章、南洋理工大學頒發的南洋校友獎及中國註冊理財規劃師協會頒發國際金融學術研究卓越獎，以表彰其卓越的金融學術研究。彼先後出版了50部專業書籍和發表了5,000多篇文章，是多家報章及雜誌的專欄作者。於二零零九年七月至二零一九年七月，曾博士曾擔任股份在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GEM上市的上海交大慧谷信息產業股份有限公司（股份代號：8205）的獨立非執行董事。

楊琛女士（「楊女士」），52歲，於二零一二年八月獲委任為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彼亦為本公司審核委員會主席及薪酬委員會成員。楊女士於一九九五年一月至二零一二年四月任職於安永會計師事務所，且於二零零六年一月升任合夥人，主要負責風險管理及內部監控服務。楊女士於一九九五年五月取得奧克蘭大學商學士學位，主修財務及會計。彼自二零零六年四月起為美國會計師公會認可的執業會計師，以及自二零零二年十一月起獲內部核數師公會認可為註冊內部核數師。楊女士擁有約18年的財務及風險管理經驗。楊女士自二零二四年六月起出任新華聯合投資有限公司的獨立非執行董事，該公司於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GEM上市（股份代號：8159）。

劉智鵬教授，太平紳士（「劉教授」），65歲，於二零二二年十二月獲委任為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彼亦為審核委員會和提名委員會成員及薪酬委員會主席。劉教授於一九八七年十一月取得香港大學哲學碩士學位，並於二零零零年八月取得華盛頓大學哲學博士學位。彼現為嶺南大學歷史系教授。彼自一九九三年九月起於嶺南大學任教。彼自二零零九年六月起亦擔任香港地方誌基金會秘書長及香港地方誌辦公室主任，並自二零零五年九月起擔任嶺南大學香港與華南歷史研究部主任。劉教授亦為第七屆香港立法會現任議員。彼於二零一一年七月至二零一一年十二月期間擔任香港屯門區議會副主席，並於二零零四年一月至二零一一年十二月期間擔任屯門區議會議員。彼於二零一四年七月至二零一八年八月期間擔任盛京銀行股份有限公司（於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主板上市，股份代號：02066）的獨立非執行董事。自二零一八年八月及二零一九年十月起，劉教授目前分別擔任高鵬礦業控股有限公司（股份代號：2212）及益美國際控股有限公司（股份代號：1870）的獨立非執行董事，該兩家公司均於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主板上市。

董事會及高級管理層

黎建強教授（「黎教授」），75歲，於二零二二年十二月獲委任為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黎教授亦為審核委員會及提名委員會成員。黎教授於一九七七年九月取得美國密歇根州立大學土木工程哲學博士學位。彼現為中國深圳大學經濟學院教授及香港大學工業及製造系統工程系榮譽教授。黎教授於一九八五年七月至二零一六年八月任教香港城市大學，離任前職位為管理科學講座教授（二零零三年九月至二零一六年八月）。黎教授亦曾於二零零五年二月至二零零八年二月擔任中國湖南大學工商管理學院院長。黎教授分別於二零一六年十一月至二零一八年七月及於二零一五年六月至二零二三年六月擔任民商創科控股有限公司（前稱膳源控股有限公司）（於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主板上市，股份代號：1632）及中聯重科股份有限公司（於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主板上市，股份代號：1157）的獨立非執行董事。彼自二零一八年十月起擔任上海交銀施羅德獨立董事。

高級管理層 — 履歷

林恩善先生（「林先生」），49歲，本公司財務總監兼公司秘書。林先生於二零一一年十二月加入本集團擔任本集團財務主任，主要負責本集團財務及會計事務。彼於財務及會計方面擁有逾15年經驗。加入本集團之前，於二零零六年十月至二零一一年五月，林先生於安永會計師事務所擔任高級會計師，隨後任經理，主要負責監督審核委聘工作。林先生分別於二零零一年十一月及二零零五年十一月取得蒙納士大學商業學士學位及商法碩士學位。自二零零六年七月起，林先生一直為香港會計師公會會員。

企業管治報告

董事會欣然於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年報內提呈本企業管治報告。

1. 遵守企業管治守則

董事會致力達致高水平企業管治，務求保障本公司股東的利益並提高企業價值與問責性，方式為透過進一步擴展至瀝青路面養護業務。本公司於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已應用有關原則及遵守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附錄C1所載的企業管治守則(「企業管治守則」)的適用守則條文，惟涉及第C.2.1及D.2.1條守則條文除外，更多詳情載於下文。

企業管治守則第C.2.1條守則條文規定，主席及行政總裁的職責應予區分，並不應由同一人士擔任。董事會認為本公司仍處於發展階段，由施偉斌先生(「施先生」)擔任本公司主席兼行政總裁，乃有益於本集團，原因是該兩個職位相輔相成，可同時促進本集團之持續增長及發展。當本集團發展至更大規模時，董事會會考慮將該兩個職位分開，由兩名人士擔任。憑藉董事豐富的業務經驗，彼等預期施先生身兼兩職不會引致任何問題。本集團亦制定內部監控系統，擔當監察制衡的職能。董事會亦包括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提供實幹、獨立及多角度的意見。董事會因此認為已推行充足的措施平衡權力，令本公司能更快捷及有效地作出及執行決策。

上市規則附錄C1第D.2.1條守則條文規定，發行人須披露其如何遵守風險管理及內部監控守則條文，特別是檢討風險管理及內部監控系統有效性，以及解決重大內部監控缺陷所採用的程序。根據本公司分別於二零二五年十一月三日及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二十四日發佈的公告及通函，由於附屬公司及本公司層面的財務總監誤以為，本公司兩家附屬公司於二零二五年一月十四日至二零二五年九月四日期間認購的由六家銀行發行的若干本金及利息有擔保結構性存款產品等同於定期存款，因此不構成上市規則第14章所指的交易所，故未能及時遵守上市規則第14.34、14.38A及14.40條所規定的公告、通函及股東批准要求。為防止日後發生類似事件，本公司已採取／將採取以下補救措施：

1. 本公司已於二零二五年九月下旬與財務總監及本公司財務部門、英達循環及南京英達召開會議，向負責合規事宜的相關員工說明結構性存款產品的正確分類，並提醒相關員工須在認購／贖回結構性存款產品前向本公司財務部門及財務總監報告，以確保相關交易符合上市規則的相關規定；

企業管治報告

2. 本公司已更新有關上市規則第14章項下須予披露交易的內部監控政策，以明確納入若干常見交易類型，例如認購／贖回結構性存款產品。本公司已將更新後的內部監控政策提交其法律顧問審閱，並於二零二五年九月二十九日分發予董事、高級管理層及負責員工；
3. 本公司將每半年為董事、高級管理層及負責員工舉辦內部培訓，以提供上市規則要求的最新資料，並鞏固彼等對相關要求的理解。本公司位於中國的財務部門與香港的財務部門(包括財務總監)應加強合作，以監督及監察本公司持續遵守上市規則的情況。倘本公司認為有需要，應就任何擬進行的交易或事件諮詢其外部法律或其他專業顧問，以確認相關合規要求。

2. 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

本公司已採納上市規則附錄C3所載的上市發行人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標準守則」)。

經向本公司全體董事作出具體查詢後，董事確認彼等於本年度一直遵守標準守則。

本公司亦就可能擁有本公司未發佈股價敏感資料的僱員進行證券交易訂立書面指引(「僱員書面指引」)，其條款與標準守則同樣嚴謹。

於本年度，本公司概無發現任何僱員違反僱員書面指引的情況。

3. 董事會

董事會目前合共由九名成員組成，包括兩名執行董事、四名非執行董事及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

執行董事：

施偉斌先生(主席兼行政總裁)

陳啟景先生

非執行董事：

施韻雅女士

周紀昌先生

唐偉章教授

曾淵滄博士

獨立非執行董事：

楊琛女士

劉智鵬教授，太平紳士

黎建強教授

企業管治報告

根據上市規則，董事名單(按類別劃分)亦於本公司不時刊發的所有企業通訊中披露。

本公司董事的履歷詳情載於本年報「董事會及高級管理層」一節內，且除本年報所披露者外，董事會成員之間並無重大關係(包括財務、業務、家庭或其他重大關係)。

主席及行政總裁

根據企業管治守則第C.2.1條守則條文，主席及行政總裁的職責應予區分，並不應由同一人士擔任。誠如上文「遵守企業管治守則」一段所述，由施先生擔任本公司主席兼行政總裁，乃有益於本集團，原因是該兩個職位相輔相成，可同時促進本集團之持續增長及發展。當本集團發展至更大規模時，董事會會考慮將該兩個職位分開，由兩名人士擔任。

主席的職責是領導董事會，並負責監督董事會之有效運作和應用良好企業管治常規及程序，而行政總裁的職責是專注執行董事會批准並下達的目標、政策及策略。

獨立非執行董事

於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董事會一直遵守上市規則有關委任最少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佔董事會三分之一)之規定。該等獨立非執行董事乃來自多元化背景及行業之經驗豐富人士，其中一名成員擁有適當會計資歷及相關財務管理專門技能。

獨立非執行董事擔當有關職能，就本公司的整體管理提供獨立判斷及意見。當發生潛在利益衝突時，彼等將發揮領導功能。

本公司已收到每名獨立非執行董事的年度獨立性確認函。本公司認為所有獨立非執行董事均符合上市規則載列的評核獨立性指引，並認同彼等均為獨立人士。

非執行董事、董事委任及重選

本公司組織章程細則已訂有董事委任、重選及罷免的程序及步驟。提名委員會負責檢討董事會的成員組合，監察董事的委任，以及評估獨立非執行董事的獨立性。

企業管治守則第B.2.2條守則條文規定，每位董事(包括按指定任期委任之董事)須至少每三年輪值告退一次。

本公司的非執行董事按指定任期兩至三年委任，並須每三年輪值告退一次。本公司每名獨立非執行董事按指定任期兩至三年委任，並須每三年輪值告退一次。

根據本公司組織章程細則，本公司全體董事須至少每三年輪值告退一次，而獲委任以填補臨時空缺之任何新董事應在接受委任後於本公司之下屆股東週年大會上接受股東重選。

企業管治報告

董事會及管理層責任、職責及貢獻

董事會負責領導及控制本公司並監管本集團之業務、策略決策及表現。董事會已向行政總裁授予並由行政總裁向高級管理層轉授權責，透過本集團日常管理及營運，執行董事會的策略及推行其政策。

董事會決定哪些職能須保留予董事會而哪些則授權予高級管理層。董事會適當地授予高級管理層管理與行政的職責。彼等獲授予的職能及職責會定期予以審閱。上述高級人員訂立任何重大交易前須得到董事會批准。

董事會保留本公司所有重要事宜的決定權，包括批准及監察所有政策事宜、整體策略及預算、內部監控及風險管理系統、重大交易(特別是或會涉及利益衝突者)、財務資料、委任董事、中期及末期業績公佈及派付股息。

董事之持續專業發展

年內，為發展和更新最新知識和技能，所有董事已參與合適的持續專業發展培訓，其中涵蓋法律、規則及規例的更新以及董事的職務和職責。下文載列年內各董事接受培訓的資料：

	出席研討會/ 簡報會	閱讀資料
執行董事：		
施偉斌先生	✓	✓
陳啟景先生	✓	✓
非執行董事：		
施韻雅女士	✓	✓
周紀昌先生	✓	✓
唐偉章教授	✓	✓
曾淵滄博士	✓	✓
獨立非執行董事：		
楊琛女士	✓	✓
劉智鵬教授，太平紳士	✓	✓
黎建強教授	✓	✓

企業管治報告

4. 董事委員會

董事會已設立薪酬委員會、提名委員會及審核委員會。各委員會在成立時訂有書面的特定職權範圍，清楚列載委員會各自的權力及職責。

董事委員會在本年度的會議出席率令人滿意。委員會會議紀錄均會給董事會所有成員傳閱(惟出現利益衝突者除外)。各委員會須向董事會匯報主要發現、建議和決定。

薪酬委員會

委員會的目的，是為就本集團全體董事和高級管理層的薪酬政策和架構，以及本集團各成員公司全體董事的薪酬，向董事會提供建議。

委員會負責就設立正規而具透明度的程序以制定全體董事及高級管理層薪酬政策向董事會提出建議，以及釐定個別執行董事及高級管理層的薪酬待遇。委員會亦會就非執行董事(包括獨立非執行董事)的薪酬向董事會作出建議。

委員會就有關其他執行董事薪酬的建議諮詢主席及行政總裁。

本集團的薪酬政策致力在形式和價值方面提供公平市場薪酬以吸引、保留和激勵高質素員工。薪酬待遇所設定水平為確保在爭取類似人才方面可與業內及市場其他公司比較和競爭。酬金亦根據個人的知識、技能、投入時間、責任和表現並參考本集團的盈利及業績而釐定：1. 業務需求；2. 個人表現與貢獻成果；3. 公司表現與盈利能力；4. 人才留任考量及個人發展潛力；5. 企業目標與宗旨；6. 相關市場的變化，包括供需波動及競爭環境的變化；及7. 整體經濟情勢。

委員會成員如下：

劉智鵬教授，太平紳士	(獨立非執行董事)	(主席)
楊琛女士	(獨立非執行董事)	
施韻雅女士	(非執行董事)	

薪酬委員會於回顧年度召開一次會議，以檢討執行董事的表現、批准執行董事的服務合約條款，並就本公司的薪酬政策及架構、全體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的薪酬待遇及其他相關事宜向董事會提出建議。

董事酬金詳情載於財務報表附註13。五名最高薪酬僱員詳情載於財務報表附註13。此外，於回顧年度，一名高級管理人員的薪酬範圍低於1,000,000港元(二零二四年：一名高級管理人員的薪酬範圍低於1,000,000港元及一名高級管理人員的薪酬範圍介乎1,000,001港元至1,500,000港元)。

企業管治報告

提名委員會

提名委員會旨在領導有關董事會的委任程序，並物色和提名董事會候選人以供董事會批准和委任。

委員會有責任至少每年檢討董事會的架構、規模及組成(包括技能、知識及經驗)，並就任何為配合本公司的企業策略而擬對董事會作出的變動提出建議，物色具備合適資格可擔任董事會成員的人士，並甄選提名出任董事的人士或就此向董事會提出意見。委員會亦負責評核獨立非執行董事的獨立性，並就委任或續任董事及董事(特別是本公司主席、副主席及行政總裁)接任計劃向董事會作出建議。

於評核董事會組成時，提名委員會將考慮董事會多元化政策所述的多項範疇，包括但不限於性別、年齡、文化及教育背景、專業資格、技能、知識及行業及地區經驗。提名委員會將討論及協定實現董事會多元化之可度量目標，就有關董事會成員委任流程及物色及提名候選人為董事會成員的提議徵求董事會主席的建議。

委員會甄選和推薦董事候選人的標準包括候選人的技能、知識、經驗及誠信，以及其是否具備足夠才幹勝任本公司董事職位。

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提名委員會已舉行一次會議以審閱董事會架構、規模及組成、獨立非執行董事的獨立性、董事會多元化政策，並考慮於本公司股東週年大會上膺選連任的退任董事的資格。提名委員會認為，董事會就多元化角度而言已維持適當平衡。目前的董事會成員由具有行業、會計、財務、業務、管理和學術背景的商界領袖、行業專家、專業人士和學術界專家組成。董事會有兩名女性董事，故董事會在性別方面已達成多元化。董事會由不同年齡群的成員組成(即(a) 50至59歲 — 3名董事；(b) 60至69歲 — 2名董事及(c) 70至79歲 — 4名董事)。根據上述者，董事會的組成結構和多元化使管理層受益，提交到董事會的議題得以從多元客觀的外部視角接受審閱。董事會將建立一個適當的潛在繼任者渠道，以確保董事會的性別多元化得以保持。每名董事均是按照其能力、專業知識、經驗及其對本集團及本集團業務可能作出的貢獻而獲得聘任。各董事的背景介紹見本年度報告第20頁至第23頁所載的「董事會及高級管理層」一節。於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我們的員工總數中(包括高級管理層)約有15.2%為女性。目前，路面養護行業在很大程度上仍以男性為主；我們將繼續努力實現性別多元化，保持我們員工隊伍中的女性代表。

企業管治報告

委員會成員如下：

施偉斌先生	(行政總裁)	(主席)
楊琛女士	(獨立非執行董事)	
	(於二零二六年三月三十日獲委任)	
劉智鵬教授，太平紳士	(獨立非執行董事)	
黎建強教授	(獨立非執行董事)	
	(於二零二六年三月三十日辭任)	

審核委員會

委員會的目的是就董事會應如何應用財務報告及內部監控原則，以及如何與本公司外聘核數師維持適當的關係作出正規及具透明度的安排。

委員會負責就委任、續聘和罷免外聘核數師向董事會提供建議、批准外聘核數師的薪酬及聘用條款，以及考慮該等核數師辭職或解僱的任何問題。

如委員會知悉或懷疑公司內有任何欺詐、不合規則、不遵守內部監控或侵犯法律、法規及規例的行為，而委員會認為該等行為具足夠重要性須讓董事會知悉，便應就該行為向董事會報告。

委員會成員如下：

楊琛女士	(獨立非執行董事)	(主席)
劉智鵬教授，太平紳士	(獨立非執行董事)	
黎建強教授	(獨立非執行董事)	

委員會成員在財務方面擁有適當的專業資格及／或經驗。

委員會在需要時舉行會議以履行其職責，於本公司每個財政年度最少舉行兩次會議。委員會在回顧年度共舉行了兩次會議。委員會已與高級管理層及外聘核數師審閱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及截至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財務報表、本公司所採納的會計原則及慣例、法規遵守情況、內部審核職能的有效性、其他財務申報事宜以及內部監控及風險管理系統及本公司的持續關連交易。

委員會向董事會建議(且獲董事會同意其建議)在即將舉行的股東週年大會上獲股東批准後，續聘香港立信德豪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為本公司二零二六年度的外聘核數師。

企業管治報告

5. 董事及委員會成員出席記錄

	年內已出席已舉行會議次數				
	董事會	薪酬委員會	提名委員會	審核委員會	股東大會
執行董事：					
施偉斌先生	4/4		1/1		2/2
陳啟景先生	4/4				2/2
非執行董事：					
施韻雅女士	4/4	1/1			2/2
周紀昌先生	4/4				2/2
唐偉章教授	4/4				2/2
曾淵滄博士	4/4				2/2
獨立非執行董事：					
楊琛女士	4/4	1/1		2/2	2/2
劉智鵬教授，太平紳士	4/4	1/1	1/1	2/2	2/2
黎建強教授	4/4		1/1	2/2	2/2

6. 企業管治職能

董事會具有以下職責：

- 制定和檢討本公司的企業管治政策和慣例，並檢討企業管治守則的遵守情況及於企業管治報告的披露；
- 檢討及監察本公司於遵守法律及監管規定方面的政策和慣例；
- 檢討及監察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的培訓和持續專業發展；及
- 制定、檢討和監察適用於董事及僱員的行為守則。

企業管治報告

7. 財務匯報

本公司董事承認彼等有編製本集團財務報表的責任。董事定期獲得有關本公司的業務、潛在投資、財務目標、計劃和行動的最新資料。本公司的外聘核數師香港立信德豪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亦已於本報告「獨立核數師報告」一節陳述其報告職責。

董事會目標為就本集團的表現、狀況及前景作出平衡、清晰和綜合的評核。管理層向董事提供有關解釋和資料，讓董事會在提呈供其批准的財務及其他事項上，作出有根據的評審。

經審核委員會審閱後，董事會認為，本公司在會計及財務報告職能方面的資源、員工的資歷和經驗、培訓課程和預算充足。

8. 內部監控及風險管理

除「1. 遵守企業管治守則」標題下所述之不合規情況外，董事會全面負責維持健全有效的內部監控系統以及檢閱其有效性，尤其是有關財務、營運、合規性和風險管理的監控，以保障股東的投資和本集團的資產。董事會對其內部監控及風險管理系統進行年度檢閱。於回顧年度內，透過與我們的管理層及內部審核團隊討論，董事會已評估及檢討本集團內部監控系統的有效性，包括(其中包括)財務監控、營運及合規監控及風險管理職能。

內部審核團隊在董事會的授權範圍及審核委員會的指導下，根據戰略目標分析、業務流程分析、風險評估及績效評估，擬定本集團的內部審核工作計劃。其向審核委員會及董事會匯報對內部監控所得之發現及作出建議。內部監控系統旨在提供管理而非消除無法實現業務目標的風險，只能合理而非絕對保證不會出現重大誤報或虧損。

於回顧年度內，內部審核團隊根據審計計劃，不斷完善不同部門的工作職責及職能。董事會每年透過審核委員會及內部審核團隊於回顧年度內檢討本集團內部監控系統的有效性，包括本公司會計及財務匯報職能方面的資源、員工資歷及經驗是否足夠。根據董事會所獲得的資料及其本身觀察，董事會滿意本集團現行的內部監控系統，並認為該系統是有效及充分的。於回顧年度及直至本年報日期，並無發現有需要作出重大改善的事項。

本公司已制定信息披露政策，並定期提醒董事及僱員適當遵守內幕消息的相關政策，並會不時知會董事、高級管理層及僱員有關監管機構公佈的上述信息披露最新指引，以令彼等全體知悉最新的規定。

企業管治報告

9. 公司秘書

公司秘書本公司的公司秘書確認，彼於回顧年度內已遵守上市規則下的所有培訓規定。

10. 核數師薪酬

於回顧年度內，香港立信德豪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就提供核數服務向本集團收取1,600,000港元，而其他執業會計師事務所就向本公司在香港及中國的附屬公司提供核數服務收取447,000港元。於回顧年度內，香港立信德豪會計師事務在提供非審核服務上，向本集團徵收190,000港元。

11. 股東權利

股東召開股東特別大會的程序

根據本公司組織章程細則第58條，本公司任何一名或多名股東可書面要求董事會召開股東特別大會，惟有關股東於提出要求日持有不少於本公司繳足股本(賦有權利在本公司股東大會投票)十分之一。有關大會須召開以處理向董事會或本公司公司秘書發出的書面要求中所指明的任何業務交易，且須於提請該要求後兩個月內舉行。如提請後二十一日內董事會未有召開有關大會，則提請要求的人士可自行以相同方式召開大會，而本公司須向提請要求的人士補償因董事會未有召開大會而自行召開大會的所有合理開支。

在股東大會上提出議案的程序

開曼群島公司法或本公司組織章程細則中概無授予股東權利在股東大會上提呈或動議新決議案之法定條文。倘股東擬提出決議案，可循前段列載之程序要求本公司召開股東大會。

將股東的查詢送達董事會的程序

股東可隨時將其查詢及關注事宜，連同充足的聯絡詳情提交予董事會，聯絡方式如下：

地址： 香港銅鑼灣威非路道18號萬國寶通中心25樓2501室
傳真： 2363 7987
電郵： enquiry@freetech-holdings.hk

為免生疑問，除本公司之註冊辦事處外，股東必須寄存及發送妥為簽署之書面要求、通知或聲明、或查詢(視乎情況而定)之正本至上述地址，並提供其全名、聯絡詳情及身份證明，以使前述各項生效。股東資料可按法律要求披露。

12. 與股東之溝通及投資者關係

為提高透明度，本公司致力透過多種渠道，如股東週年大會和其他股東大會等與本公司股東保持公開對話，並鼓勵本公司股東參與該等大會，並向董事提供意見及建議。

本公司亦明白公司資料透明度及適時披露的重要性，以便股東及投資者作出最佳投資決定。

本公司的股東大會為董事會與股東溝通提供一個平台。董事會主席及提名委員會、薪酬委員會及審核委員會主席或（如未能出席）各委員會之其他成員及（如適用）獨立董事委員會主席將於股東大會上回答股東提問。於回顧年度內，本公司於二零二五年四月十六日舉行股東特別大會，並於二零二五年五月三十日舉行本公司股東週年大會，全體董事親身或透過電子設施出席該大會，以與本公司股東溝通。

為促進有效率地溝通，本公司設有網站(<http://www.freetech-holdings.hk/>)，登載本公司的最新資訊及業務營運及發展、財務資料及其他資料的更新以供公眾查閱。董事會認為，股東溝通政策於截至回顧年度內有效。

本公司設立多個傳訊途徑與股東保持對話如下：

- (a) 股東查詢：股東如對名下持股有任何問題，應向本公司的股份過戶登記處提出。
- (b) 公司通訊：「公司通訊」指本公司已經或將刊發的任何文件，包括（但不限於）董事會報告及年度賬目連同核數師報告、中期報告、會議通告、通函及代表委任表格等，以供其參閱或採取行動。向股東發放的公司通訊以淺白中、英雙語編寫，以利便股東了解通訊內容。
- (c) 公司網站：本公司網站(<http://www.freetech-holdings.hk/en/article/type/39-1.html>)專設「投資者關係」欄目。本公司網站上登載的資料定期更新。
- (d) 股東大會：股東宜參與股東大會，如未能出席，可委派代表代其出席並於會上投票。董事會成員尤其是董事會轄下各委員會的主席或副主席或其代表、適當的行政管理人員及外聘核數師均會出席股東週年大會回答股東提問。

13. 股息政策

根據本公司的股息政策，在考慮本公司的經營業績、現金流、財務狀況及未來前景，以及對本公司派付股息能力的法定和監管限制及本公司可能認為相關的任何其他因素後，本公司可能會在未來宣派股息。董事會擁有絕對的酌情權決定派付任何股息的建議，而任何末期股息的宣派均須經股東批准，方可作實。

董事會報告

全體董事謹此提呈本集團及本公司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報告及經審核財務報表。

1. 主要業務及業務回顧

本公司之主要業務為投資控股。其附屬公司之主要業務詳情載於財務報表附註43。於回顧年度內，本集團主要業務的性質並無重大改變。

業務回顧詳情(包括本集團可能面臨風險及不明朗因素的進一步討論、本集團業務可能的日後發展以及主要財務表現指標的分析)載於第4至6頁的主席報告及第7至19頁的管理層討論及分析。該等討論構成本董事會報告的一部份。

2. 分部資料

本集團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按主要經營業務劃分的收益和業績貢獻，以及本集團按經營地區劃分的收益和非流動資產的分析載於財務報表附註5及附註6。本集團來自外部客戶的收益大部分源自其中國業務，且本集團的非流動資產大部分位於中國。

3. 業績及股息

本集團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溢利和本集團與本公司在該日的財政狀況，載於財務報表第48至143頁。

根據本公司的股息政策，在考慮本公司的經營業績、現金流、財務狀況及未來前景，以及對本公司派付股息能力的法定和監管限制及本公司可能認為相關的任何其他因素後，本公司可能會在未來宣派股息。董事會擁有絕對的酌情權決定派付任何股息的建議，而任何末期股息的宣派均須經股東批准，方可作實。

本公司董事不建議就截至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派付中期股息。

考慮到載於本公司股息政策的因素，本公司董事不建議派付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任何股息。於本報告日期，並無與本公司任何股東訂立彼等已放棄或同意放棄任何股息之安排。

4. 五年財務資料

本集團於過去五個財政年度的業績與資產、負債及非控股權益概要(摘錄自已刊發經審核財務報表並已作出適當重列/重新分類)載於第144頁。該概要並不構成經審核財務報表的一部份。

董事會報告

5. 物業、廠房及設備

本集團物業、廠房及設備在年內的變動詳情，載於財務報表附註16。

6. 銀行借款

本集團於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銀行借款詳情載於財務報表附註32。

7. 股本

本公司股本在年內的變動詳情載於財務報表附註34。

8. 優先購買權

根據本公司組織章程細則或開曼群島法例，並無有關本公司需按比例向現有股東發售新股份的優先購買權條文。

9. 購買、贖回或出售本公司上市證券

於回顧年度，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概無購買、贖回或出售任何本公司上市證券(包括出售庫存股份(定義見上市規則))。於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並無持有任何庫存股份(定義見上市規則)。

10. 儲備

本公司及本集團之儲備於年內的變動詳情，分別載於財務報表附註46及綜合權益變動表。

11. 可供分派儲備

於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根據開曼群島公司法計算，本公司可供分派儲備約為570.2百萬港元(二零二四年：571.7百萬港元)，其中概無(二零二四年：無)為年內建議派發之末期股息。根據開曼群島法例，股份溢價賬可供分派予本公司股東，惟於緊隨擬分派股息日期後，本公司將可清償於日常業務過程中到期之債項。股份溢價賬亦可以繳足紅股方式分派。

12. 主要客戶及主要供應商

於回顧年度內，向本集團五大客戶之銷售佔年內總銷售額約40.0%，其中向最大客戶之銷售佔約13.9%。本集團向五大供應商之採購佔年內總購貨額約24.1%，其中向最大供應商之採購佔約6.9%。

概無董事或彼等的任何緊密聯繫人或據董事所深知任何擁有本公司已發行股本5%(不包括庫存股份，定義見上市規則)以上的股東持有本集團五大客戶或供應商的任何實益權益。

13. 慈善捐款

於回顧年度內，本集團作出的慈善捐款為307,000港元。

董事會報告

14. 董事

於年內及直至本報告日期，本公司董事如下：

執行董事：

施偉斌先生
陳啟景先生

非執行董事：

施韻雅女士
周紀昌先生
唐偉章教授
曾淵滄博士

獨立非執行董事：

楊琛女士
劉智鵬教授，太平紳士
黎建強教授

根據本公司組織章程細則第84(1)條，陳啟景先生、劉智鵬教授及黎建強教授須於應屆股東週年大會輪值告退，並具備資格且願意膺選連任。

本公司已收到各獨立非執行董事根據上市規則第3.13條作出的年度獨立性確認函，並且在本報告日期仍認同彼等均為獨立人士。

15. 董事的服務合約

各執行董事均已訂立服務合約，自二零一三年六月七日起初步為期三年，該服務合約已分別於二零一六年六月七日、二零一九年六月七日、二零二二年六月七日及二零二五年六月七日自動續期三年，且任何一方終止合約時須向對方發出最少三個月之書面通知。

曾淵滄博士已訂立委任書，自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二十三日起初步為期兩年。曾淵滄博士已於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二十三日、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二十三日、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二十三日及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二十三日與本公司訂立續期合約，續期兩年，惟任何一方終止委任書時須向對方發出最少三個月之書面通知。唐偉章教授已與本公司訂立委任書，自二零一九年七月二日起初步為期三年。唐偉章教授已於二零二二年七月七日及二零二五年七月七日與本公司訂立續期合約，續期三年，惟任何一方終止委任書時須向對方發出最少三個月之書面通知。施韻雅女士及周紀昌先生已與本公司訂立委任書，自二零二一年二月十六日起為期三年。施韻雅女士及周紀昌先生已於二零二四年二月十六日與本公司訂立續期合約，為期三年，惟任何一方終止委任書時須向對方發出最少三個月之書面通知。

董事會報告

獲提名在應屆股東週年大會上重選連任的董事，概無與本公司訂立本公司不可在一年內免付賠償(法定賠償除外)情況下終止的服務合約。

16. 董事於合約的權益

本公司、其控股公司或彼等各自的任何附屬公司概無訂立對本集團業務而言屬重大，且於回顧年度結束時或於回顧年度內的任何時間仍然存續，而董事或與董事有關連之實體於其中直接或間接擁有重大利益的交易、安排或合約。

17. 董事及最高行政人員於股份及相關股份中的權益及淡倉

於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董事及最高行政人員於本公司及其相聯法團(定義見證券及期貨條例(「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的股份及相關股份中，擁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7及8分部已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的權益及淡倉，或已記入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52條規定須存置的登記冊的權益及淡倉，或另已根據標準守則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的權益及淡倉如下：

(i) 於本公司股份的好倉

董事姓名	持有的股份數目	個人權益			佔本公司現有已發行股本的概約百分比
		法團權益	總計		
施偉斌先生(「施先生」)	13,000,000	529,688,260 ⁽¹⁾	542,688,260	50.30%	
施韻雅女士(「施女士」)	880,000	29,640,000 ⁽²⁾	30,520,000	2.83%	
陳啟景先生	3,166,667	—	3,166,667	0.29%	
曾淵滄博士	50,000	—	50,000	0.00%	

附註：

1. 施先生是Freetech (Cayman) Ltd (「英達開曼」)、Freetech (BVI) Limited (「Sze BVI」)及英達科技(集團)有限公司(「英達科技」)全部已發行股本的實益擁有人，故被視為於英達開曼、Sze BVI及英達科技持有的合共529,688,260股本公司股份中擁有權益。施先生是英達開曼、Sze BVI及英達科技的董事。
2. 施女士是Intelligent Executive Limited (「Intelligent Executive」)全部已發行股本的實益擁有人，故被視為於Intelligent Executive持有的29,640,000股本公司股份中擁有權益。施女士是Intelligent Executive、英達開曼、Sze BVI及英達科技的董事。

董事會報告

(ii) 於本公司相聯法團股份中的好倉

董事姓名	相聯法團名稱	身份	持有的相聯法團股份數目	佔相聯法團現有已發行股本的百分比
施先生	英達開曼	實益擁有人	1,162,956	100%
施先生	Sze BVI	實益擁有人	1	100%
施先生	英達科技	實益擁有人	100	100%
施女士	Intelligent Executive	實益擁有人	10,000	100%

除上文披露者外，於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董事或最高行政人員概無於本公司或其任何相聯法團的任何股份或相關股份中擁有任何權益或淡倉。

18. 主要股東的權益及淡倉

於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就本公司董事所知，下列人士或法團(本公司董事或最高行政人員除外)於本公司的股份或相關股份中，擁有已記入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36條規定須存置的登記冊或另已知會本公司的權益及淡倉：

股東名稱	身份	持有的本公司股份或相關股份數目	佔本公司現有已發行股本的概約百分比
英達科技 ⁽¹⁾	於受控法團的權益	529,688,260	49.09%
Sze BVI ⁽¹⁾	於受控法團的權益	529,688,260	49.09%
英達開曼 ⁽¹⁾	實益擁有人	529,688,260	49.09%
交通銀行信託有限公司 ⁽²⁾	受託人	101,854,200	9.43%

附註：

1. 英達科技、Sze BVI、英達開曼與施先生之間的關係，已於上文「董事及最高行政人員於股份及相關股份中的權益及淡倉」一節披露。
2. 交通銀行信託有限公司獲本公司委任在聯交所或場外購買有關股份，且應按股份獎勵計劃的計劃規則及信託契據的條款和條件，以僱員利益為依歸以信託方式持有有關股份。
3. 交通銀行信託有限公司(「交銀信託」)獲本公司委任在聯交所或場外購買本公司有關股份，且應按股份獎勵計劃的計劃規則及信託契據的條款和條件，以僱員利益為依歸以信託方式持有有關股份。根據交銀信託於二零二五年四月十一日提交的權益披露表，交銀信託持有的股份數目為97,236,200股。於回顧年內，由於交銀信託增持股份，交銀信託於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持有的股份數目為101,854,200股。

董事會報告

除上文披露者外，於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董事概不知悉有任何其他人士（其權益已載於上文「董事及最高行政人員於股份及相關股份中的權益及淡倉」一節的本公司董事除外）於本公司的股份或相關股份中，擁有任何已記入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36條規定須存置的登記冊的權益或淡倉。

19. 購股權計劃

本公司於二零二四年五月二十一日有條件採納新購股權計劃（「購股權計劃」）有效期為十年，直至二零三四年五月二十日。購股權計劃的目的為認同及承認合資格參與者（包括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之僱員及董事（包括非執行董事及獨立非執行董事））對本集團所作或可能付出的貢獻，並向有關合資格參與者對本集團所付出的貢獻給予激勵及／或獎勵，且／或容許本集團招請具才幹之僱員及／或吸納對本集團而言實屬寶貴的人力資源。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公司並無根據購股權計劃授出、行使、註銷任何購股權或購股權失效（二零二四年：無）。於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購股權計劃項下概無尚未行使的購股權（二零二四年：無）。於二零二五年一月一日、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於本報告日期，購股權計劃下可供授出的購股權數目為107,900,000份，佔已發行股份總數的10%（不包括庫存股份）。

根據購股權計劃條款及條件，董事會有權於生效日期起10年內的任何一個營業日，按董事會全權酌情選擇，向任何合資格參與者發出一份或多份要約。本公司收到承授人正式簽署的要約函件副本，連同支付予本公司的1.00港元（或董事會可能釐定的任何貨幣的其他面值款項）匯款，作為授出要約函件的代價時，要約將被視為已獲接納。

除下列情況外，任何特定購股權的歸屬期不得少於12個月：(a) 向新加入者授予「補償性」購股權，以取代其於離開前僱主時放棄的股份獎勵或購股權；(b) 因行政及合規原因而於一年內分批作出的授予；或(c) 授予混合或加速歸屬期的購股權，如購股權可於12個月內平均歸屬。

購股權的行使期由授出日期起計不得超過十(10)年。於相關行使期及授予的其他條款及條件的規限下，承授人可透過向本公司發出書面通知的形式行使全部或部份購股權，說明以此行使之購股權以及行使購股權所涉及的股份數量。每份該等通知應附有通知所涉股份的行使價全額，或以董事會指示的其他方式支付。在收到通知及相關行使價的全額匯款以及（如適用）收到核數師或獨立財務顧問出具的證明後28個營業日內（不包括暫停辦理本公司股份過戶登記期間），本公司將向承授人配發及發行相關數量入賬列為繳足股款的股份。

董事會報告

任何特定購股權的行使價(可根據購股權計劃條款調整)須由董事會釐定並於要約函件中列明,且須至少為以下各項較高者(a)股份於要約日期於聯交所每日報價表所報的收市價;(b)股份於緊接要約日期前五個營業日於聯交所每日報價表所報的平均收市價;及(c)(如適用)股份於要約日期的面值。

倘向合資格參與者授出任何購股權將導致於截至有關授出日期(包括該日)前12個月期間,根據購股權計劃及其他計劃向該合資格參與者授出的所有購股權及獎勵(不包括根據購股權計劃及其他計劃條款失效的任何購股權及獎勵)已發行及將予發行的股份,合共超過授出日期已發行股份的1%(不包括庫存股份),則有關授出須取得股東批准。此外,(a)向董事、最高行政人員或本公司主要股東或其各自的任何聯繫人授出任何購股權須經獨立非執行董事批准(不包括擬為該購股權承授人的任何獨立非執行董事);及(b)倘向獨立非執行董事或本公司主要股東或彼等各自的任何聯繫人授出任何購股權,將導致就截至及包括授出日期的12個月期間內根據購股權計劃或其他計劃就向該人士授出的所有購股權及獎勵(不包括根據購股權計劃條款失效的任何購股權)已發行及將發行的股份合計超過已發行股份的0.1%(不包括庫存股份),該等授出額外購股權須由股東於股東大會上批准。

根據上市規則第十七章規定須予披露的購股權計劃詳情載於財務報表附註35。

20. 股份獎勵計劃

於二零一四年五月七日(「採納日期」),本公司採納股份獎勵計劃(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二十二日及二零二四年五月七日經修訂)(「股份獎勵計劃」),據此,可根據股份獎勵計劃的計劃規則及信託契據的條款,向本集團包括執行董事在內的獲選僱員(「獲選僱員」)授出本公司股份(「獎勵股份」)。股份獎勵計劃旨在肯定若干獲選僱員的貢獻,並提供獎勵以挽留其繼續為本集團持續營運及發展效力,並吸引合適人才,進一步推動本集團的發展。股份獎勵計劃於採納日期起生效,除非被另行終止或修訂,否則股份獎勵計劃將自採納日期起計10年期間維持生效。於二零二四年五月七日,股份獎勵計劃已作修訂,其中包括股份獎勵計劃的期限由二零二四年五月七日起計延長十年。

就執行股份獎勵計劃而言,董事會可不時促使向交通銀行信託有限公司(「受託人」)支付若干資金以購買本公司股份,並指示受託人在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或場外購買有關股份,且應按股份獎勵計劃的計劃規則及信託契據的條款和條件,以僱員利益為依歸以信託方式持有有關股份。受託人不應行使根據股份獎勵計劃以信託方式持有的任何獎勵股份(包括但不限於返還股份、任何紅利股份或其衍生的以股代息股份)所附任何投票權。

董事會報告

根據股份獎勵計劃的條文，董事會可按其可全權酌情決定的有關條款及條件及在其規限下，不時向任何獲選僱員無償授出該等數目的獎勵股份。

於股份獎勵計劃持續期根據股份獎勵計劃獲准授出的獎勵股份總數限於本公司不時已發行股本之15%（不包括庫存股份）。自採納日期起至本報告日期，已股份獎勵計劃項下8,427,000股獎勵股份已經歸屬，佔本公司於採納日期已發行股本的約0.8%（不包括庫存股份）。於二零二五年一月一日、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於本報告日期，未歸屬股份總數均為零股。根據股份獎勵計劃，於二零二五年一月一日、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二零二六年三月三十日可供進一步獎勵的獎勵股份總數為153,423,000股股份（佔本公司於二零二五年一月一日、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二零二六年三月三十日（本報告日期）已發行股本14.22%（不包括庫存股份））。於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經計及以受託人所持股份的股息獲得的股份，根據股份獎勵計劃以信託方式持有101,854,200股獎勵股份。

待獲選僱員達成董事會於作出獎勵時指定之所有歸屬條件（當中可能包括服務及／或表現條件），並有權享有構成獎勵標的之本公司股份後，受託人須將相關獎勵股份無償轉讓予該僱員。然而，該獲選僱員無權收取任何收入或分派，例如分配予其的未歸屬獎勵股份所產生的股息。

於回顧年度內，概無（二零二四年：無）獎勵股份已獲授出。於二零二五年一月一日及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並無未歸屬的股份獎勵。於回顧年度內，並無授出、歸屬、註銷或失效的股份獎勵。獎勵股份的歸屬期於授出時釐定。

有關股份獎勵計劃的進一步詳情披露於財務報表附註35。

21. 不競爭契據

本公司的控股股東，即英達開曼、Sze BVI、英達科技及施先生（統稱「控股股東」），已向本公司確認彼等已根據日期為二零一三年六月七日的不競爭契據（「契據」）遵守向本公司作出的不競爭承諾條款。本公司的獨立非執行董事已審閱控股股東提供的確認，並確認於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及直至本年報日期，控股股東已遵守並切實履行契據項下的所有承諾。於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及直至本年報日期，本公司並沒有拒絕由任何控股股東根據契據轉介的任何新業務機會，而有關業務會或可能會與本公司任何成員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的業務構成競爭。

本公司董事概無於與本公司業務直接或間接構成或可能構成競爭的任何業務中擁有權益。

董事會報告

22. 關連交易

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公司關聯方交易及關連交易載於綜合財務報表附註42。該等關聯方交易及關連交易毋須遵守上市規則第14A章項下之申報、公告或獨立股東批准規定。

23. 公眾持股量充足性

根據本公司公開可得的資料及就各董事所悉，於本報告日期，公眾持有本公司已發行股本總數至少25%。

24. 審核委員會

本公司遵照上市規則第3.21條的規定，設有審核委員會，以檢討和監督本集團的財務申報程序和內部監控。審核委員會由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組成。

審核委員會已連同本公司管理層審閱財務報表。

25. 核數師

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綜合財務報表已由香港立信德豪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香港立信德豪」）審核，香港立信德豪將於本公司應屆股東週年大會上退任並符合資格且願意續聘為本公司核數師。本公司應屆股東週年大會上將提呈續聘香港立信德豪為本公司核數師的決議案。

26. 獲批准彌償條文

本公司組織章程細則訂明本公司每一名董事有權就彼等或當中任何一人、其繼承人、遺囑執行人或遺產管理人因彼等各自職務或信託履行職責或假定職責時所作出、贊成或遺漏之任何行動而將或可能引致或蒙受之所有訴訟、成本、費用、損失、損害賠償及開支，應從本公司資產及溢利當中獲得彌償。本公司已投購董事責任保險，以保障本公司或其附屬公司董事免受向其索償所產生之任何潛在費用及債務影響。

27. 董事購入股份的權利

除於本年報中本董事會報告「購股權計劃」一節所披露者外，本年度內任何時候概無授予任何董事或彼等各自之配偶或未成年子女以購入本公司股份或債券之方式而獲益之權利或由彼等行使任何該等權利；或本公司、其控股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亦概無作為任何安排之訂約方，致令董事可於任何其他法人團體獲得該等權利。

代表董事會

施偉斌先生

主席兼行政總裁

香港，二零二六年三月三十日

獨立核數師報告



Tel : +852 2218 8288
Fax: +852 2815 2239
www.bdo.com.hk

25th Floor Wing On Centre
111 Connaught Road Central
Hong Kong

電話：+852 2218 8288
傳真：+852 2815 2239
www.bdo.com.hk

香港
干諾道中111號
永安中心25樓

致英達公路再生科技(集團)有限公司列位股東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意見

吾等已審核列載於第48至143頁的英達公路再生科技(集團)有限公司(「貴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統稱「貴集團」)的綜合財務報表，此等財務報表包括於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綜合財務狀況表與截至該日止年度的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綜合權益變動表及綜合現金流量表，以及綜合財務報表附註，包括重大會計政策資料。

吾等認為，該等綜合財務報表已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香港財務報告準則會計準則真實而公平地反映 貴集團於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綜合財務狀況以及 貴集團截至該日止年度的綜合財務表現及綜合現金流量，並已按照香港公司條例的披露規定妥為編製。

意見的基礎

吾等已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香港審計準則(「香港審計準則」)進行審核。吾等在該等準則下承擔的責任已在本報告「核數師就審計綜合財務報表承擔的責任」一節中作進一步闡述。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的《專業會計師道德守則》(「守則」)中適用於公眾利益實體財務報表審計的相關要求，吾等獨立於 貴集團。我們亦已履行守則中的其他專業道德責任。吾等相信，吾等所獲得的審核憑證能充足及適當地為吾等的意見提供基礎。

關鍵審計事項

關鍵審計事項是根據吾等的專業判斷，認為對本期綜合財務報表的審計最為重要的事項。該等事項是在吾等審計整體綜合財務報表及出具意見時進行處理的。吾等不會對該等事項提供單獨的意見。

獨立核數師報告

貿易應收款項及合約資產減值

於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貴集團的貿易應收款項及合約資產(信貸虧損撥備前)分別約為3.430億港元及1.450億港元，及貿易應收款項及合約資產的虧損撥備結餘分別約為2.322億港元及2.19千萬港元。經計及貿易應收賬款及合約資產的內部信貸評級、賬齡、還款歷史及／或各項貿易應收款項及合約資產的逾期狀況後，貴集團管理層根據撥備矩陣對擁有相似虧損模式的若干應收賬款進行分組估計貿易應收款項及合約資產的全期預期信貸虧損(「預期信貸虧損」)金額。估計虧損率乃根據應收賬款預期年期內的歷史可觀察違約率並就前瞻性資料作出調整。此外，發生信貸減值的貿易應收款項及合約資產之預期信貸虧損乃單獨評估。

吾等識別有關貿易應收款項及合約資產的預期信貸虧損撥備為關鍵審計事項，乃由於在評估貴集團的貿易應收款項及合約資產於報告期末的預期信貸虧損時涉及主觀判斷及管理層估計。

請參閱綜合財務報表附註24、26及40及綜合財務報表附註3之會計政策。

吾等之回應：

- 了解管理層評估貿易應收款項及合約資產預期信貸虧損的過程；
- 評估管理層根據個別債務人應用的歷史違約率對個別債務人內部信貸評級的釐定及重新評估是否合理，並審查選定債務人可反映債務人歷史違約率的文件；
- 評估前瞻性調整是否合理；及
- 查核管理層對貿易應收款項及合約資產預期信貸虧損的計算是否準確。

年報內的其他資料

董事須對其他資料負責。其他資料包括貴公司年報內的資料，但不包括綜合財務報表及吾等就此發出的核數師報告。

吾等對綜合財務報表的意見並不涵蓋其他資料，吾等亦不對該等其他資料發表任何形式的鑒證結論。

就吾等審計綜合財務報表而言，吾等的責任是閱讀其他資料，在此過程中，考慮其他資料是否與綜合財務報表或吾等在審計過程中所獲悉的資料存在重大不符，或似乎存在重大錯誤陳述。基於吾等已執行的工作，如果吾等認為其他資料存在重大錯誤陳述，吾等需要報告該事實。在這方面，吾等沒有任何報告。

獨立核數師報告

董事就綜合財務報表須承擔的責任

董事須負責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香港財務報告準則會計準則及香港公司條例的披露規定編製真實而公平的綜合財務報表，以及落實彼等認為編製綜合財務報表所必要的內部監控，以使綜合財務報表不存在由於欺詐或錯誤而導致的重大錯誤陳述。

在編製綜合財務報表時，董事負責評估 貴集團持續經營的能力，並在適用情況下披露與持續經營有關的事項，以及使用持續經營會計基礎，除非董事有意將 貴集團清盤或停止經營，或別無其他實際的替代方案。

董事亦負責監督 貴集團的財務報告過程。審核委員會就此協助董事履行其職責。

核數師就審計綜合財務報表承擔的責任

吾等的目標，是對整體綜合財務報表是否不存在由於欺詐或錯誤而導致的重大錯誤陳述取得合理保證，並出具包括吾等意見的核數師報告。本報告按照吾等之委聘條款，僅向整體股東報告，除此之外本報告別無其他目的。吾等概不就本報告之內容向任何其他人士負責或承擔責任。

合理保證是高水平的保證，但不能保證按香港審計準則進行的審計，在某一重大錯誤陳述存在時總能發現。錯誤陳述可以由欺詐或錯誤引起，如果合理預期彼等個別或匯總起來可能影響使用者依據該等綜合財務報表所作出之經濟決定，則有關之錯誤陳述可被視作重大。

作為根據香港審計準則進行的審計的一部分，在審計過程中，吾等運用專業判斷，保持專業懷疑態度。吾等亦：

- 識別和評估由於欺詐或錯誤而導致綜合財務報表存在重大錯誤陳述的風險，設計及執行審計程序以應對該等風險，以及獲取充足和適當的審計憑證，作為吾等意見的基礎。由於欺詐可能涉及串謀、偽造、蓄意遺漏、虛假陳述，或凌駕於內部控制之上，因此未能發現因欺詐而導致的重大錯誤陳述的風險高於未能發現因錯誤而導致的重大錯誤陳述的風險。
- 了解與審計相關的內部控制，以設計適當的審計程序，但目的並非對 貴集團內部控制的有效性發表意見。
- 評價董事所採用會計政策的恰當性及作出會計估計和相關披露的合理性。
- 對董事採用持續經營會計基礎的恰當性作出結論。根據所獲取的審計憑證，確定是否存在與事項或情況有關的重大不確定性，從而可能導致對 貴集團的持續經營能力產生重大疑慮。如果吾等認為存在重大不確定性，則有必要在核數師報告中提請使用者注意綜合財務報表中的相關披露，假若有關的披露不足，則吾等應修改吾等的意見。吾等的結論是基於核數師報告日止所取得的審計憑證。然而，未來事項或情況可能導致 貴集團不能持續經營。

獨立核數師報告

- 評價綜合財務報表的整體列報方式、結構和內容，包括披露，以及綜合財務報表是否中肯反映相關交易和事項。
- 計劃及執行集團審核以就集團中實體或業務單位的財務資料獲取充分、適當的審核證據，作為對集團財務報表形成意見的基礎。吾等負責指導、監督和覆核就集團審核目的而執行的工作。吾等僅為審核意見承擔責任。

除其他事項外，吾等與審核委員會溝通了計劃的審計範圍、時間安排、重大審計發現(包括吾等在審計中識別出內部控制的任何重大缺陷)。

吾等亦向審核委員會提交聲明，說明吾等已遵守有關獨立性的相關道德要求，並與彼等溝通有可能合理地被認為會影響吾等獨立性的所有關係和其他事項，以及(在適用的情況下)採取行動以消除威脅或應用防範措施。

從與董事溝通的事項中，吾等確定哪些事項對本期間綜合財務報表的審計最為重要，因而構成關鍵審計事項。吾等在核數師報告中描述該等事項，除非法律法規不允許公開披露該等事項，或在極端罕見的情況下，如果合理預期在吾等報告中溝通某事項造成的負面後果超過產生的公眾利益，吾等決定不應在報告中溝通該事項。

香港立信德豪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

執業會計師

鄧德華

執業證書號碼 P06262

香港，二零二六年三月三十日

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

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附註	二零二五年 千港元	二零二四年 千港元
收益	5	133,798	187,958
銷售成本		(91,126)	(97,990)
毛利		42,672	89,968
其他收入	7	5,271	5,884
其他收益及虧損淨額	8	7,085	7,066
金融及合約資產的減值虧損(撥備)/撥回淨額	9	(7,088)	5,074
銷售及分銷成本		(13,460)	(16,734)
行政開支		(68,605)	(63,146)
研究成本		(17,369)	(14,435)
其他開支		(226)	(16)
分佔合營公司損益		(816)	14
融資成本	10	(3,343)	(3,698)
除所得稅開支前(虧損)/溢利	12	(55,879)	9,977
所得稅開支	11	(459)	(5,209)
本年度來自持續經營業務的(虧損)/溢利		(56,338)	4,768
來自已終止經營業務的溢利(扣除稅項)	44	-	16,532
本年度(虧損)/溢利		(56,338)	21,300
其他全面收益			
將不會重新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透過其他全面收入按公平值列賬(「透過其他全面收入按公平值列賬」)的股本工具投資的公平值虧損		(1,941)	(1,789)
換算為呈列貨幣產生的匯兌差額		29,247	(25,433)
本年度其他全面收益，扣除稅項		27,306	(27,222)
本年度全面收益總額		(29,032)	(5,922)
以下人士應佔本年度(虧損)/溢利：			
本公司擁有人		(55,814)	12,557
非控股權益		(524)	8,743
		(56,338)	21,300
以下人士應佔全面收益總額：			
本公司擁有人		(28,241)	(13,192)
非控股權益		(791)	7,270
		(29,032)	(5,922)

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

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附註	二零二五年 千港元	二零二四年 千港元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本年度(虧損)/溢利			
— 來自持續經營業務		(55,814)	5,273
— 來自已終止經營業務		—	7,284
		(55,814)	12,557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全面收益總額			
— 來自持續經營業務		(28,241)	(19,569)
— 來自已終止經營業務		—	6,377
		(28,241)	(13,192)
本公司權益持有人應佔每股(虧損)/盈利			
來自持續及已終止經營業務	15		
— 基本(港仙)		(4.80)	1.26
— 攤薄(港仙)		(4.80)	1.26
來自持續經營業務	15		
— 基本(港仙)		(4.80)	0.53
— 攤薄(港仙)		(4.80)	0.53
來自已終止經營業務	15		
— 基本(港仙)		—	0.73
— 攤薄(港仙)		—	0.73

綜合財務狀況表

於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附註	二零二五年 千港元	二零二四年 千港元
資產			
非流動資產			
物業、廠房及設備	16	74,433	86,497
使用權資產	17	8,673	5,126
投資物業	18	178,360	144,325
商譽	19	–	–
其他無形資產	20	600	271
於合營公司的權益	22	6,045	6,543
透過其他全面收入按公平值列賬的股本工具	23	2,366	4,165
收購租賃土地的預付款項及按金		3,630	3,474
遞延稅項資產	21	–	–
		274,107	250,401
流動資產			
存貨	25	198,856	167,244
應收票據及貿易應收款項	26	110,769	84,656
合約資產	24	123,060	154,620
預付款項、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	27	35,786	32,611
透過損益按公平值列賬(「透過損益按公平值列賬」)的金融資產	28	7,778	–
已抵押銀行存款	29	5,349	14,502
銀行結餘及現金	29	194,859	279,258
		676,457	732,891
資產總額		950,564	983,292

綜合財務狀況表

於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附註	二零二五年 千港元	二零二四年 千港元
負債			
流動負債			
應付票據、貿易應付款項及其他應付款項	30	148,909	135,781
合約負債	31	2,102	548
應付稅項		3,156	3,838
銀行借款	32	108,342	117,506
租賃負債	33	2,206	984
		264,715	258,657
流動資產淨值		411,742	474,234
資產總額減流動負債		685,849	724,635
非流動負債			
租賃負債	33	2,576	–
遞延稅項負債	21	16,775	15,869
		19,351	15,869
負債總額		284,066	274,526
資產淨值		666,498	708,766
權益			
資本及儲備			
股本	34	107,900	107,900
儲備		561,170	591,274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		669,070	699,174
非控股權益	43	(2,572)	9,592
權益總額		666,498	708,766

載於第48至143頁之綜合財務報表已於二零二六年三月三十日獲董事會批准及授權刊發，並由下列董事代為簽署：

施偉斌先生
董事

陳啟景先生
董事

綜合權益變動表

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										
	股本 千港元	股份溢價 千港元	根據股份 獎勵計劃 持有的股份 千港元 (附註c)	繳入盈餘 千港元 (附註a)	儲備基金 千港元 (附註b)	外幣 換算儲備 千港元	累計虧損 千港元	投資 重估儲備 千港元	總計 千港元	非控股權益 千港元	總計 千港元
於二零二五年一月一日	107,900	732,463	(27,979)	25,328	91,344	(122,315)	(104,816)	(2,751)	699,174	9,592	708,766
本年度溢利	-	-	-	-	-	-	(55,814)	-	(55,814)	(524)	(56,338)
本年度其他全面收入	-	-	-	-	-	29,514	-	(1,941)	27,573	(267)	27,306
本年度全面收入總額	-	-	-	-	-	29,514	(55,814)	(1,941)	(28,241)	(791)	(29,032)
購回本公司股份	-	-	(1,863)	-	-	-	-	-	(1,863)	-	(1,863)
向非控股股東派付股息	-	-	-	-	-	-	-	-	-	(11,373)	(11,373)
出售附屬公司	-	-	-	-	-	(2,068)	2,068	-	-	-	-
轉撥至儲備基金	-	-	-	-	29	-	(29)	-	-	-	-
於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107,900	732,463	(29,842)	25,328	91,373	(94,869)	(158,591)	(4,692)	669,070	(2,572)	666,498

綜合權益變動表

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										
	股本 千港元	股份溢價 千港元	根據股份 獎勵計劃 持有的股份 千港元 (附註c)	繳入盈餘 千港元 (附註a)	儲備基金 千港元 (附註b)	外幣 換算儲備 千港元	累計虧損 千港元	投資 重估儲備 千港元	總計 千港元	非控股權益 千港元	總計 千港元
於二零二四年一月一日	107,900	732,463	(24,983)	25,328	97,115	(98,355)	(123,144)	(962)	715,362	47,953	763,315
本年度溢利	-	-	-	-	-	-	12,557	-	12,557	8,743	21,300
本年度其他全面收入	-	-	-	-	-	(23,960)	-	(1,789)	(25,749)	(1,473)	(27,222)
本年度全面收入總額	-	-	-	-	-	(23,960)	12,557	(1,789)	(13,192)	7,270	(5,922)
購回本公司股份	-	-	(2,996)	-	-	-	-	-	(2,996)	-	(2,996)
出售附屬公司	-	-	-	-	(6,731)	-	6,731	-	-	(45,631)	(45,631)
轉撥至儲備基金	-	-	-	-	960	-	(960)	-	-	-	-
於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107,900	732,463	(27,979)	25,328	91,344	(122,315)	(104,816)	(2,751)	699,174	9,592	708,766

附註：

- 繳入盈餘指於重組時，本公司應佔已收購附屬公司繳足股本的面值與本公司收購共同控制的附屬公司的成本之間的差額，有關詳情載於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一三年六月十四日的招股章程內「歷史及企業架構」一節。
- 根據相關法律及法規，本公司於中國成立的附屬公司的部分溢利已轉撥至儲備基金，且用途受到限制。
- 該金額指本集團向股份獎勵計劃(定義見附註35)的受託人作出的付款，扣除已歸屬於根據股份獎勵計劃獲授股份的獲選僱員的部分。有關股份獎勵計劃的詳情載於附註35。

綜合現金流量表

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附註	二零二五年 千港元	二零二四年 千港元
經營活動		
除所得稅開支前(虧損)/溢利		
— 持續經營業務	(55,879)	9,977
— 已終止經營業務	—	20,546
	(55,879)	30,523
就下列各項作出調整：		
利息收入	(701)	(1,272)
融資成本	3,343	3,795
分佔合營公司溢利或虧損	816	(14)
物業、廠房及設備折舊	16,303	23,524
使用權資產折舊	2,733	2,798
其他無形資產攤銷	254	571
透過損益按公平值列賬的金融資產的公平值變動	(1,228)	(1,549)
投資物業公平值變動	—	(4,183)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之收益淨額	(5,642)	(1,772)
出售附屬公司之收益	—	(14,170)
金融及合約資產之減值虧損撥備/(撥回)		
— 貿易應收款項	2,565	(7,723)
— 合約資產	6,138	4,182
— 其他應收款項	(1,615)	870
未變現匯兌差額	5,940	4,475
營運資金變動前的經營(虧損)/溢利	(26,973)	40,055
存貨增加	(5,891)	(3,039)
應收票據及貿易應收款項(增加)/減少	(22,210)	24,897
合約資產減少/(增加)	35,308	(125,840)
預付款項、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增加	(209)	(7,542)
應付票據、貿易應付款項及其他應付款項(減少)/增加	(12,404)	82,200
合約負債增加	1,506	175
經營(所用)/所得現金	(30,873)	10,906
已付所得稅	(1,080)	(4,558)
經營活動(所用)/所得現金淨額	(31,953)	6,348

綜合現金流量表

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附註	二零二五年 千港元	二零二四年 千港元
投資活動			
已收利息		701	1,272
購買物業、廠房及設備		(5,839)	(21,866)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項目之所得款項		197	6,566
購買無形資產		(318)	–
投資物業施工付款		(1,327)	(3,876)
存放透過損益按公平值列賬之金融資產		(504,803)	(46,694)
提取透過損益按公平值列賬之金融資產		497,194	47,800
存放已抵押銀行存款		(12,924)	(14,790)
提取已抵押銀行存款		22,732	7,340
存放受限制銀行存款		–	(6,975)
提取受限制銀行存款		–	5,159
出售附屬公司	44, 45	(213)	50,029
已付所得稅		–	(2,635)
投資活動(所用)／所得現金淨額		(4,600)	21,330
融資活動			
銀行借款所得款項	41	127,723	138,764
償還銀行借款	41	(141,854)	(116,187)
償還租賃負債之本金部分	41	(2,298)	(2,169)
償還應付非控股股東款項	41	(23,737)	–
已付利息	41	(3,343)	(3,795)
購買根據股份獎勵計劃持有之股份	35	(1,834)	(2,996)
向非控股股東派付股息		(11,373)	–
融資活動(所用)／所得現金淨額		(56,716)	13,617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減少)／增加淨額		(93,269)	41,295
年初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279,258	246,688
匯率變動對以外幣持有的現金結餘的影響		8,870	(8,725)
年末現金及現金等價物，以銀行結餘及現金表示		194,859	279,258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1. 一般資料

本公司於二零一一年六月八日根據開曼群島法例第22章公司法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為獲豁免有限公司。本公司的註冊辦事處位於Cricket Square, Hutchins Drive, PO Box 2681, Grand Cayman, KY1-1111, Cayman Islands.

本公司為一間投資控股公司。其附屬公司(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主要於中華人民共和國(「中國」)從事製造及銷售路面養護設備、提供路面養護服務及物業開發、銷售及租賃。有關其主要附屬公司的詳情載於附註43。

本公司股份於二零一三年六月二十六日於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香港聯交所」)主板上市。

本公司的功能貨幣為人民幣(「人民幣」)。本集團各實體決定其本身的功能貨幣，而計入各實體財務報表的項目乃以該功能貨幣計量。

綜合財務報表以港元(「港元」)呈列。本公司董事認為，以港元呈列綜合財務報表對於香港上市之公司更為合適且方便本公司股東。

2. 會計政策變更

(a) 新訂準則、詮釋及修訂本 — 於二零二五年一月一日生效

本集團於本年度首次應用下列由香港會計師公會(「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會計準則：

香港會計準則第21號修訂本	缺乏可交換性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7號、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8號、 香港會計準則第1號、香港會計準則第8號、香港會計 準則第36號及香港會計準則第37號之說明性示例修訂本	財務報表中有關不確定性之披露

該等新訂或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會計準則概無對本集團於本期間或過往期間的業績及財務狀況構成重大影響，惟影響本集團的會計政策披露。本集團並無提早應用任何於當前會計期間尚未生效的新訂或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會計準則。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2. 會計政策變更(續)

(b) 已頒佈但尚未生效的新訂準則、詮釋及修訂本

下列新訂或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會計準則已頒佈但尚未生效，本集團亦未提前採納。本集團當前擬於彼等生效日期應用該等變動。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及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7號修訂本	金融工具的分類及計量之修訂 ¹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及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7號修訂本	涉及依賴自然能源生產電力的合約 ¹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號、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7號、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0號及香港會計準則第7號修訂本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會計準則的年度改進 — 第11卷 ¹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8號	財務報表的呈列及披露 ²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9號	不具公共問責性之附屬公司：披露 ²
香港詮釋第5號	財務報表的呈列 — 借款人對包含按要求償還條款之定期貸款之分類 ²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0號及香港會計準則第28號修訂本	投資者與其聯營公司或合營公司之間的資產出售或注入 ³

¹ 於二零二六年一月一日或之後開始的年度期間生效。

² 於二零二七年一月一日或之後開始的年度期間生效。

³ 強制生效日期待定，惟已可應用。

本集團正在評估該等修訂本之影響。本集團預期已頒佈但尚未生效的修訂本不會對本集團造成重大影響。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3. 編製基準及會計政策

綜合財務報表乃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香港財務報告準則會計準則編製。此外，綜合財務報表包括香港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及香港公司條例規定的適用披露。

綜合財務報表已按歷史成本基準編製，除於各報告期末部分物業及金融工具按公平值計量外，如下文所載的會計政策所闡述。

綜合基準

綜合財務報表包括本公司以及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控制的實體的財務報表。本公司在下列情況下取得控制權：

- 對投資對象擁有權力；
- 因參與投資對象業務而承擔可變回報的風險或享有可變回報的權利；及
- 能夠使用其權力以影響其回報。

若有事實或情況顯示上述三項控制因素中，有一項或以上出現變數，本集團會重新評估其是否控制投資對象。

本集團於獲得附屬公司控制權時將附屬公司綜合入賬，並於失去附屬公司控制權時終止入賬。具體而言，於年內購入或出售的附屬公司的收入及開支自本集團獲得控制權當日起計入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內，直至本集團不再控制該附屬公司當日為止。

與本集團成員公司間之交易有關之所有集團內資產及負債、股權、收入、開支及現金流量於綜合時悉數對銷。

附屬公司的非控股權益與本集團於附屬公司中的權益分開呈列，初始按被收購方在收購日期的可識別淨資產公平值中應佔的比例計量。於收購完成後，損益及其他全面收入中的各項目均分配至本公司擁有人及非控股權益，即使此舉會導致非控股權益產生赤字餘額。

本集團於現有附屬公司權益之變動

當本集團失去一間附屬公司之控制權時，該附屬公司之資產及負債以及非控股權益(如有)將終止確認。收益或虧損於損益中確認，並按(i)已收代價之公平值及任何保留權益之公平值總額及(ii)本公司擁有人應佔附屬公司資產(包括商譽)及負債之賬面值兩者間之差額計算。所有先前於其他全面收益確認與該附屬公司有關之金額均會入賬，猶如本集團已直接出售該附屬公司之相關資產或負債(即重新分類至損益或轉撥至適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會計準則指定/允許之另一類權益)。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3. 編製基準及會計政策 (續)

商譽

收購業務所產生的商譽按收購業務當日確定之成本減去累計減值虧損(如有)列賬。

就減值測試而言，商譽將分配至預計自合併之協同效應中受惠的本集團各現金產生單位(或現金產生單位組別)，而該單位或單位組別為就內部管理用途監察商譽的不大於經營分部之最低級別。

已獲分配商譽之現金產生單位(或現金產生單位組別)每年進行減值測試，或倘有跡象顯示有關單位可能出現減值時，則更頻密進行減值測試。倘可收回金額低於其賬面值，則首先分配減值虧損以減少任何商譽的賬面值，其後基於該單位(或現金產生單位組別)內各項資產的賬面值按比例分配至其他資產。

於合營公司的投資

合營公司屬一種共同安排，對安排擁有共同控制權的合營各方擁有分佔此共同安排淨資產的權利。

合營公司的業績與資產及負債乃按權益會計法併入綜合財務報表。擬作權益會計用途的合營公司財務報表按與本集團於類似情況下就同類交易及事件採用的相同會計政策編製。根據權益法，於合營公司之投資初步乃按成本於綜合財務狀況表確認，其後作出調整以確認本集團應佔該合營公司之損益及其他全面收入。當本集團分佔合營公司的虧損超出其於該合營公司所佔權益(包括實質上構成本集團於該合營公司投資淨額一部分的長期權益)，則本集團將不再確認其額外分佔的虧損。本集團僅會在其本身承擔法律或推定責任，或代表該合營公司付款之情況下，方會確認額外虧損。

本集團評估是否具客觀證據證明於合營公司之權益可能減值。倘若存在任何客觀證據，投資之全部賬面值乃根據香港會計準則第36號作為單獨資產，通過比較可收回金額(即使用價值及公平值減出售成本之較高者)與賬面值進行減值測試。任何已確認減值虧損構成該投資賬面值的一部分。

當某集團實體與本集團之合營公司進行交易時，則與該合營公司交易所產生的損益僅在該合營公司之權益與本集團無關時，方於本集團綜合財務報表內確認。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3. 編製基準及會計政策 (續)

租賃

所有租賃於財務狀況表資本化為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惟(i)屬短期租賃之租賃及／或(ii)相關資產為低價值之租賃進行資本化除外。與該等租賃相關之租賃付款已於租期內按直線法攤銷。

使用權資產

使用權資產按成本初始確認並包括：(i) 初始計量租賃負債之金額(見下文有關租賃負債入賬之會計政策)；(ii) 於開始日期或之前作出之任何租賃付款減已收取之任何租賃優惠；(iii) 承租人產生之任何初始直接成本；及(iv) 承租人將相關資產拆除及移除至租賃條款及條件規定之狀況將產生之估計成本，除非該等成本乃為生產存貨而產生則除外。

除符合投資物業或土地權益作為存貨持有的租賃土地之定義的使用權資產外，本集團採用成本模式計量使用權資產。根據成本模式，本集團隨後按成本減任何累計折舊及任何減值虧損計量使用權資產，並就租賃負債之任何重新計量作出調整。符合投資物業定義之使用權資產按公平值列賬。歸類為存貨的使用權資產按成本與可變現淨值兩者中較低者入賬。

租賃負債

租賃負債應按於租賃開始日期未支付之租賃付款之現值初始確認。倘租賃隱含之利率可輕易釐定，則租賃付款採用該利率貼現。倘該利率無法輕易釐定，本集團將使用承租人之增量借款利率。

於開始日期後，本集團按以下方式計量租賃負債：(i) 增加賬面值以反映租賃負債之利息；(ii) 減少賬面值以反映作出之租賃付款；及(iii) 重新計量賬面值以反映任何重估或租賃修改，或反映經修訂實質固定租賃付款。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3. 編製基準及會計政策 (續)

外幣

於編製各個別集團實體之財務報表時，外幣進行的交易乃按交易日的匯率換算為其功能貨幣入賬。於報告期末，以外幣列值之貨幣項目按當日的匯率重新換算。按歷史成本計量以外幣計值之非貨幣項目不予重新換算。

就呈列綜合財務報表而言，集團實體的資產及負債乃按各報告期末的現行匯率換算為本集團呈列貨幣(即港元)。收支項目乃按有關期間的平均匯率換算，惟倘於有關期間匯率大幅波動，則按相關交易日期之匯率換算。所產生的匯兌差額(如有)於其他全面收入中確認並累計入權益之外幣換算儲備(歸屬於非控股權益，倘適用)項下。

於出售並非海外業務之集團實體時，於權益累計之有關將該集團實體之資產及負債換算為本集團呈列貨幣之匯兌差額轉撥至保留盈利。

借貸成本

收購、建造或生產合資格資產(指須經過一段相當長時間方可用作擬定用途或出售之資產)直接應佔之借貸成本均計入該等資產之成本，直至該等資產大致可用作其擬定用途或出售為止。

屬於合資格資產成本一部分的借貸成本在資產產生開支、借貸成本產生及在資產投入擬定用途或銷售所必須的活動進行期間開始資本化。當合資格資產在投入擬定用途或銷售所須的絕大部分活動中止或完成時，借貸成本便會暫停或停止資本化。

所有其他借貸成本於其產生期間內在損益中確認。

政府補助

除非能合理確定本集團將符合補助附帶的條件及將會收取有關補助，否則政府補助不予確認。

政府補助乃於本集團將擬用補助補償的相關成本確認為開支的期間按系統化基準於損益中確認。

用於補償已產生開支或虧損或為給予本集團即時財務支援而發放，且無未來相關成本的應收政府補助，在應收期間內於損益中確認。

退休福利成本

國家管理退休福利計劃及香港強制性公積金計劃的付款於僱員提供可使彼等享有相關供款的服務時確認為開支。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3. 編製基準及會計政策 (續)

短期福利

短期僱員福利在員工提供服務時按預期將支付福利的未貼現金額確認。所有短期僱員福利均確認為開支，除生產存貨及建造投資性物業之外的其他用途。

經扣除任何已付金額後的僱員應得福利(例如工資及薪金、年假及病假)確認為負債。

以權益結算以股份為基礎之付款交易

本公司營辦一項購股權計劃及一項股份獎勵計劃，以向對本集團業務營運的成功作出貢獻之合資格參與者提供獎勵及回報。本集團僱員(包括董事)收取以股份支付方式的酬金，據此僱員提供服務作為股本工具之代價(「以權益結算以股份為基礎之付款」)。

向僱員及提供類似服務之其他人士作出的以權益結算以股份為基礎之付款乃按股本工具於授出日期的公平值計量。

於授出日期釐定的以權益結算以股份為基礎之付款的公平值(並無計及所有非市場歸屬條件)乃基於本集團對將最終歸屬之股本工具的估計於歸屬期內按直線法支銷，並相應增加權益。

於各報告期末，本集團根據對所有相關非市場歸屬條件的評估修訂其對預期將歸屬之購股權及獎勵數目之估計。於歸屬期內修訂原先估計的影響(如有)於損益中確認，以使累計開支反映經修訂的估計，並對以股份為基礎的補償儲備作出相應調整。

對於授出日期即時歸屬的購股權及獎勵股份，所授購股權及獎勵股份的公平值即時於損益中支銷。

行使購股權時，先前於以股份為基礎的補償儲備中確認的金額會轉撥至股份溢價賬。倘若購股權於歸屬日期後被沒收或於到期日仍未行使，則先前於以股份為基礎的補償儲備中確認的金額會轉撥至保留盈利。

倘本公司僱員股份信託從市場購買股份，則已付代價(包括直接應佔的新增成本)列作「根據股份獎勵計劃持有的股份」及列作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權益之扣減。

倘獎勵股份於歸屬後轉撥至獲獎勵者，則先前於「根據股份獎勵計劃持有的股份」確認的獎勵股份相關成本及先前於「以股份為基礎的補償儲備」確認的獎勵股份相關僱員成本則轉撥至保留盈利。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3. 編製基準及會計政策 (續)

稅項

所得稅開支指現時應付稅項及遞延稅項之總和。即期稅項及遞延稅項於損益中確認，但與在其他全面收益中確認或直接在權益中確認的項目有關時除外，在該情況下，即期稅項及遞延稅項亦分別在其他全面收益中確認或直接在權益中確認。

現時應付稅項乃按年內應課稅溢利計算。本集團之即期稅項負債採用於報告期末之前已頒佈或實質頒佈之稅率計算。

遞延稅項按暫時差額予以確認。遞延稅項負債一般須就所有應課稅暫時差額確認。遞延稅項資產一般於有可能取得應課稅溢利而可利用可扣減暫時差額時就所有可扣稅暫時差額予以確認。倘暫時差額乃因初步確認對應課稅溢利或會計溢利並無影響之交易的資產及負債(業務合併除外)而產生，及不產生同等的應納稅和可抵扣暫時性差額，則不會確認該等資產及負債。此外，倘暫時差額乃因初步確認商譽而產生，則不會確認遞延稅項負債。

遞延稅項負債乃就於附屬公司之投資及於合營公司之權益產生之應課稅暫時差額而確認，惟若本集團可控制暫時差額的撥回及暫時差額很可能不會於可見將來撥回之情況除外。與該等投資及權益相關之可扣減暫時差額所產生之遞延稅項資產，僅於可能有足夠應課稅溢利以動用暫時性差額之利益及預期將於可見將來撥回時確認。

遞延稅項資產及負債乃按預期於負債獲償還或資產獲變現期間適用之稅率(以報告期末已生效或實質上已生效者之稅率(及稅法)為基準)計算。

遞延稅項負債及資產之計量反映了本集團於報告期末所預期對收回或償還其資產及負債之賬面值的方式所產生之稅務結果。為計量採用公平值模式計量的投資物業的遞延稅項，本集團推翻了此類物業完全通過出售收回的假設，詳情見附註4。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3. 編製基準及會計政策 (續)

物業、廠房及設備

物業、廠房及設備(包括持作生產或提供貨品或服務或作行政管理用途之樓宇)乃於綜合財務狀況表內按成本減其後之累計折舊及累計減值虧損(如有)列賬。

折舊乃以直線法在物業、廠房及設備項目之估計可使用年期內撇銷其成本減其剩餘價值後確認。估計可使用年期、剩餘價值及折舊方法均於各報告期末予以檢討，而估計之任何變動的影響則按往後基準入賬。

物業、廠房及設備項目於出售後或當預期持續使用該資產將不會產生未來經濟利益時終止確認。出售或報廢物業、廠房及設備項目所產生之任何收益或虧損乃按出售所得款項與該項資產之賬面值之差額計算，並於損益中確認。

投資物業

投資物業是指持有以賺取租金及/或實現資本增值之物業(就此而言包括在建物業)。

投資物業初步按成本(包括任何直接應佔開支)計量。在建投資物業所產生的建築成本資本化成為在建投資物業的部分賬面值。於初步確認後，投資物業採用公平值計量。投資物業公平值之變動所產生的收益或虧損於產生期間計入損益內。

無形資產

單獨收購之無形資產

單獨收購且可使用年期有限的無形資產按成本減累計攤銷及任何累計減值虧損列賬。可使用年期有限的無形資產於估計可使用年期內以直線法攤銷。估計可使用年期及攤銷方法於各報告期末作檢討，而任何估計的變動影響則按往後基準入賬。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3. 編製基準及會計政策 (續)

無形資產 (續)

內部產生之無形資產 — 研發開支

研究活動開支於其產生期間確認為開支。

倘且僅倘出現所有下列情況，則確認開發(或內部項目之開發階段)所產生之內部產生無形資產：

- 完成無形資產至可用或出售程度之技術可行性；
- 完成無形資產及作使用或出售之意向；
- 使用或出售無形資產之能力；
- 無形資產日後可能產生經濟利益之方式；
- 具備完成開發及使用或出售無形資產之充足技術、財務或其他資源；及
- 可靠計量無形資產於開發期間應佔開支之能力。

倘未能確認任何內部產生之無形資產，則開發開支於其產生期內於損益中扣除。

有形及無形資產(商譽除外)之減值

於報告期末，本集團審閱其具限定可使用年期的有形和無形資產的賬面值，以確定是否有任何跡象顯示該等資產已出現減值虧損。倘存在任何該等跡象，則估計該等資產的可收回金額以釐定減值虧損數額(如有)。

有形和無形資產的可收回金額乃單獨估計，倘無法估算個別資產的可收回金額，本集團會估算該資產所屬現金產生單位的可收回金額。倘可識別合理及穩定的分配基準，則企業資產亦分配至個別現金產生單位，或分配至可識別合理及穩定的分配基準的現金產生單位最小組別中。

可收回金額為公平值減出售成本與使用價值兩者之較高者。於評估使用價值時，乃使用可反映現時市場對貨幣時間價值及該資產特有風險(未來現金流量之估計並無就此作調整)之評估的稅前貼現率，將估計未來現金流量貼現至其現值。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3. 編製基準及會計政策(續)

有形及無形資產(商譽除外)之減值(續)

倘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可收回金額估計低於其賬面值，則該項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的賬面值將被撇減至其可收回金額。在分配減值虧損時，減值虧損會首先用作減低任何商譽(倘適用)的賬面值，其後則以該單位內各資產的賬面值比例基準分配至該單位的其他資產。資產賬面值不可減至低於其公平值減出售成本(如可計量)、其使用價值(如可確定)及零(以較高者為準)。分攤至資產的減值損失數額則按單位的其他資產比例分配。減值虧損即時於損益確認。

倘減值虧損於其後撥回，則相關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賬面值增至經修訂之估計可收回金額，惟增加後之賬面值不得超過假設相關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於過往年度並無確認減值虧損所應釐定之賬面值。減值虧損之撥回數額即時於損益中確認。

存貨

存貨是指在日常業務過程中，在此類銷售的生產過程中或在生產過程中或在提供服務時消耗的材料或供應品中持有待售的資產。

存貨按成本及可變現淨值兩者中之較低者入賬如下：

— 維護服務及設備銷售

存貨成本按加權平均法釐定。可變現淨值指存貨之估計售價減一切估計完工成本及出售所需費用。

— 待售開發中物業

待售開發中物業的成本涵蓋具體確定成本，包括租賃土地權益的收購成本、開發總成本、材料及供應、工資及其他直接開支、間接費用的適當比例及資本化的借用成本。可變現淨值指估計售價減估計完工成本及出售物業所產生之成本。

開發中物業分類為流動資產，不會於正常營運週期變現者除外。完工後，該等物業將轉撥至持作出售已竣工物業。

存貨一經出售，其賬面值在相應收入的確認期間內確認為開支。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3. 編製基準及會計政策 (續)

金融工具

倘集團實體成為工具合約條文的訂約方，則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予以確認。所有常規方式買賣的金融資產概於交易日予以確認及終止確認。

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初步以公平值計量，惟產生自與客戶合約之貿易應收款項(初步按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計量)除外。收購或發行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透過損益按公平值列賬的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除外)直接應佔的交易成本於初步確認時加入或自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的公平值扣除(倘適用)。收購透過損益按公平值列賬的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直接應佔的交易成本即時於損益中確認。

金融資產

金融資產的分類及後續計量

(i) 金融資產按攤銷成本計量

金融資產按攤銷成本進行後續計量，當持有金融資產的業務模式乃以收取合約現金流量為目標；及合約條款規定在特定日期產生的現金流量僅為支付本金及未償還本金金額之利息。

(ii) 指定為透過其他全面收入按公平值列賬之股本工具

透過其他全面收入按公平值列賬之股本工具(其非為交易目的而持有，且本集團已不可收回地選擇在其他全面收入中列報其後的公平值變化)的投資其後按公平值計量，其公平值變動產生的收益及虧損於其他全面收入確認及於投資重估儲備累計；及無須作減值評估。累計損益不會重新分類至出售股本投資之損益，並將轉撥至保留盈利。

當本集團確立收取股息的權利時，該等股本工具投資的股息於損益中確認，除非股息明確表示收回部分投資成本。股息計入損益中「其他收入」的項目中。

(iii) 透過損益按公平值列賬之金融資產

不符合按攤銷成本或透過其他全面收入按公平值列賬之計量準則的金融資產乃透過損益按公平值列賬。

透過損益按公平值列賬之金融資產於各報告期末按公平值計量，而任何公平值收益或虧損均於損益內確認。於損益內確認的收益或虧損淨額包括金融資產賺取的任何股息或利息(如有)，並計入「其他收益及虧損」的項目中。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3. 編製基準及會計政策 (續)

金融工具 (續)

金融資產 (續)

按攤銷成本計量的金融資產之利息收入

其後按攤銷成本計量的金融資產的利息收入乃使用實際利率法予以確認。利息收入乃對一項金融資產賬面總值應用實際利率予以計算，惟其後出現信貸減值的金融資產(見下文)除外。就其後出現信貸減值的金融資產而言，自下一報告期起，利息收入乃對金融資產攤銷成本應用實際利率予以確認。倘信貸減值金融工具的信貸風險好轉，使金融資產不再出現信貸減值，於釐定資產不再出現信貸減值後，自報告期開始起利息收入乃對金融資產賬面總值應用實際利率予以確認。

金融資產之減值

本集團就預期信貸虧損確認虧損撥備按攤銷成本計量。預期信貸虧損金額於各報告日期作出更新，以反映自初步確認以來的信貸風險變動。預期信貸虧損根據本集團過往信貸虧損經驗進行評估，並根據應收賬款特定因素、一般經濟狀況及於報告日期對當前狀況及未來狀況預測的評估而作出調整。

本集團於損益中確認所有金融工具的減值損益，並對其賬面值做出相應調整，但貿易應收款項及其他應收款項除外，其相應調整通過虧損撥備抵帳戶確認。

本集團經常就應收票據及貿易應收款項以及未具重大融資成份確認全期預期信貸虧損。該等資產的預期信貸虧損將使用適宜組別的撥備矩陣進行集體評估，惟已出現信貸減值的資產乃個別評估預期信貸虧損。

就所有其他工具而言，本集團計量與十二個月預期信貸虧損等額的虧損撥備，除非信貸風險自初始確認以來已大幅增加，則本集團確認全期預期信貸虧損。評估是否應確認全期預期信貸虧損，乃基於自初始確認起出現違約的可能性或風險是否大幅增加。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3. 編製基準及會計政策(續)

金融工具(續)

金融資產(續)

金融資產之減值(續)

(i) 信貸風險大幅增加

於評估信貸風險自初始確認以來是否大幅增加時，本集團會考慮合理及具支持的定量及定性資料，包括過往經驗及無需付出不必要的成本及精力即可獲取的前瞻性資料。

具體而言，於評估信貸風險是否已大幅增加時會考慮以下資料：

- 金融工具的外部(如有)或內部信貸評級的實際或預期嚴重轉差；
- 信貸風險的外部市場指標嚴重轉差(如債務人的信貸息差及信貸違約掉期價格大幅增加)；
- 商業、金融或經濟情況目前或預期有不利變動，預期將導致債務人償還債項的能力大幅下降；
- 債務人的經營業績實際或預期嚴重轉差；及
- 債務人的監管、經濟或技術環境有實際或預期重大不利變動，導致債務人償還債項的能力大幅減少。

不論上述評估的結果，當合約付款已逾期超過30日，則本集團均假定信貸風險自首次確認起大幅增加，除非本集團具有合理及具支持性的資料說明其他情況。

本集團定期監察用以識別信貸風險曾否顯著增加的標準的成效，並於適當時候作出修訂，從而確保有關標準能夠於款項逾期前識別信貸風險顯著增加。

(ii) 違約定義

就內部信貸風險管理而言，本集團認為，倘內部生成或自外部來源獲得之資料顯示債務人不太可能向其債權人(包括本集團)悉數付款(未計及本集團持有之任何抵押品)，則發生違約事件。

不論上述情形如何，本集團認為，當金融資產已逾期超過90日，則發生違約，除非本集團具有合理及具支持性的資料說明更為滯後的違約準則更為合適，則作別論。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3. 編製基準及會計政策(續)

金融工具(續)

金融資產(續)

金融資產之減值(續)

(iii) 已信貸減值金融資產

發生當一項或多項對金融資產預計未來現金流量造成不利影響的違約事件時，即代表金融資產已出現信貸減值。金融資產出現信貸減值的證據包括涉及以下事件的可觀察數據：

- (a) 發行方或借款人遇到嚴重財政困難；
- (b) 違反合約，如違約或逾期事件；
- (c) 借款人之放款人因與借款人出現財務困難有關之經濟或合約理由而給予借款人在一般情況下放款人不予考慮之優惠條件；
- (d) 借款人有可能破產或進行其他財務重組；或
- (e) 由於財務困難致使金融資產之活躍市場消失。

(iv) 撤銷政策

倘有資料顯示對手方陷入嚴重財務困難且無實際收回可能時(如對手方被清盤或進入破產程式)，本集團會撤銷金融資產。在考慮法律意見(如適當)後，已撤銷金融資產仍可根據本集團之收回程式實施強制執行。撤銷構成終止確認事件。其後所收回的任何款項於損益內確認。

(v) 預期信貸虧損之計量及確認

一般而言，預期信貸虧損根據合約到期支付予本集團之所有合約現金流量與本集團預期收取之現金流量之間的差異，並按首次確認時釐定之實際利率折現。

具體而言，本集團採用違約概率法來計量預期信貸虧損，而預期信貸虧損之計量為違約概率、違約損失率(即出現違約時的損失幅度)及違約風險的函數。違約概率及違約損失率之評估乃根據過往的數據進行，並就前瞻性資料作出調整。預期信貸虧損的估計反映無偏頗及概率加權數額，其乃根據加權的相應違約風險而釐定。

倘預期信貸虧損按集體基準計量或迎合個別工具層級證據未必存在的情況，則金融工具按以下基準歸類：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3. 編製基準及會計政策(續)

金融工具(續)

金融資產(續)

金融資產之減值(續)

(v) 預期信貸虧損之計量及確認(續)

- 金融工具性質(即本集團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各獲評為獨立組別。);
- 逾期狀況;
- 債務人的性質、規模及行業; 及
- 外部信貸評級(倘有)。

歸類工作經管理層定期檢討，以確保各組別成份繼續分擔類似信貸風險特性。

金融負債及股本工具

集團實體發行的債務及股本工具按合約安排性質以及金融負債及股本工具之定義而分類為金融負債或股本工具。

股本工具

本集團所發行之股本工具乃按已收所得款項減直接發行成本確認。

按攤銷成本計量之金融負債

金融負債(包括應付票據、貿易應付款項及其他應付款項以及銀行借款)其後採用實際利率法按攤銷成本計量。

來自客戶合約之收益

養護服務(里程碑付款)

本集團向客戶提供瀝青路面養護(「瀝青路面養護」)服務。該等服務會於履約責任完成時隨時間確認，原因是本集團隨著創造或改善資產創造或改善由客戶控制的資產。瀝青路面養護服務的收益乃按合約完成階段使用產出法確認。

本集團瀝青路面養護服務合約載有付款時間表，規定於瀝青路面養護服務期內達成若干指定里程碑時支付階段性付款。本集團要求若干客戶預付總合約金額10%至30%的按金，當本集團於瀝青路面養護服務開始前收取按金，則會於合約開始時產生合約負債，直至就特定合約確認的收益超過按金金額。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3. 編製基準及會計政策(續)

來自客戶合約之收益(續)

養護服務(里程碑付款)(續)

合約資產(扣除與相同合約有關的合約負債)於履行瀝青路面養護服務期間確認，代表本集團就所履行服務收取代價的權利，因為有關權利取決於本集團達成指定里程碑的未來表現。於有關權利成為無條件時，合約資產轉撥至貿易應收款項。本集團將合約資產轉撥至貿易應收款項的時間通常介乎三個月至一年。減值虧損乃按與貿易應收款項的相同基準確認。

應收保留金在保修期屆滿前分類為合約資產，該期間為自實際完成瀝青路面養護服務之日起介乎一至兩年。當保修期屆滿時，合約資產相關金額將重新分類為貿易應收款項。保修期為確保所執行的瀝青路面養護服務符合協定的規格，有關保證不能單獨購買。本集團根據香港會計準則第37號對此進行會計處理，並未將其作為單獨的履約義務進行會計處理，因此並無向其分配代價。鑒於服務控制權移交至客戶至付款日期間為一年或以內及應收保留金旨在保護客戶免受本集團未能履行其合約義務的影響，本集團並未因存在任何融資成分而調整交易價格。

銷售設備(收益於某時間點確認)

就銷售設備而言，當設備的控制權已轉移時，即在設備已運送至客戶的指定地點(交付)時，即在客戶獲得設備控制權及本集團當時有權獲得付款及可能收取代價時確認收益。於該時間點後，本集團不再實際擁有該資產，而客戶可酌情決定設備的使用方式，並承擔有關設備的過時及損失風險。標準系列設備以及維修及養護部件的正常信貸期為交付後7天。機組化系列設備的正常信貸期為交付後6個月至12個月，預付按金介乎10%至30%。

與設備相關的銷售相關保證不能單獨購買，該等保證作為銷售的產品符合協定規格的保證。因此，本集團根據香港會計準則第37號入賬保證，並未將其作為單獨的履約義務進行會計處理，因此並無向其分配代價。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3. 編製基準及會計政策 (續)

已終止經營業務

已終止經營業務為本集團業務之組成部分，其業務及現金流量可與本集團其他部分明確區分，並代表一項獨立主要業務或經營地區，或屬於擬出售一項獨立主要業務或經營地區之單一協調計劃之一部分，或僅為轉售而收購之附屬公司。

已終止經營業務在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中單列一項，包括已終止經營業務的除稅後損益，以及重新計量為公平值減去銷售成本或處置構成已終止經營業務的資產或出售集團時確認的除稅後損益。

於出售時或當業務滿足分類為持作待售的標準時(以較早者為準)，分類為已終止經營業務。當一項業務被歸類為已終止經營業務時，作比較的損益表被重新列報，如同該業務從比較年度開始已終止。

4. 重大會計判斷及估計不明朗因素之主要來源

在應用本集團會計政策(載述於附註3)時，本公司董事須對無法依循其他途徑得知的資產及負債賬面值作出判斷、估計及假設。該等估計及相關假設乃按照過往經驗及其他被視為相關的因素作出。實際結果或有別於該等估計。

該等估計與相關假設乃按持續基準予以檢討。倘對會計估計之修訂僅影響作出修訂的期間，則於作出修訂的期間確認修訂，或倘影響當前期間及未來期間，則於作出修訂的期間及未來期間確認有關修訂。

應用會計政策的重大判斷

以下為本公司董事在應用本集團之會計政策過程作出且對綜合財務報表確認之金額構成最重大影響之重大判斷，惟不包括涉及估計之判斷(見下文)。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4. 重大會計判斷及估計不明朗因素之主要來源(續)

投資物業的遞延稅項

就計量利用公平值模式計量的投資物業所產生的遞延稅項負債而言，本公司董事已檢討本集團的投資物業組合併且斷定本集團的投資物業以旨在隨著時間流逝消耗該等投資物業包含之絕大部分經濟利益之商業模式持有。因此，在釐定本集團投資物業的遞延稅項時，本公司董事已決定推翻透過銷售收回使用公平值模式計量之投資物業賬面值之假設。

因此，本集團根據董事的最佳估計確認該等投資物業公平值變動之遞延稅項，假設未來稅務結果乃透過將該等物業用作租賃用途而非出售引致。倘投資物業隨後由本集團出售而非以租賃方式隨時間推移消耗絕大部分包含在投資物業內的經濟利益，則最終的稅務結果將有別於綜合財務報表中確認的遞延稅項負債。若投資物業被出售，鑒於企業所得稅及土地增值稅之影響，本集團在出售時可能要承擔較高稅項。

估計不明朗因素之主要來源

下文討論於報告期末極可能導致資產及負債之賬面值於下一財政年度須作出重大調整之未來相關重要假設及估計不明朗因素之其他主要來源。

貿易應收款項及合約資產預期信貸虧損撥備

本集團的管理層估計貿易應收款項及合約資產的全期預期信貸虧損金額乃根據撥備矩陣透過劃分各項具有類似虧損模式的應收賬款，並考慮貿易應收賬款及合約資產的內部信貸評級、賬齡、償還記錄及／或相關貿易應收款項及合約資產的逾期狀況。估計虧損率乃根據應收賬款的預期年限內的過往觀察違約率計算並以前瞻資料作調整。另外，貿易應收款項及合約資產若其信貸減值，則逐個就預期信貸虧損作出評估。貿易應收款項及合約資產的虧損撥備金額乃按資產賬面值與估計未來現金流量現值之差額計量，並計及預期未來信貸虧損。

預期信貸虧損撥備對估計變動尤其敏感。預期信貸虧損及本集團的貿易應收款項及合約資產的資料分別於附註26、24及40披露。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4. 重大會計判斷及估計不明朗因素之主要來源(續)

估計不明朗因素之主要來源(續)

物業、廠房及設備之可使用年期及剩餘價值以及物業、廠房及設備之減值

物業、廠房及設備之剩餘價值、可使用年限及相關折舊支出由本集團管理層釐定。該估計基於具有類似性質和功能之物業、廠房及設備的實際剩餘價值與可使用年限之歷史經驗，可能因技術革新及與競爭對手之激烈競爭而發生重大變化，當剩餘價值或可使用年限低於原先估計時，該估計變化會導致折舊支出增加及／或技術過時資產撇銷或撇減。

在評估物業、廠房及設備減值時，本集團須估計該等資產的可回收金額。釐定可收回金額要求本集團估計該等資產所產生的預期未來現金流量以及合適貼現率以計算現值。倘實際未來現金流量低於預期，或事實及情況有變導致下調未來現金流量，則或會產生重大減值虧損／進一步減值虧損。

於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物業、廠房及設備之賬面值約為74,433,000港元(二零二四年：86,497,000港元)，詳情載於附註16。

存貨撥備

管理層就本集團存貨之賬齡分析進行檢討，並就陳舊存貨項目計提撥備。管理層主要依據最近期的發票價格及現行市況，估計該等存貨的可變現淨值。於評估該等存貨能否最終變現的過程中須作出大量判斷。倘市況發生改變，導致陳舊項目之撥備發生變動，有關差額將於其識別期間入賬。於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存貨之賬面值約為198,856,000港元(二零二四年：167,244,000港元)。

投資物業公平值

於報告期末，投資物業根據獨立專業估值師進行的估值按公平值列賬。於釐定投資物業公平值時，本集團採用使用並非基於可觀察市場數據(包括資本化率、市場月租金及物業最佳用途)之輸入數據的估值技術。有關估計投資物業公平值所用估值技術、輸入數據及假設的詳情，請參閱附註18。於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投資物業之賬面值約為178,360,000港元(二零二四年：144,325,000港元)。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5. 收益

來自客戶合約之收益分類

分部 — 持續經營業務	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養護服務 千港元	銷售設備 千港元	總計 千港元
貨品或服務種類			
養護服務			
「就地熱再生」項目	99,792	—	99,792
銷售設備			
標準系列	—	11,616	11,616
機組化系列	—	19,133	19,133
維修及養護部件	—	3,257	3,257
總計	99,792	34,006	133,798
地區市場			
中國內地	99,792	30,655	130,447
海外	—	3,351	3,351
總計	99,792	34,006	133,798
收益確認時機			
於某時間點	—	34,006	34,006
隨時間	99,792	—	99,792
總計	99,792	34,006	133,798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5. 收益(續)

來自客戶合約之收益分類(續)

分部 — 持續經營業務	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養護服務 千港元	銷售設備 千港元	總計 千港元
貨品或服務種類			
養護服務			
「就地熱再生」項目	169,101	—	169,101
銷售設備			
標準系列	—	15,937	15,937
維修及養護部件	—	2,920	2,920
總計	169,101	18,857	187,958
地區市場			
中國內地	169,101	16,030	185,131
海外	—	2,827	2,827
總計	169,101	18,857	187,958
收益確認時機			
於某時間點	—	18,857	18,857
隨時間	169,101	—	169,101
總計	169,101	18,857	187,958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6. 營運分部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8號營運分部規定營運分部應基於定期由執行董事、主要經營決策者（「主要經營決策者」）審閱的、關於本集團組成部分的內部報告進行識別，以便向各分部分配資源並評估其表現。本集團的經營及可呈報分部如下：

養護服務	—	提供路面養護服務
銷售設備	—	製造及銷售路面養護設備
物業	—	物業開發、銷售及租賃

分部收益及業績

持續經營業務

	養護服務 千港元	銷售設備 千港元	物業 千港元	綜合總計 千港元
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分部收益：				
向外部客戶銷售	99,792	34,006	—	133,798
分部間銷售	—	11,806	—	11,806
	99,792	45,812	—	145,604
對賬				
分部間銷售撇銷	—	(11,806)	—	(11,806)
收益	99,792	34,006	—	133,798
分部業績	(16,674)	(19,887)	(548)	(37,109)
對賬：				
利息收入				701
匯兌收益淨額				229
透過損益按公平值列賬的 金融資產公平值變動				1,228
融資成本				(3,343)
未分配企業開支				(16,769)
分佔合營公司溢利或虧損				(816)
除所得稅開支前虧損				(55,879)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6. 營運分部(續)

分部收益及業績(續)

持續經營業務

	養護服務 千港元	銷售設備 千港元	物業 千港元	綜合總計 千港元
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分部收益：				
向外部客戶銷售	169,101	18,857	–	187,958
分部間銷售	–	38,710	–	38,710
	169,101	57,567	–	226,668
對賬				
分部間銷售撇銷	–	(38,710)	–	(38,710)
收益	169,101	18,857	–	187,958
分部業績	60,827	(21,524)	3,335	42,638
對賬：				
利息收入				1,272
匯兌虧損淨額				(416)
透過損益按公平值列賬的 金融資產公平值變動				1,549
融資成本				(3,698)
未分配企業開支				(31,382)
分佔合營公司溢利或虧損				14
除所得稅開支前虧損				9,977

分部間銷售參照根據當時通行市價向第三方作出的銷售所採用的售價進行交易。

經營及可呈報分部資料之會計政策與附註3所述本集團之會計政策相同。分部業績指各分部所賺取之溢利或所產生之虧損，而不包括分配總公司及企業開支、利息收入、匯兌收益及虧損、透過損益按公平值列賬的金融資產公平值變動、分佔合營公司溢利或虧損以及融資成本。此為向主要經營決策者匯報的計量方法，以分配資源及評估分部表現。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6. 營運分部(續) 分部資產及負債

	養護服務 千港元	銷售設備 千港元	物業 千港元	綜合總計 千港元
於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分部資產	448,511	375,948	345,709	1,170,168
分部間應收款項撇銷				(403,008)
銀行結餘及現金				194,859
於合營公司的權益				6,045
其他未分配資產				(17,500)
資產總額				950,564
分部負債	217,032	50,644	288,334	556,010
分部間應付款項撇銷				(403,008)
銀行借款				108,342
其他未分配負債				22,722
負債總額				284,066

	養護服務 千港元	銷售設備 千港元	物業 千港元	綜合總計 千港元
於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分部資產	385,969	349,121	284,082	1,019,172
分部間應收款項撇銷				(344,494)
銀行結餘及現金				279,258
於合營公司的權益				6,543
其他未分配資產				22,813
資產總額				983,292
分部負債	185,000	65,217	227,708	477,925
分部間應付款項撇銷				(344,494)
銀行借款				117,506
其他未分配負債				23,589
負債總額				274,526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6. 營運分部(續)

其他分部資料(計入分部業績及分部資產計量)

持續經營業務

	養護服務 千港元	銷售設備 千港元	物業 千港元	綜合總計 千港元
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就貿易應收款項、合約資產及 其他應收款項確認的減值虧損撥備	6,404	606	78	7,088
折舊及攤銷	14,295	4,995	–	19,290
資本開支(附註)	4,695	1,462	26,947	33,104
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就貿易應收款項、合約資產及其他應收 款項確認的減值虧損(撥回)/撥備	(5,213)	217	(78)	(5,074)
折舊及攤銷	16,791	2,056	–	18,847
資本開支(附註)	19,552	383	3,876	23,811

附註：資本開支包括添置物業、廠房及設備、投資物業、使用權資產及其他無形資產。

就評估分部表現及分配分部間資源而言：

- 所有資產均分配至營運分部，惟已抵押銀行存款、銀行結餘及現金、於合營公司的權益、透過其他全面收入按公平值列賬的股本工具、透過損益按公平值列賬的金融資產及其他未分配總公司及企業資產除外，因為此等資產乃以集團為基礎管理；及
- 所有負債均分配至營運分部，惟遞延稅項負債、銀行借款、應付稅項及其他未分配總公司及企業負債除外，因為此等負債乃以集團為基礎管理。

於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來自一名客戶的收益佔本集團來自持續經營業務的收益10%或以上，其收益約為28,980,000港元。對以上客戶的銷售源自提供路面養護服務。

於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來自兩名客戶的收益佔本集團來自持續經營業務的收益10%或以上，其收益分別為15,059,000港元(源自路面養護服務)及19,113,000港元(源自銷售設備)。

本集團來自外部客戶的收益大部分源自其中國業務，且本集團的非流動資產大部分位於中國。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7. 其他收入

	二零二五年 千港元	二零二四年 千港元
持續經營業務		
政府補貼(附註)	653	329
利息收入	701	1,272
其他	3,917	4,283
	5,271	5,884

附註：政府補貼主要指來自中國地方政府的無條件補貼，以鼓勵經營若干附屬公司。政府補貼入賬列為即時財務支持而無預期將產生的未來關聯成本且不與任何資產相關。

8. 其他收益及虧損淨額

	二零二五年 千港元	二零二四年 千港元
持續經營業務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之收益淨額	5,642	1,772
匯兌收益／(虧損)淨額	229	(416)
透過損益按公平值列賬的金融資產公平值變動	1,228	1,549
投資物業公平值變動	-	4,183
其他	(14)	(22)
	7,085	7,066

9. 金融及合約資產的減值虧損(撥備)／撥回淨額

	二零二五年 千港元	二零二四年 千港元
持續經營業務		
就以下各項確認金融及合約資產的減值虧損(撥備)／撥回：		
— 貿易應收款項	(2,565)	7,800
— 合約資產	(6,138)	(1,845)
— 其他應收款項	1,615	(881)
	(7,088)	5,074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10. 融資成本

	二零二五年 千港元	二零二四年 千港元
持續經營業務		
就以下各項應計利息：		
— 銀行借款	3,190	3,637
— 租賃負債	153	61
	3,343	3,698

11. 所得稅開支

	二零二五年 千港元	二零二四年 千港元
持續經營業務		
中國企業所得稅(「企業所得稅」)：		
— 本年度(抵免)/開支	(312)	5,475
— 過往年度撥備不足	571	—
	259	5,475
遞延稅項開支/(抵免)	200	(266)
	459	5,209

由於截至二零二五年及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未產生應課稅溢利，故概無計提香港利得稅撥備。

除下文所述者外，根據中國企業所得稅法及實施條例，中國企業所得稅就中國稅務目的而言乃按估計應課稅收入的25%計提撥備。

英達熱再生有限公司(「英達熱再生」)分別於二零二二年及二零二五年獲認可為高新科技公司，故自二零二二年十一月十八日至二零二五年十一月十七日及二零二五年十一月十八日至二零二八年十一月十七日的適用稅率為15%。

南京英達公路養護車製造有限公司(「南京英達製造」)分別於二零二二年及二零二五年獲認可為高新科技公司，故自二零二二年十二月十二日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十一日及自二零二五年十二月十九日至二零二八年十二月十八日的適用稅率為15%。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11. 所得稅開支(續)

預扣稅約200,000港元(二零二四年：1,321,000港元)已參照中國實體分派予非中國納稅居民的預計股息於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計提撥備。

年度稅項開支與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所列除所得稅開支前(虧損)/溢利對賬如下：

	二零二五年 千港元	二零二四年 千港元
除所得稅開支前(虧損)/溢利	(55,879)	9,977
按25%的適用所得稅稅率計算的稅項(二零二四年：25%)(附註)	(13,970)	2,495
不可扣稅開支之稅務影響	6,848	4,382
未確認稅項虧損之稅務影響	8,186	4,591
毋須課稅收入之稅務影響	(1,989)	(171)
分佔合營公司溢利或虧損之稅務影響	373	(4)
未確認可扣稅暫時差額之稅務影響	1,777	(2,311)
按優惠稅率計算的所得稅	1,829	(2,565)
過往年度撥備不足	571	-
與研發成本有關的額外扣除的稅務影響	(3,366)	(2,529)
中國附屬公司未分配溢利的預扣稅	200	1,321
	459	5,209

附註：25%的國內所得稅稅率(二零二四年：25%)為中國企業所得稅稅率。中國為本集團業務之主要相關稅務司法權區。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12. 除所得稅開支前(虧損)/溢利

	二零二五年 千港元	二零二四年 千港元
持續經營業務		
除所得稅開支前(虧損)/溢利於扣除/(計入)以下各項後達致：		
董事酬金(附註13)	6,417	6,574
其他員工成本	36,804	29,898
其他員工退休福利計劃供款	5,080	6,144
員工成本總額	48,301	42,616
其他無形資產攤銷	254	557
核數師薪酬	1,600	1,910
出售存貨成本	20,280	7,491
提供服務成本	70,846	90,499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之收益淨額	(5,642)	(1,772)
折舊費用：		
— 自有物業、廠房及設備	16,303	16,434
— 計入下列項目之使用權資產：		
— 租賃土地	264	263
— 樓宇	2,469	1,593
租賃負債利息	153	61
短期租賃開支	2,148	2,749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13. 董事、行政總裁及僱員的酬金

於截至二零二五年及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已付或應付董事的酬金如下：

	二零二五年					二零二四年				
	薪金及		績效花紅 (附註(i))	退休福利 計劃供款	總計	薪金及		績效花紅 (附註(i))	退休福利 計劃供款	總計
	袍金	其他福利				袍金	其他福利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執行董事										
施偉斌	-	3,576	-	18	3,594	-	3,576	100	18	3,694
陳啟景	-	724	-	24	748	-	748	-	23	771
非執行董事										
施韻雅	596	-	-	18	614	631	-	-	18	649
曾淵滄	240	-	-	-	240	240	-	-	-	240
唐偉章	240	-	-	-	240	240	-	-	-	240
周紀昌	261	-	-	-	261	260	-	-	-	260
獨立非執行董事										
楊琛	240	-	-	-	240	240	-	-	-	240
劉智鵬太平紳士	240	-	-	-	240	240	-	-	-	240
黎建強	240	-	-	-	240	240	-	-	-	240
	2,057	4,300	-	60	6,417	2,091	4,324	100	59	6,574

附註：

(i) 績效花紅乃參照個別董事的表現釐定。

上文所示執行董事酬金乃主要就彼等提供的有關管理本公司及本集團事務的服務而支付。上文所示非執行董事的酬金主要就彼等擔任本公司或其附屬公司董事提供的服務而支付。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13. 董事、行政總裁及僱員的酬金(續)

五名最高薪酬人士包括兩名(二零二四年：兩名)本公司董事，其薪酬詳情載列於上文。年內，餘下三名(二零二四年：三名)最高薪酬人士的酬金如下：

	二零二五年 千港元	二零二四年 千港元
基本薪金及津貼	2,740	2,744
績效花紅	220	261
退休福利計劃供款	54	54
	3,014	3,059

其酬金介乎下列範圍：

	僱員人數	
	二零二五年	二零二四年
零港元至 1,000,000 港元	1	1
1,000,001 港元至 1,500,000 港元	2	2

截至二零二五年及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並無向董事或五名最高薪酬人士支付任何酬金，作為招攬加盟或加盟本集團後的酬金或離職補償。概無董事於上述兩個年度內放棄或同意放棄任何酬金。

14. 股息

董事並無建議派發截至二零二五年及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末期股息及中期股息。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15. 每股(虧損)/盈利

	二零二五年 千港元	二零二四年 千港元
股份數目：		
用於計算每股基本及攤薄(虧損)/盈利的已發行普通股加權 平均數減根據股份獎勵計劃於年內持有之股份	1,162,276,611	999,509,152
持續經營業務		
(虧損)/盈利：		
用於計算每股基本及攤薄(虧損)/盈利的(虧損)/溢利		
—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	(55,814)	5,273
已終止經營業務		
(虧損)/盈利：		
用於計算每股基本及攤薄(虧損)/盈利的溢利		
—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	—	7,284

於截至二零二五年及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由於並無具潛在攤薄效應的發行在外普通股，故每股攤薄(虧損)/盈利與每股基本(虧損)/盈利相同。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16. 物業、廠房及設備

	樓宇	廠房及機器	汽車	傢俬、裝置 及設備	租賃裝修	總計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成本						
於二零二四年一月一日	89,624	350,727	39,277	10,800	2,501	492,929
添置	-	19,795	1,296	775	-	21,866
出售／撤銷	-	(7,647)	(1,896)	(1,174)	-	(10,717)
出售附屬公司	(6,472)	(79,797)	(6,528)	(1,943)	(2,260)	(97,000)
外幣匯兌差額的影響	(3,084)	(16,194)	(1,473)	(372)	(100)	(21,223)
於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 二零二五年一月一日	80,068	266,884	30,676	8,086	141	385,855
添置	-	3,171	2,165	503	-	5,839
出售／撤銷	-	(3,379)	(1,712)	-	-	(5,091)
出售附屬公司	-	(120)	-	-	-	(120)
外幣匯兌差額的影響	3,599	4,729	1,562	384	24	10,298
於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83,667	271,285	32,691	8,973	165	396,781
累計折舊及減值						
於二零二四年一月一日	39,426	291,609	30,988	8,894	2,363	373,280
年度計提折舊	3,693	16,732	1,790	1,171	138	23,524
出售／撤銷	-	(3,027)	(1,802)	(1,094)	-	(5,923)
出售附屬公司	(712)	(66,381)	(4,710)	(1,466)	(2,260)	(75,529)
外幣匯兌差額的影響	(1,429)	(12,946)	(1,197)	(322)	(100)	(15,994)
於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 二零二五年一月一日	40,978	225,987	25,069	7,183	141	299,358
年度計提折舊	3,702	10,597	924	1,080	-	16,303
出售／撤銷	-	(3,116)	(1,558)	-	-	(4,674)
出售附屬公司	-	(77)	-	-	-	(77)
外幣匯兌差額的影響	1,924	7,843	1,284	363	24	11,438
於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46,604	241,234	25,719	8,626	165	322,348
賬面值						
於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37,063	30,051	6,972	347	-	74,433
於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39,090	40,897	5,607	903	-	86,497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16. 物業、廠房及設備(續)

各類物業、廠房及設備的估計可使用年限如下：

樓宇	20年，其為土地租賃期及樓宇預期可使用年期之較短者
廠房及機器	10年
汽車	5年
傢俬、裝置及設備	5年
租賃裝修	5年或相關租期(如期間較短)

17. 使用權資產

	租賃土地 千港元	樓宇 千港元	總計 千港元
成本			
於二零二四年一月一日	9,853	12,971	22,824
租賃資本化	-	2,432	2,432
出售附屬公司	(4,572)	(3,315)	(7,887)
外幣匯兌差額的影響	(339)	(89)	(428)
於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二零二五年一月一日	4,942	11,999	16,941
租賃資本化	-	6,096	6,096
租賃終止確認	-	(2,889)	(2,889)
外幣匯兌差額的影響	222	11	233
於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5,164	15,217	20,381
折舊			
於二零二四年一月一日	908	10,417	11,325
年內支出	394	2,404	2,798
出售附屬公司	(489)	(1,725)	(2,214)
外幣匯兌差額的影響	(39)	(55)	(94)
於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二零二五年一月一日	774	11,041	11,815
年內支出	264	2,469	2,733
租賃終止確認	-	(2,889)	(2,889)
外幣匯兌差額的影響	40	9	49
於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1,078	10,630	11,708
賬面值			
於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4,086	4,587	8,673
於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4,168	958	5,126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18. 投資物業

	在建投資物業 千港元
公平值	
於二零二四年一月一日	140,859
添置	3,876
公平值收益	4,183
外幣匯兌差額的影響	(4,593)
於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二零二五年一月一日	144,325
添置	26,947
外幣匯兌差額的影響	7,088
於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178,360

本集團的全部在建物業權益乃使用公平值模式計量。

本集團於二零二五年及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投資物業公平值乃根據與本集團並無關連的獨立合資格專業估值師北京華亞正信資產評估有限公司進行的估值達致。

於釐定相關物業之公平值時，本集團已成立由本公司財務總監領導的估值團隊，以釐定公平值計量之適當估值技術及輸入數據。

在估計物業的公平值時，物業的最高及最佳用途為其當前用途。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18. 投資物業(續)

投資物業	估值技術	重大不可觀察輸入數據	敏感度
位於中國南京江心洲的 在建投資物業	收入資本化法	經計及資本化潛在租金收入、物業性質及當前市況，資本化比率為5.8% (二零二四年：5.9%)。	所用之資本化比率增加將導致公平值減少，反之亦然。
		每月市場租金採用直接市場可供比較項目及計及時間、位置及個別因素(例如物業的臨街及大小)，基本水準為每月每平方米(「平方米」)人民幣98.4元(二零二四年：人民幣101.7元)。	所用之市場租金上升將導致公平值增加，反之亦然。

本集團於報告期末的投資物業詳情及公平值層級資料如下：

	第三級公平值	
	二零二五年 千港元	二零二四年 千港元
位於中國南京的在建投資物業	178,360	144,325

年內概無轉入或轉出第三級。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19. 商譽

	英達 鄂爾多斯 千港元	湖南 英達通衢 千港元	新疆建達 千港元	宿遷恒通 千港元	天津市高速 公路養護 千港元	福建 道路再生 千港元	廣東穗通 千港元	福州速達 千港元	總計 千港元
成本									
於二零二四年一月一日	731	115	1,198	2,863	6,150	2,313	-	47	13,417
出售附屬公司	-	-	-	-	(6,150)	-	-	-	(6,150)
於二零二四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731	115	1,198	2,863	-	2,313	-	47	7,267
減值									
於二零二四年一月一日	(731)	(115)	(1,198)	(2,863)	-	(2,313)	-	(47)	(7,267)
年度計提	-	-	-	-	-	-	-	-	-
於二零二四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731)	(115)	(1,198)	(2,863)	-	(2,313)	-	(47)	(7,267)
賬面值									
於二零二四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	-	-	-	-	-	-	-	-

於二零一二年六月二十一日，本集團以約1,481,000港元(相等於約人民幣1,200,000元)的現金代價向一名獨立第三方收購內蒙古英達東方道路再生工程有限公司(「英達鄂爾多斯」)(本集團之前擁有51%股權的合營公司)2%的股權，產生約731,000港元的商譽。完成此次收購之後，本集團持有英達鄂爾多斯的股權自51%增加至53%。英達鄂爾多斯之商譽已於過往年度悉數減值。

於二零一四年八月二十五日，本集團以約2,125,000港元(相等於約人民幣1,680,000元)的現金代價向一名獨立第三方收購湖南英達通衢道路再生工程有限公司(「湖南英達通衢」)(本集團之前擁有55%股權的合營公司)4%的股權，產生約115,000港元的商譽。完成此次收購之後，本集團持有湖南英達通衢的股權自55%增加至59%。湖南英達通衢之商譽已於過往年度悉數減值。

於二零一四年十一月三日，本集團以約5,074,000港元(相等於約人民幣4,000,000元)的現金代價向一名獨立第三方收購新疆建達道路工程有限公司(「新疆建達」)(本集團之前擁有49%股權的聯營公司)40%的股權，產生約1,198,000港元的商譽。完成此次收購之後，本集團持有新疆建達的股權自49%增加至89%。新疆建達之商譽已於過往年度悉數減值。新疆建達已於二零二五年四月八日註銷。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19. 商譽(續)

於二零一四年十一月二十七日，本集團以約13,268,000港元(相等於約人民幣10,500,000元)的現金總代價向兩名獨立第三方收購宿遷恒通道路再生工程有限公司(「宿遷恒通」)(本集團之前擁有35%股權的聯營公司)30%的股權，產生約2,863,000港元的商譽。完成此次收購之後，本集團持有宿遷恒通的股權自35%增加至65%。宿遷恒通之商譽已於過往年度悉數減值。

於二零一五年八月三十一日，本集團以現金代價約為58,503,000港元(相等於約人民幣46,802,400元)收購天津市高速公路養護有限公司(「天津市高速公路養護」)(其此前由第三方天津高速公路集團有限公司(「天津高速公路集團」)擁有)55%的股權，產生商譽6,150,000港元。天津市高速公路養護於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出售，進一步詳情載於附註44。

於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二十二日，本集團以現金代價約13,388,000港元向一名獨立第三方收購福達道路再生工程有限公司(「福達道路再生」)(本集團之前擁有50%股權的合營公司)25%的股權，產生約2,313,000港元的商譽。完成此次收購之後，本集團持有福達道路再生的股權自50%增加至75%。福達道路再生之商譽已於過往年度悉數減值。

於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日，本集團認購廣東穗通道路再生工程有限公司(「廣東穗通」)(本集團之前擁有51%股權的合營公司)額外股本約14,165,000港元，產生約4,146,000港元的商譽。完成此次認購之後，本集團持有廣東穗通的股權自51%增加至94.19%。廣東穗通之商譽已於過往年度悉數減值。廣東穗通已於二零二三年九月二十二日註銷。

於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二十七日，本集團以現金代價約12,009,000港元向一名獨立第三方收購福州速達道路養護工程有限公司(「福州速達」)(本集團之前擁有35%股權的合營公司)65%的股權，產生商譽約47,000港元。完成此次收購之後，本集團持有福州速達的股權自35%增加至100%。福州速達之商譽已於過往年度悉數減值。福州速達已於二零二五年一月七日註銷。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20. 其他無形資產

	軟件 千港元	施工資質證書 千港元	總計 千港元
成本			
於二零二四年一月一日	1,818	2,433	4,251
出售附屬公司	(196)	–	(196)
外幣匯兌差額的影響	(66)	(93)	(159)
於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二零二五年一月一日	1,556	2,340	3,896
Additions	318	–	318
外幣匯兌差額的影響	77	356	433
於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1,951	2,696	4,647
攤銷			
於二零二四年一月一日	1,648	1,681	3,329
年內支出	51	520	571
出售附屬公司	(137)	–	(137)
外幣匯兌差額的影響	(64)	(74)	(138)
於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二零二五年一月一日	1,498	2,127	3,625
年內支出	37	217	254
外幣匯兌差額的影響	68	100	168
於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1,603	2,444	4,047
賬面值			
於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348	252	600
於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58	213	271

以上無形資產擁有有限的可使用年限，於以下期間內按直線基準攤銷：

軟件	5年
施工資質證書	4.5年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21. 遞延稅項資產／負債

以下為就財務報告而言對遞延稅項結餘進行的分析：

	二零二五年 千港元	二零二四年 千港元
遞延稅項資產	-	-
遞延稅項負債	(16,775)	(15,869)
	(16,775)	(15,869)

於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並無確認可扣稅暫時差額合計約284,648,000港元(二零二四年：266,857,000港元)，因為不可能有可用以抵銷可扣稅暫時差額的應課稅溢利。

於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於香港產生稅項虧損約260,817,000港元(二零二四年：222,746,000港元)，可無限期結轉用於抵銷產生該等虧損之公司的日後應課稅溢利。本集團亦於中國內地產生稅項虧損約112,963,000港元(二零二四年：149,410,000港元)，其可用於抵銷日後應課稅溢利的期限將於截至及包括二零三零年(二零二四年：二零二九年)的不同日期屆滿。由於不可能獲得應課稅來抵扣稅項虧損，並無就有關虧損確認遞延稅項資產。

根據中國企業所得稅法，自二零零八年一月一日以後須就中國附屬公司賺取的溢利所宣派的股息徵收預扣稅。由於本集團能夠控制撥回暫時差額的時間，本集團已決定來自中國的該等營運附屬公司的該部分溢利將由該等附屬公司保留且於可見的未來不會進行分派，因此並無於綜合財務報表中就中國附屬公司約39百萬港元(二零二四年：44百萬港元)的累計溢利應佔暫時差額計提遞延稅項。因此，有關差額於可見的未來可能不會撥回。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21. 遞延稅項資產／負債(續)

以下為本年度及之前年度已確認的重大遞延稅項資產／(負債)及其變動：

	預扣稅 千港元	與合營公司 之交易產生 的未變現溢利 千港元	投資物業之 公平值調整 千港元	總計 千港元
於二零二四年一月一日	(2,039)	9	(14,990)	(17,020)
於損益內計入／(扣除)	1,321	(9)	(1,046)	266
外幣匯兌差額的影響	351	—	534	885
於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 二零二五年一月一日	(367)	—	(15,502)	(15,869)
於損益內扣除	(200)	—	—	(200)
外幣匯兌差額的影響	(7)	—	(699)	(706)
於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574)	—	(16,201)	(16,775)

22. 於合營公司的權益

	二零二五年 千港元	二零二四年 千港元
於合營公司未上市投資的成本	62,443	60,678
分佔收購後虧損及其他全面收入(扣除收取的股息)	(55,652)	(52,708)
向合營公司進行銷售的未變現溢利	(746)	(1,427)
	6,045	6,543

當向合營公司應佔虧損超過合營公司權益時，僅在實體已產生法定或推定責任或代表合營公司作出付款之情況下，方會確認產生於該合營公司的權益負結餘。有關負結餘並非扣除於合營公司其他權益，已重新分類並列入綜合財務狀況表的應付票據、貿易應付款項及其他應付款項項目下。於二零二五年及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並無負結餘。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22. 於合營公司的權益(續)

於二零二五年及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於以下合營公司中擁有權益：

實體名稱	實體的形式	成立/註冊成立的地點/國家， 主要營業地點	本集團持有註冊資本 名義價值的比例		本集團持有投票權的比例		主要業務
			二零二五年	二零二四年	二零二五年	二零二四年	
南京路捷道路養護工程有限公司 (「南京路捷」)	中國的股權式 合營公司	中國	45%	45%	45%	45%	提供路面養護服務
連雲港路達道路再生工程有限公司 (「連雲港路達」)	中國的股權式 合營公司	中國	35%	35%	35%	35%	提供路面養護服務
貴州英達道路工程有限公司 (「貴州英達」)	中國的股權式合 營公司	中國	49%	49%	49%	49%	提供路面養護服務

附註：

根據合營公司協議，南京路捷、連雲港路達及貴州英達由本集團與其他方共同控制，因為與該等實體的業務有關的財務及經營決策需要共用控制權的本集團與其他方的一致同意。此外，本集團對淨資產的權利大於對其資產的權利和對其負債的義務。因此，南京路捷、連雲港路達及貴州英達分類為本集團合營公司。

重大合營公司的財務資料概要

下文載列與本集團重大合營公司有關的財務資料概要。以下財務資料概要列示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會計準則編製的合營公司財務報表中所示的金額，並已作出調整，以反映本集團在使用權益法時所作的調整。

合營公司乃採用權益法於該等綜合財務報表中列賬。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22. 於合營公司的權益 (續)

重大合營公司的財務資料概要 (續)

南京路捷

	二零二五年 千港元	二零二四年 千港元
流動資產	64,853	86,923
非流動資產	2,326	2,942
流動負債	61,547	82,587

以上資產及負債金額包括以下各項：

	二零二五年 千港元	二零二四年 千港元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10,094	9,529
流動金融負債(不包括貿易應付款項及其他應付款項以及撥備)	3,278	-

	二零二五年 千港元	二零二四年 千港元
收益	37,715	76,477
本年度虧損	(1,929)	(328)
年內其他全面收入	284	(264)
年內全面收入總額	(1,645)	(592)
年內收取南京路捷的股息	-	-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22. 於合營公司的權益(續)

重大合營公司的財務資料概要(續)

南京路捷(續)

上述本年度虧損包括以下各項：

	二零二五年 千港元	二零二四年 千港元
折舊及攤銷	177	48
利息收入	9	49
利息開支	18	102
所得稅開支	-	-

以上財務資料匯總與本集團於南京路捷的權益賬面值進行的對賬於綜合財務報表中確認：

	二零二五年 千港元	二零二四年 千港元
南京路捷的資產淨值	5,632	7,278
本集團持有南京路捷的所有權權益比例	45%	45%
本集團持有南京路捷的權益賬面值	2,534	3,275

個別而言並非重大合營公司的合計資料

	二零二五年 千港元	二零二四年 千港元
本集團年內分佔溢利或虧損及全面收入總額	740	281
本集團於合營公司權益之賬面總值	3,511	3,268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23. 透過其他全面收入按公平值列賬之股本工具

	二零二五年 千港元	二零二四年 千港元
中國非上市股本投資，指定為透過其他全面收入按公平值列賬	2,366	4,165

上述非上市股本投資指本集團於中國成立的私人實體的股權。由於本公司董事相信，確認該等投資於損益反映的公平值的短期波動與本集團為長遠目的持有該等投資及實現其長遠潛在表現的策略不符，因此已選擇將該等股本工具投資指定為透過其他全面收入按公平值列賬。

24. 合約資產

	二零二五年 千港元	二零二四年 千港元
養護服務	127,872	162,996
銷售設備	17,089	10,269
	144,961	173,265
減：信貸虧損撥備	(21,901)	(18,645)
	123,060	154,620

於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合約資產包括應收本集團的關聯方及關連方款項約28,802,000港元(二零二四年：應收本集團的關聯方及關連方29,634,000港元)，其詳情載於附註42。

合約資產主要與本集團取得已完成工程但未出具發票的代價的權利有關，原因為有關權利取決於本集團的未來表現。合約資產於權利成為無條件時轉撥至貿易應收款項。

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合約資產之減值評估詳情載於附註40。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25. 存貨

	二零二五年 千港元	二零二四年 千港元
原材料	13,705	12,609
半成品	20,734	13,468
成品	–	1,986
待售開發中物業	164,417	139,181
	198,856	167,244

本年度待售開發中物業變動如下：

	千港元
於二零二四年一月一日	141,567
開發開支	2,523
外幣匯兌差額的影響	(4,909)
於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二零二五年一月一日	139,181
開發開支	18,567
外幣匯兌差額的影響	6,669
於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164,417

自二零二一年起，本集團開始將位於中國南京江心洲的物業重建為獨立辦公單元。重建項目完成後，本集團將開始在物業分部下銷售該等單位。

26. 應收票據及貿易應收款項

	二零二五年 千港元	二零二四年 千港元
貿易應收款項	342,959	301,897
減：信貸虧損撥備	(232,190)	(217,249)
	110,769	84,648
應收票據	–	8
	110,769	84,656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26. 應收票據及貿易應收款項(續)

於二零二五年及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來自客戶合約的貿易應收款項分別為約110,769,000港元及84,648,000港元。

以下為應收票據於報告期末的賬齡分析：

	二零二五年 千港元	二零二四年 千港元
0至180天	-	8

本集團與其客戶訂立的貿易條款主要以信貸方式進行，惟新客戶通常需要預先付款。本集團的貿易客戶主要為政府機構。本集團須待履行各自銷售合約所規定的條件後按實際情況釐定信貸期。本集團力求維持對未償還應收款項的嚴格控制並設立信貸控制部，以使信貸風險降至最低。高級管理層定期審閱逾期結餘。

以下為貿易應收款項(扣除信貸虧損撥備)於報告期末按發票日期(與各自的收益確認日期相若)呈列的賬齡分析：

	二零二五年 千港元	二零二四年 千港元
三個月以內	21,143	9,342
三至十二個月	23,352	22,371
一至兩年	24,062	24,216
兩年以上	42,212	28,719
	110,769	84,648

於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的貿易應收款項結餘中包括總賬面值為約110,769,000港元(二零二四年：81,526,000港元)的應收賬款，該應收賬款於報告日期已逾期。於逾期結餘中，約69,256,000港元(二零二四年：63,198,000港元)已逾期90天或以上，由於本集團的大部分客戶為政府機構，違約風險低，因此並未將其視為已違約。

於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貿易應收款項中包括應收本集團關聯公司款項約436,000港元(二零二四年：2,370,000港元)，有關款項按與本集團主要客戶所獲者的類似信貸條款償還，有關詳情載於附註42。

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其他應收款項之減值評估詳情載於附註40。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27. 預付款項、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

	二零二五年 千港元	二零二四年 千港元
其他應收款項	37,872	38,705
減：信貸虧損撥備	(30,557)	(30,963)
	7,315	7,742
預付款項及按金	24,604	21,696
其他可收回稅項	3,867	3,173
	35,786	32,611

於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的預付款項、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中包括應收關聯公司款項約3,066,000港元(二零二四年：467,000港元)，該等款項為無抵押、免息及無固定還款期，有關詳情載於附註42。

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其他應收款項之減值評估詳情載於附註40。

28. 透過損益按公平值列賬之金融資產

	二零二五年 千港元	二零二四年 千港元
透過損益按公平值列賬之金融資產：		
結構性銀行存款	7,778	—
為呈報目的所作之分析：		
流動資產	7,778	—

29. 已抵押銀行存款、銀行結餘及現金

已抵押銀行存款為向銀行進行抵押以擔保授予本集團的短期銀行融資的銀行存款。於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已抵押存款按介乎0.05%至0.2%(二零二四年：0.5%至1.05%)的年利率計息。

銀行結餘及現金包括本集團持有的現金及原定於三個月或以內到期的短期銀行存款。銀行存款按基於每日銀行存款的浮動利率計息。短期銀行存款期限介乎1至3個月，視乎本集團的即時現金需求而定，並以各自的短期存款利率賺取利息。於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短期銀行存款的年利率介乎0.01%至0.07%(二零二四年：1.05%至2.98%)。

於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若干已抵押銀行存款及銀行結餘及現金約181,438,000港元(二零二四年：286,044,000港元)以人民幣(在國際市場中不可自由兌換的貨幣)計值。將該等資金匯出中國境外須遵守中國政府施加的匯兌限制。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30. 應付票據、貿易應付款項及其他應付款項

	二零二五年 千港元	二零二四年 千港元
應付票據	3,608	5,698
貿易應付款項	53,147	55,267
其他應付稅項	18,496	20,817
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	73,658	53,999
	148,909	135,781

於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的貿易應付款項中包括應付關聯方款項約9,765,000港元(二零二四年：160,000港元)，該款項須於90天(為與關聯方提供予其主要客戶類似的信貸期)內償付，有關詳情載於附註42。

於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中包括應付一名非控股股東款項約零港元(二零二四年：24,000,000港元，該款項為無抵押、免息及無固定還款期)。

以下為應付票據於報告期末的賬齡分析：

	二零二五年 千港元	二零二四年 千港元
0至180天	3,608	5,698

本集團一般取得其供應商30天至180天(二零二四年：30天至180天)的信貸期。以下為貿易應付款項於報告期末按發票日期呈列的賬齡分析：

	二零二五年 千港元	二零二四年 千港元
三個月以內	29,998	26,345
三至十二個月	9,781	16,003
一至兩年	187	2,272
兩年以上	13,181	10,647
	53,147	55,267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31. 合約負債

	二零二五年 千港元	二零二四年 千港元
養護服務	1,135	-
銷售設備	967	548
	2,102	548

合約負債之變動：

	二零二五年 千港元	二零二四年 千港元
於一月一日之結餘	548	382
確認年內收益導致合約負債(計入於年初的合約負債)減少	(525)	(375)
提前支付養護服務及設備交付導致合約負債增加	2,052	542
外幣匯兌差額的影響	27	(1)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之結餘	2,102	548

32. 銀行借款

	二零二五年 千港元	二零二四年 千港元
有抵押	97,230	86,136
無抵押	11,112	31,370
	108,342	117,506
須於以下期限內償還的賬面值：		
一年以內或按要求	108,342	117,506

於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以人民幣計值的銀行借款約為108,342,000港元(相當於約人民幣97,500,000元)(二零二四年：117,506,000港元(相當於約人民幣110,500,000元))。以人民幣計值的銀行貸款的利息介乎2.3%至3.0%(二零二四年：2.3%至3.2%)。

於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於一年內應付或須按要求償還的銀行借貸約97,230,000港元(二零二四年：86,136,000港元)乃由本集團附屬公司提供的公司擔保作抵押。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33. 租賃

下表的數值反映固定租賃付款的當前比例。

	租賃合約 數目	固定付款 千港元
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具固定付款的物業租賃	2	2,451
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具固定付款的物業租賃	3	1,675

使用權資產

按相關資產類別劃分的使用權資產之賬面淨值分析如下：

	二零二五年 千港元	二零二四年 千港元
租賃作自用之其他物業，按折舊成本列賬	4,587	958
租賃土地，按折舊成本列賬	4,086	4,168
	8,673	5,126

租賃負債

	租賃作自用 之其他物業 千港元
於二零二四年一月一日	2,600
開始租賃合約	2,216
利息開支	158
租賃付款	(2,327)
出售附屬公司	(1,629)
外幣匯兌差額的影響	(34)
於二零二四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二零二五年一月一日	984
開始租賃合約	6,096
利息開支	153
租賃付款	(2,451)
於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4,782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33. 租賃(續)

租賃負債(續)

未來租賃付款的到期情況如下：

	二零二五年之 未來租賃付款 千港元	二零二五年 之利息 千港元	二零二五年 之現值 千港元
不超過一年	2,332	126	2,206
超過一年但不超過兩年	2,623	47	2,576
	4,955	173	4,782

	二零二四年之 未來租賃付款 千港元	二零二四年 之利息 千港元	二零二四年 之現值 千港元
不超過一年	993	9	984

未來租賃付款現值分析如下：

	二零二五年 千港元	二零二四年 千港元
流動負債	2,206	984
非流動負債	2,576	-
	4,782	984

	二零二五年 千港元	二零二四年 千港元
短期租賃開支	2,148	2,749
短期租賃之未貼現承擔總額	20	12

34. 股本

	股份數目	金額 千港元
每股面值0.10港元的普通股		
法定：		
於二零二四年一月一日、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 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10,000,000,000	1,000,000
已發行及繳足：		
於二零二四年一月一日、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 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1,079,000,000	107,900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35. 以權益結算並以股份為基礎之付款交易

股份獎勵計劃

於二零一四年五月七日，本公司採納股份獎勵計劃（「股份獎勵計劃」），據此，其可根據股份獎勵計劃的計劃規則及信託契據的條款，向本集團包括執行董事在內的獲選僱員（「獲選僱員」）授出本公司股份。股份獎勵計劃於採納日期起生效，除非被另行終止或修訂，否則股份獎勵計劃將自採納日期起計10年期間維持生效。於二零二四年五月七日，股份獎勵計劃進行修訂，其中包括將股份獎勵計劃的期限自二零二四年五月七日起延長10年。

於股份獎勵計劃整個持續期間根據股份獎勵計劃獲准授出的獎勵股份（「獎勵股份」）總數限於本公司不時已發行股本之15%。獲選僱員可獲授獎勵股份的最高數目不得超過本公司不時已發行股本之1%。

待獲選僱員達成本公司董事會於作出獎勵時指定之所有歸屬條件（當中可能包括服務及／或表現條件），並有權享有構成獎勵標的之本公司股份後，受託人須將相關獎勵股份無償轉讓予該僱員。然而，該獲選僱員無權收取任何收入或分派，例如分配予其的未歸屬獎勵股份所產生的股息。

截至二零二五年及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公司並無根據股份獎勵計劃授出、已歸屬或被沒收。截至二零二五年及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股份獎勵計劃下並無任何未歸屬的股份獎勵。

年內根據股份獎勵計劃受託人持有本公司股份之變動如下：

	股數(千股)		
	受託人 持有尚未獎勵	受託人 為承授人持有	受託人 持有總數
於二零二四年一月一日	74,969	–	74,969
受託人根據股份獎勵計劃獲得本公司的股數	16,157	–	16,157
於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二零二五年一月一日	91,126	–	91,126
受託人根據股份獎勵計劃獲得本公司的股數	10,728	–	10,728
於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101,854	–	101,854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35. 以權益結算並以股份為基礎之付款交易(續)

股份獎勵計劃(續)

(i) 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按照本公司指示，受託人就股份獎勵計劃以總成本(包括相關交易成本約6,000港元(二零二四年：11,000港元))1,863,000港元(二零二四年：2,996,000港元)在公開市場買入10,728,000股(二零二四年：16,157,000股)本公司普通股。於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尚有29,000港元的購買成本未結清。

(ii) 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公司透過受託人購回其自有股份如下：

月份		每股價格		已付總額 千港元
		最低 港元	最高 港元	
二零二四年四月	1,110,000	0.16	0.20	198
二零二四年五月	540,000	0.18	0.19	100
二零二四年六月	400,000	0.18	0.19	74
二零二四年七月	800,000	0.15	0.16	124
二零二四年九月	3,131,000	0.15	0.17	506
二零二四年十月	7,600,000	0.18	0.21	1,496
二零二四年十一月	2,176,000	0.19	0.20	422
二零二四年十二月	400,000	0.19	0.19	76
	16,157,000			2,996

(iii) 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公司透過受託人購回其自有股份如下：

月份		每股價格		已付總額 千港元
		最低 港元	最高 港元	
二零二五年一月	2,650,000	0.16	0.19	469
二零二五年四月	4,560,000	0.15	0.19	779
二零二五年五月	3,000,000	0.18	0.18	533
二零二五年六月	200,000	0.18	0.18	36
二零二五年十二月	318,000	0.14	0.15	46
	10,728,000			1,863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35. 以權益結算並以股份為基礎之付款交易 (續)

購股權計劃

本公司設有購股權計劃(「計劃」)，旨在表彰及確認合資格參與者對本集團已作出或可能作出的貢獻、就合資格參與者對本集團的貢獻向其提供獎勵及／或回報及／或使本集團得以招聘高質素僱員及／或吸引對本集團有價值的人力資源。計劃的合資格人士包括本集團任何成員公司不時僱用的任何董事或任何僱員(不論全職或兼職)，包括根據計劃獲授購股權作為與任何該等公司訂立僱傭合約的獎勵的人士。計劃於二零二四年五月二十一日起生效，除非經另行撤銷或修訂，否則計劃將由該日期起計十年內維持生效。

目前根據計劃獲准授出之未行使購股權數目上限，相當於購股權獲行使後本公司任何時間之已發行股份之10%。計劃中的各合資格人士於任何十二個月期間根據購股權可獲發行之股份最高數目，限於本公司任何時間之已發行股份之1%。倘進一步授出超出該限額的購股權，則須待股東於股東大會上批准方可作實。

向本公司董事、最高行政人員或主要股東或彼等之任何聯繫人士授出購股權均須事先獲得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批准。此外，倘於任何十二個月期間內，向本公司主要股東或獨立非執行董事或彼等之任何聯繫人授出之任何購股權超過本公司任何時間之已發行股份之0.1%，或按授出當日本公司股份之收市價計算的總值超過5百萬港元，則須事先獲股東於股東大會上批准方可作實。

提呈授出之購股權可於提呈日期起計二十八天內接納，承授人須於接納購股權時繳付合計1港元之象徵性代價。所授出購股權之行使期由本公司董事釐定，而行使期的結束日期不得遲於提呈購股權日期起計十年或計劃屆滿日期(以較早者為準)。

購股權之行使價由本公司董事釐定，惟不得低於(i)股份面值；(ii)股份於提呈當日在香港聯交所每日報價表所報之收市價；及(iii)股份於緊接提呈日期前五個營業日在香港聯交所每日報價表所報之平均收市價(以最高者為準)。

購股權並無賦予持有人獲派股息或於股東大會上投票之權利。

截至二零二五年及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公司並無根據購股權計劃授出、行使或註銷任何購股權。於二零二五年及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購股權計劃項下概無尚未行使的購股權。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36. 退休福利計劃

按照中國相關規則及法規的規定，本集團向中國的地方社保局管理的退休福利計劃供款。本集團向退休福利計劃作出的供款佔其僱員基本工資的一定百分比以提供福利資金。

本集團與退休福利計劃有關的唯一責任為作出規定的供款。

本集團為所有合資格香港僱員設立強制性公積金計劃。計劃資產與本集團資產分開持有，由受託人以基金形式管理。本集團基本上就有關薪金成本向計劃作出5%供款。

於損益確認的總支出約5,140,000港元(二零二四年：6,204,000港元)指本集團須按計劃規則規定的比率向該等計劃支付的供款。於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就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應付的供款約408,000港元(二零二四年：448,000港元)尚未向計劃支付。有關款項已於報告期末之後支付。

37. 資本承擔

	二零二五年 千港元	二零二四年 千港元
就收購物業、廠房及設備已訂約但尚未撥備	950	2,470
就收購租賃土地已訂約但尚未撥備	14,521	13,896
就建築合約已訂約但尚未撥備	257,356	292,667

38. 資產抵押

於報告期末，本集團已抵押以下資產以擔保向本集團授出的一般銀行融資。

	二零二五年 千港元	二零二四年 千港元
銀行存款	5,349	14,502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39. 資本風險管理

本集團管理其資本之目標為確保本集團各實體能夠以持續經營方式營運，並透過優化債務與股本之平衡而為股東爭取最大回報。本集團在過往年度採取的整體策略至今維持不變。

本集團之資本結構由銀行借款(扣除銀行結餘及現金)及本公司權益擁有人應佔權益組成，包括已發行股本、各項儲備及保留盈利。

本公司董事定期檢討資本架構。作為檢討之一部分，董事考慮資本成本及各類別資本相關的風險。根據董事的建議，本集團透過派付股息、發行股份、償還借款及籌集借款而平衡其整體資本架構。

40. 金融工具

金融工具的分類

	二零二五年 千港元	二零二四年 千港元
金融資產		
按公平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的股本工具	2,366	4,165
透過損益按公平值列賬之金融資產	7,778	-
攤銷成本(包括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319,051	389,206
金融負債		
攤銷成本	243,537	233,454

金融風險管理目標及政策

本集團的主要金融工具包括應收票據及貿易應收款項、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按公平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按公平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的股本投資、已抵押銀行存款、受限制銀行存款、銀行結餘及現金、應付票據、貿易應付款項及其他應付款項、銀行借款及租賃負債。該等金融工具的詳情於各自附註內披露。該等金融工具相關風險包括市場風險(貨幣風險及利率風險)、信貸風險及流動資金風險。用於緩解該等風險的政策載述如下。管理層管理及監控相關風險以確保及時有效實施適當措施。該等金融工具相關風險及管理政策維持與過往年度一致。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40. 金融工具(續)

金融風險管理目標及政策(續)

市場風險

貨幣風險

本集團所收回其大部分收益以人民幣計值，且大部分經營以及資本開支亦以人民幣計值。本集團的銷售主要以人民幣計值，而報銷費亦主要以人民幣結付。人民幣為相關附屬公司的功能貨幣。本集團面臨外幣風險主要來自本集團相關集團實體以外幣計值的銀行結餘。除相關集團實體以外幣計值的銀行結餘、貿易應收款項及其他應收款項及貿易應付款項及其他應付款項以外，集團實體於報告期末並無擁有任何其他以外幣計值的貨幣資產或負債。管理層對各類貨幣的風險及規定定期進行檢討，並將會於必要時考慮對沖重大外幣風險。

本集團以外幣計值的貨幣資產及貨幣負債的賬面值於報告日期如下：

	資產		負債	
	二零二五年 千港元	二零二四年 千港元	二零二五年 千港元	二零二四年 千港元
美元	2,542	1,417	-	-
港元	12,164	9,312	7,394	4,164

本集團主要面臨美元及港元兌人民幣的外幣風險。

下表詳細載列本集團對人民幣兌相關外幣升值及貶值5%的敏感度。5%為於向主要管理層人員作出內部呈報外幣風險時所採用的敏感度利率，且代表管理層對外幣匯率的合理可能變動作出的評估。敏感度分析僅包括尚未結算以外幣計值的貨幣項目並就外幣匯率5%變動於年終調整換算。分析表明人民幣兌相關貨幣升值5%的影響。就人民幣兌相關貨幣貶值5%而言，溢利／虧損將會有等值相反影響。

	美元影響(i)		港元影響(ii)	
	二零二五年 千港元	二零二四年 千港元	二零二五年 千港元	二零二四年 千港元
因人民幣兌外幣升值5%而導致年度 除稅後溢利／虧損增加／減少	(106)	(59)	(508)	(215)

(i) 此主要為因本集團於報告期末尚未結算以美元計值的貿易應收款項而承受之風險。

(ii) 此主要為因本集團於報告期末尚未結算以港元計值的貿易應收款項及現金而承受之風險。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40. 金融工具(續)

金融風險管理目標及政策(續)

市場風險(續)

利率風險

本集團面臨已抵押銀行存款及銀行結餘相關公平值利率風險及現金流利率風險(見附註29以了解詳情)。本公司董事監察利率風險並將會於必要時考慮對沖重大利率風險。

按攤銷成本計量的金融資產的利息收入總額如下：

	二零二五年 千港元	二零二四年 千港元
按攤銷成本的金融資產	701	1,272

敏感度分析

就該等金融工具而言，下列敏感度分析乃按報告期末金融工具(包括已抵押銀行存款及銀行結餘)利率風險，以及於財政年度年初開始發生規定變動及於報告期間維持不變進行釐定。

浮息已抵押銀行存款及銀行結餘之利率增加或減少10個基點(二零二四年：10個基點)指管理層對利率合理可能變動作出的評估。

倘若浮息已抵押銀行存款及銀行結餘的利率上升10個基點(二零二四年：10個基點)，且所有其他可變因素維持不變，以下正數表示除稅後溢利／虧損減少／增加。

	二零二五年 千港元	二零二四年 千港元
年度除稅後溢利／虧損減少／增加	147	219

倘若浮息已抵押銀行存款及銀行結餘的利率下降10個基點(二零二四年：10個基點)，且所有其他可變因素維持不變，則年度除稅後溢利／虧損將會增加／減少前述等值金額。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40. 金融工具(續)

金融風險管理目標及政策(續)

信貸風險及減值評估

倘若對手方未能就本集團的主要金融及合約資產履行其責任，則本集團所面臨最大的信貸風險為於綜合財務狀況表呈列的該等資產賬面值。為盡量降低信貸風險，本集團的管理層已委派團隊負責釐定信貸限額、信貸批准及其他監督程序，以確保採取跟進措施收回逾期債務。此外，本集團於報告期末檢討各個別餘額的可收回金額，以確保就不可收回金額計提足夠減值虧損。就此而言，本公司董事認為本集團的信貸風險已顯著減少。

與客戶的合約產生的貿易應收款項及合約資產

為盡量減低信貸風險，本集團管理層已委派團隊負責釐定信貸限額及信貸批准。在接受任何新客戶前，本集團採用內部信貸評分系統以評估潛在客戶的信貸質素並界定客戶的信貸額度。對客戶的額度和評分每年覆查兩次。設立其他監督程序以確保採取跟進措施收回逾期債務。此外，本集團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基於撥備矩陣對貿易結餘執行預期信貸虧損模式項下的減值評估。此外，亦對信貸減值的貿易餘額逐一進行預期信貸虧損評估。就此而言，本公司董事認為本集團的信貸風險已顯著減少。

已抵押銀行存款及銀行結餘

於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的已抵押銀行存款及銀行結餘存在集中信貸風險。於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與四大銀行的結餘佔本集團已抵押銀行存款及銀行結餘總額的56.6%（二零二四年：74.7%）。流動資金的信貸風險有限，乃因大多數交易對手為獲國際信貸評級機構劃分較高信貸評級的銀行及信譽良好的國有銀行。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40. 金融工具(續)

金融風險管理目標及政策(續)

信貸風險及減值評估(續)

本集團的內部信貸風險等級評估包括以下類別：

內部信貸評級	等級	說明	貿易應收款項 及合約資產	其他金融資產/ 其他項目
低風險	A	交易對手違約風險較低， 且無任何逾期款項	全期預期信貸虧損 — 並無信貸減值	十二個月預期信貸虧損
觀察清單	B	債務人常於到期日後償還， 但一般於到期日後結算	全期預期信貸虧損 — 並無信貸減值	十二個月預期信貸虧損
可疑	C	通過內部開發或外部獲得的資料進行 初步確認以來，信貸風險顯著增加	全期預期信貸虧損 — 並無信貸減值	全期預期信貸虧損 — 並無信貸減值
虧損	D	有證據顯示資產已出現信貸減值	全期預期信貸虧損 — 信貸減值	全期預期信貸虧損 — 信貸減值
撇銷	—	有證據顯示債務人發生嚴重財政困難， 且本集團並無收回的實際可能性	金額已撇銷	金額已撇銷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40. 金融工具(續)

金融風險管理目標及政策(續)

信貸風險及減值評估(續)

下表詳細列出本集團金融及合約資產(有待進行預期信貸虧損評估)的信貸風險敞口：

	附註	外部信貸 評級	內部信貸 評級	十二個月或全期預期 信貸虧損	總賬面值	
					千港元	千港元
二零二五年						
銀行結餘及現金、已抵押銀行存款	29	AAA	附註 i	十二個月預期信貸虧損	200,208	200,208
按金	27	不適用	附註 ii	十二個月預期信貸虧損	759	759
其他應收款項	27	不適用	附註 ii	十二個月預期信貸虧損	4,105	
				全期預期信貸虧損	3,794	
				(並無信貸減值)		
				全期預期信貸虧損 (信貸減值)	29,973	37,872
貿易應收款項	26	不適用	附註 iii	全期預期信貸虧損 (撥備矩陣)	131,964	
				全期預期信貸虧損 (信貸減值)	210,995	342,959
合約資產	24	不適用	附註 iii	全期預期信貸虧損 (撥備矩陣)	130,055	
				全期預期信貸虧損 (信貸減值)	14,906	144,961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40. 金融工具(續)

金融風險管理目標及政策(續)

信貸風險及減值評估(續)

	附註	外部信貸 評級	內部信貸 評級	十二個月或全期預期 信貸虧損	總賬面值	
					千港元	千港元
二零二四年						
銀行結餘及現金、已抵押銀行 存款、受限制銀行存款	29	AAA	附註 i	十二個月預期信貸虧損	293,760	293,760
按金	27	不適用	附註 ii	十二個月預期信貸虧損	3,048	3,048
應收票據	26	AAA	附註 i	十二個月預期信貸虧損	8	8
其他應收款項	27	不適用	附註 ii	十二個月預期信貸虧損 全期預期信貸虧損 (並無信貸減值) 全期預期信貸虧損 (信貸減值)	7,619 325 30,761	38,705
貿易應收款項	26	不適用	附註 iii	全期預期信貸虧損 (撥備矩陣) 全期預期信貸虧損 (信貸減值)	91,858 210,039	301,897
合約資產	24	不適用	附註 iii	全期預期信貸虧損 (撥備矩陣) 全期預期信貸虧損 (信貸減值)	158,998 14,267	173,265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40. 金融工具(續)

金融風險管理目標及政策(續)

信貸風險及減值評估(續)

附註：

- i. 對於銀行結餘及現金、已抵押銀行存款及應收票據，管理層認為自初步確認以來信貸風險並無顯著增加。根據該等應收賬款的歷史觀察所得違約率，平均虧損率甚微。
- ii. 就內部信貸風險管理而言，本集團使用逾期資料評估信貸風險自初步確認以來有否顯著增加，並輔之以有關債務人的現有新聞及監管信息以及任何已公佈的信貸評級(如有)。

	逾期 千港元	並無逾期 千港元	總計 千港元
二零二五年			
按金	–	759	759
其他應收款項	29,973	7,899	37,872
	29,973	8,658	38,631
二零二四年			
按金	–	3,048	3,048
其他應收款項	30,761	7,944	38,705
	30,761	10,992	41,753

- iii. 就貿易應收款項及合約資產而言，本集團已採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的簡化方法計量全期預期信貸虧損的虧損撥備。除信貸減值的應收賬款外，本集團採用撥備矩陣確定按內部信貸評級分組的該等項目的預期信貸虧損。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40. 金融工具(續)

金融風險管理目標及政策(續)

信貸風險及減值評估(續)

作為本集團信貸風險管理的一部分，本集團對其客戶採用內部信貸評級。下表提供有關於二零二五年及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根據撥備矩陣在全期預期信貸虧損(並無信貸減值)內進行集體評估之貿易應收款項及合約資產面臨的信貸風險及虧損撥備的資料。於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總賬面值約為225,901,000港元(二零二四年：224,306,000港元)的信貸減值應收賬款個別評估。

個別信貸評級	平均虧損率 千港元	二零二五年	
		貿易應收款項 千港元	合約資產 千港元
A級	0.16%	12,454	21,188
B級	4.03%	78,614	84,837
C1級	15.41%	31,783	12,994
C2級	72.74%	9,113	11,036
		131,964	130,055

個別信貸評級	平均虧損率 千港元	二零二四年	
		貿易應收款項 千港元	合約資產 千港元
A級	0.16%	17,100	51,724
B級	4.08%	54,444	102,639
C1級	14.51%	17,946	3,243
C2級	69.31%	2,368	1,393
		91,858	158,999

估計虧損率乃根據應收賬款預期年期的歷史觀察所得違約率估計，並就無需付出過多成本或努力即可得的前瞻性資料作出調整。管理層定期審查分組，以確保更新有關特定應收賬款的相關資料。

於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根據非信貸減值的應收賬款對貿易應收款項、合約資產及其他應收款項分別計提約21,195,000港元、6,996,000港元及584,000港元(二零二四年：7,210,000港元、4,378,000港元及202,000港元)的減值撥備。對信貸減值的應收賬款計提減值撥備約255,874,000港元(二零二四年：255,067,000港元)。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40. 金融工具(續)

金融風險管理目標及政策(續)

信貸風險及減值評估(續)

下表列示根據簡化方法已確認的貿易應收款項的全期預期信貸虧損變動。

	全期預期 信貸虧損 (並無信貸減值) 千港元	全期預期 信貸虧損 (信貸減值) 千港元	總計 千港元
於二零二五年一月一日	7,210	210,039	217,249
轉撥至信貸減值	(3,727)	3,727	–
已確認減值虧損撥回	13,517	(10,952)	2,565
自合約資產轉撥	3,773	–	3,773
出售附屬公司	(17)	–	(17)
外幣匯兌差額的影響	439	8,181	8,620
於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21,195	210,995	232,190
於二零二四年一月一日	9,823	228,316	238,139
轉撥至信貸減值	(2,999)	2,999	–
已確認減值虧損撥回	(3,423)	(4,300)	(7,723)
自合約資產轉撥	4,589	–	4,589
出售附屬公司	(481)	(10,322)	(10,803)
外幣匯兌差額的影響	(299)	(6,654)	(6,953)
於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7,210	210,039	217,249

貿易應收款項虧損撥備變動主要由於(i)結清總額約83,098,000港元的貿易應收款項；及(ii)當本集團的代價權利成為無條件時，總賬面值約120,562,000港元的合約資產轉撥至貿易應收款項(二零二四年：(i)結清總額約119,811,000港元的貿易應收款項；及(ii)當本集團的代價權利成為無條件時，總賬面值約26,960,000港元的合約資產轉撥至貿易應收款項)的淨影響。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40. 金融工具(續)

金融風險管理目標及政策(續)

信貸風險及減值評估(續)

下表列示已根據簡化方法確認的合約資產的全期預期信貸虧損之變動。

	全期預期 信貸虧損 (並無信貸減值) 千港元	全期預期 信貸虧損 (信貸減值) 千港元	總計 千港元
於二零二五年一月一日	4,378	14,267	18,645
已確認減值虧損撥備/(撥回)	6,141	(3)	6,138
轉撥至貿易應收款項	(3,773)	-	(3,773)
外幣匯兌差額的影響	249	642	891
於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6,995	14,906	21,901
於二零二四年一月一日	18,192	17,360	35,552
已確認減值虧損撥備/(撥回)	5,114	(932)	4,182
轉撥至貿易應收款項	(4,589)	-	(4,589)
出售附屬公司	(13,702)	(1,582)	(15,284)
外幣匯兌差額的影響	(637)	(579)	(1,216)
於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4,378	14,267	18,645

合約資產的虧損撥備變動乃主要由於總賬面值 96,281,000 港元之合約資產有所增加，以及當本集團的代價權利成為無條件時，總賬面值約 120,562,000 港元的合約資產轉撥至貿易應收款項(二零二四年：總賬面值 48,761,000 港元的合約資產有所增加，以及當本集團的代價權利成為無條件時，總賬面值約 26,960,000 港元的合約資產轉撥至貿易應收款項)。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40. 金融工具(續)

金融風險管理目標及政策(續)

信貸風險及減值評估(續)

下表列示已就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確認的虧損撥備的對賬。

	十二個月預期 信貸虧損 千港元	全期預期 信貸虧損 (並無信貸減值) 千港元	全期預期 信貸虧損 (信貸減值) 千港元	總計 千港元
於二零二五年一月一日	158	44	30,761	30,963
轉撥至全期預期信貸虧損	(12)	–	12	–
已確認減值虧損撥備	197	519	(2,331)	(1,615)
外幣匯兌差額的影響	(310)	(12)	1,531	1,209
於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33	551	29,973	30,557
於二零二四年一月一日	162	30	30,890	31,082
轉撥至全期預期信貸虧損	(16)	–	16	–
已確認減值虧損撥備/(撥回)	78	16	776	870
出售附屬公司	(8)	–	–	(8)
外幣匯兌差額的影響	(58)	(2)	(921)	(981)
於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158	44	30,761	30,963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40. 金融工具(續)

金融風險管理目標及政策(續)

流動資金風險

本集團旨在透過運用銀行借款來維持資金持續性與靈活性之間的平衡。此外，銀行融資已備妥以作或然用途。

下表詳載本集團根據議定償還條款的金融負債的餘下合約到期日。下表呈列金融負債的未貼現現金流量，乃根據本集團可能須支付的最早日期編製，其中載有利息及本金現金流量。

	加權平均利率 %	按要求及 三個月內 千港元	三個月 至一年 千港元	超過一年 千港元	未貼現現金 流量總額 千港元	賬面值 千港元
二零二五年						
非衍生金融負債						
不計息	-	130,413	-	-	130,413	130,413
租賃負債	3.50%	583	1,749	2,623	4,955	4,782
銀行借款	2.38%	108,342	-	-	108,342	108,342
		239,338	1,749	2,623	243,710	243,537
二零二四年						
非衍生金融負債						
不計息	-	114,964	-	-	114,964	114,964
租賃負債	5.00%	-	993	-	993	984
銀行借款	2.76%	117,506	-	-	117,506	117,506
		232,470	993	-	233,463	233,454

於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計息工具包括定期貸款金額約108,342,000港元(二零二四年：117,506,000港元)。貸款協議載有按要求償還條款，而該條款賦予銀行無條件權利於任何時間催收貸款。本公司董事認為，只要繼續符合此等要求，銀行則不大可能行使其酌情權要求還款。相關定期貸款根據預先安排償還日期分期償還。就上述到期情況而言，總金額劃分作「按要求償還」。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40. 金融工具(續)

金融風險管理目標及政策(續)

流動資金風險(續)

下表概列帶有應要求償還條款的銀行借款根據貸款協議所載之協定還款時間表作出之到期日分析。有關金額包括運用合約利率計算之利息付款。因此，此等金額高於上文所載到期日分析中「按要求償還」時間一列中披露之金額。

	未貼現現金		超過1年但	超過2年但	
	賬面值	流量總額	1年內	不到2年	不到5年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二零二五年	108,342	109,961	109,961	-	-
二零二四年	117,506	119,611	119,611	-	-

公平值

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的公平值乃按如下方式釐定：

- 具有標準條款及條件且在活躍流通市場交易的金融資產及負債的公平值分別參考市價買入報價及出售報價而釐定；及
- 其他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的公平值基於貼現現金流量分析根據公認定價模式釐定。

本公司董事認為，於綜合財務報表確認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的賬面值與其於報告期末的公平值相若。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40. 金融工具(續)

公平值(續)

於綜合財務狀況表確認之公平值計量

於初步確認後按公平值計量之本集團金融工具乃根據輸入數據之可觀察程度及輸入數據對整體公平值計量之重要程度分為第一至第三級。

- 第一級公平值計量乃根據相同資產或負債於活躍市場之報價(未經調整)計算所得；
- 第二級公平值計量乃根據除第一級所包括報價以外，就資產或負債而言可直接(即作為價格)或間接(即來自價格)觀察之輸入數據計算所得；及
- 第三級公平值計量乃根據使用並非基於可觀察市場數據(不可觀察輸入數據)之資產或負債輸入數據之估值技巧計算所得。

於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按公平值計入損益的未到期結構性銀行存款為7,778,000港元(二零二四年：零港元)。

於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按公平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且賬面值約為2,366,000港元(二零二四年：4,165,000港元)的股本工具為第三級計量。詳情如下：

金融資產	於以下日期的公平值			重大不可觀察 輸入數據的基準	公平值的 不可觀察輸入數據
	二零二四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公平值等級	公平值計量的基準		
按公平值計入其他 全面收益的股本工具	於中國提供道路養 護服務股本投資 4,165,000港元	第三級	折現現金流量法用 於得出從所有權中 獲得的預期未來 經濟利益的現值	貼現率增加將導致按公平值 計入其他全面收益的金融 資產的公平值計量減少， 反之亦然。	貼現率介乎 9.1%至11.5%。

金融資產	於以下日期的公平值			重大不可觀察 輸入數據的基準	公平值的 不可觀察輸入數據
	二零二五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公平值等級	公平值計量的基準		
按公平值計入其他 全面收益的股本工具	於中國提供道路養 護服務股本投資 2,366,000港元	第三級	成本法下的經調整 資產淨值法	經調整資產淨值增加， 將導致按公平值計入 其他全面收益的金融資產 的公平值計量增加， 反之亦然。	經調整資產淨值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40. 金融工具(續)

公平值(續)

於綜合財務狀況表確認之公平值計量(續)

根據近期在中國的股本投資營運表現，該等投資的公平值採用資產基礎法而非收益法釐定。就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估值而言，資產基礎法基於截至估值日期的可識別資產及負債所得出的經調整資產淨值，是一種更被廣泛採用的估值技術，用以評估尚未能展現穩定盈利能力及可預測未來現金流量的公司價值。儘管如此，為作交叉參考，估值師同時採用資產基礎法及收益法進行估值，並得出結論，認為鑒於該公司的營運存在不確定性，資產基礎法為估值結論提供更穩健及可核實的基準。

本年度第三級公平值計量的變動如下：

	千港元
按公平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的股本工具	
於二零二四年一月一日	6,127
本年度於其他全面收入確認的公平值變動	(1,789)
外幣匯兌差額的影響	(173)
於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二零二五年一月一日	4,165
本年度於其他全面收入確認的公平值變動	(1,941)
外幣匯兌差額的影響	142
於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2,366

於綜合財務狀況表確認之公平值計量

	千港元
結構性銀行存款	
於二零二四年一月一日	–
存放結構性銀行存款	46,694
提取結構性銀行存款	(47,800)
本年度於損益確認的公平值變動	1,549
外幣匯兌差額的影響	(443)
於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二零二五年一月一日	–
存放結構性銀行存款	504,803
提取結構性銀行存款	(497,194)
本年度於損益確認的公平值變動	1,228
外幣匯兌差額的影響	(1,059)
於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7,778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41. 融資活動產生之負債對賬

下表詳述本集團融資活動產生之負債變動，包括現金及非現金變動。融資活動產生之負債乃為現金流量或將來現金流量於本集團綜合現金流量表分類為融資活動現金流量之負債。

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銀行借款 (附註32) 千港元	租賃負債 (附註33) 千港元	應付非控股 股東款項 (附註30) 千港元	總計 千港元
於二零二五年一月一日	117,506	984	24,000	142,490
融資現金流量：				
所籌集銀行借款	127,723	—	—	127,723
償還銀行借款	(141,854)	—	—	(141,854)
償還租賃負債的本金部分	—	(2,298)	—	(2,298)
償還應付非控股股東款項	—	—	(23,737)	(23,737)
已付利息	(3,190)	(153)	—	(3,343)
現金流量變動總額	(17,321)	(2,451)	(23,737)	(43,509)
非現金變動				
開始租賃合約	—	6,096	—	6,096
利息開支	3,190	153	—	3,343
外幣匯兌差額的影響	4,967	—	(263)	4,704
非現金變動總額	8,157	6,249	(263)	14,143
於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108,342	4,782	—	113,124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41. 融資活動產生之負債對賬(續)

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銀行借款 (附註32) 千港元	租賃負債 (附註33) 千港元	應付非控股 股東款項 (附註30) 千港元	總計 千港元
於二零二四年一月一日	99,117	2,600	24,900	126,617
融資現金流量：				
所籌集銀行借款	138,764	-	-	138,764
償還銀行借款	(116,187)	-	-	(116,187)
償還租賃負債的本金部分	-	(2,169)	-	(2,169)
已付利息	(3,637)	(158)	-	(3,795)
現金流量變動總額	18,940	(2,327)	-	16,613
非現金變動				
開始租賃合約	-	2,216	-	2,216
出售附屬公司	-	(1,629)	-	(1,629)
利息開支	3,637	158	-	3,795
外幣匯兌差額的影響	(4,188)	(34)	(900)	(5,122)
非現金變動總額	(551)	711	(900)	(740)
於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117,506	984	24,000	142,490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42. 關聯方及關連方披露

除已於綜合財務報表披露的事項外，本集團於年內與其關聯公司及關連方進行以下重大交易：

(a) 關聯方及關連方交易

名稱	貨品銷售		諮詢服務		道路養護服務		租賃服務	
	二零二五年 千港元	二零二四年 千港元	二零二五年 千港元	二零二四年 千港元	二零二五年 千港元	二零二四年 千港元	二零二五年 千港元	二零二四年 千港元
南京路捷(附註(1))**	3,911	120	-	-	15,060	28,980	-	-
英達科技(集團)有限公司(附註(3))**	-	-	2,200	2,500	-	-	-	-
天津高速公路集團(附註(2))	-	-	-	-	-	203,689	-	-
天津高速公路集團附屬公司	-	-	-	-	-	679	-	-
天津高速公路集團聯營公司	-	-	-	-	-	59,366	-	-
思享會(南京)科技文化有限公司 (「思享會」)(附註(4))	-	-	-	-	-	-	349	348

附註：

** 根據香港會計準則第24號確認的關聯方

(1) 本集團的合營公司。

(2) 天津高速公路集團為擁有天津市高速公路養護(定義見附註19)45%股權的非控股股東，而天津市高速公路養護則為本集團擁有55%股權的附屬公司。天津高速公路養護已於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內出售，詳情載於附註44。

(3) 英達科技(集團)有限公司為本集團的最終控股公司。

(4) 施偉斌先生為本公司及思享會的共同董事。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42. 關聯方及關連方披露(續)

(b) 年內董事及主要管理層其他成員的薪酬詳情載列於附註13。

(c) 應收關聯方及關連方款項詳情如下：

關聯方及關連方名稱	二零二五年 千港元	二零二四年 千港元
南京路捷(附註)**	32,304	32,471

應付關聯方及關連方款項詳情如下：

關聯方及關連方名稱	二零二五年 千港元	二零二四年 千港元
南京路捷(附註)**	9,598	-
連雲港路達(附註)**	167	160
	9,765	160

附註：本集團的合營公司。

** 根據香港會計準則第24號確認的關聯方

(d) 年內向施偉斌先生控制的一間公司出售一間附屬公司之詳情載於附註45。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43. 本公司主要附屬公司詳情

本公司主要附屬公司於二零二五年及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詳情如下：

附屬公司名稱	註冊成立／成立日期、 地點／國家及架構形式	已發行及繳足 股份／註冊資本	本公司持有已發行 股份／註冊資本名義 價值的實際比例		主要業務
			二零二五年	二零二四年	
英達公路再生工程有限公司(附註)	英屬處女群島一有限責任公司 二零零九年十一月二十三日	股份一2美元 (二零二四年：2美元)	100%	100%	投資控股
BS (BVI) Limited(附註)	英屬處女群島一有限責任公司 二零一一年三月三十日	股份一1美元 (二零二四年：1美元)	100%	100%	投資控股
英達公路養護工程有限公司	香港一有限責任公司 二零零一年八月十七日	股份一3港元 (二零二四年：3港元)	100%	100%	投資控股及 銷售路面養護設備
奔騰(國際)汽車科技有限公司	香港一有限責任公司 二零零四年八月十八日	註冊資本一1,000,000港元 (二零二四年： 1,000,000港元)	100%	100%	投資控股及 銷售路面養護設備
英達熱再生(定義見附註11)	中國一外商獨資企業 二零零零年九月八日	註冊資本一135,060,000 美元(二零二四年： 135,060,000美元)	100%	100%	提供路面養護服務
南京奔騰養護機械有限公司	中國一外商獨資企業 二零零九年七月二十二日	註冊資本一5,050,000美元 (二零二四年： 5,050,000美元)	100%	100%	銷售路面養護設備
南京英達製造(定義見附註11)	中國一中外合資企業 二零零五年六月二十一日	註冊資本一9,700,000美元 (二零二四年： 9,700,000美元)	100%	100%	製造及銷售路面養護設備
英達鄂爾多斯(定義見附註19)	中國一有限責任公司 二零一一年六月十七日	註冊資本一 人民幣30,000,000元 (二零二四年： 人民幣30,000,000元)	53%	53%	提供路面養護服務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43. 本公司主要附屬公司詳情(續)

附屬公司名稱	註冊成立/成立日期、 地點/國家及架構形式	已發行及繳足 股份/註冊資本	本公司持有已發行 股份/註冊資本名義 價值的實際比例		主要業務
			二零二五年	二零二四年	
新疆英達熱再生有限公司	中國一有限責任公司 二零一二年六月八日	註冊資本一 人民幣10,000,000元 (二零二四年： 人民幣10,000,000元)	100%	100%	提供路面養護服務
湖南英達通衢(定義見附註19)	中國一有限責任公司 二零一一年四月十一日	註冊資本一人民幣 35,000,000元 (二零二四年： 人民幣35,000,000元)	59%	59%	提供路面養護服務
宿遷恒通(定義見附註19)	中國一有限責任公司 二零一二年五月三十一日	註冊資本一 人民幣35,000,000元 (二零二四年： 人民幣35,000,000元)	65%	65%	提供路面養護服務
新疆建達(定義見附註19並已於 二零二五年四月八日撤銷註冊)	中國一有限責任公司 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二十日	註冊資本一人民幣 20,000,000元 (二零二四年： 人民幣20,000,000元)	無	89%	提供路面養護服務
英達智能道路再生工程投資 有限公司	香港一有限責任公司 二零一四年八月十一日	註冊資本一50,000港元 (二零二四年： 50,000港元)	51%	51%	投資控股
福達道路再生(定義見附註19)	香港一有限責任公司 二零一二年五月十五日	註冊資本一 100,000,000港元 (二零二四年： 100,000,000港元)	100%	100%	投資控股
泉州福達道路再生工程技術 有限公司	中國一有限責任公司 二零一二年六月六日	註冊資本一63,000,000港元 (二零二四年： 63,000,000港元)	100%	100%	提供路面養護服務
英達生態科技發展(南京)有限公司	中國一有限責任公司 二零一六年十一月二十八日	註冊資本一 人民幣165,000,000元 (二零二四年： 人民幣165,000,000元)	100%	100%	地產控股及發展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43. 本公司主要附屬公司詳情(續)

附屬公司名稱	註冊成立/成立日期、 地點/國家及架構形式	已發行及繳足 股份/註冊資本	本公司持有已發行 股份/註冊資本名義 價值的實際比例		主要業務
			二零二五年	二零二四年	
英達循環科技裝備(南京)有限公司	中國一有限責任公司 二零一六年五月十日	註冊資本—24,000,000美元 (二零二四年： 24,000,000美元)	100%	100%	銷售路面養護設備
福州速達(定義見附註19並已於 二零二五年一月七日撤銷註冊)	中國一有限責任公司 二零一三年六月十四日	註冊資本— 人民幣25,000,000元 (二零二四年： 人民幣25,000,000元)	無	100%	提供路面養護服務

附註：由本公司直接持有。

於報告期末，概無附屬公司發行任何債務證券。

於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擁有37間(二零二四年：40間)附屬公司。上表列出本集團18間(二零二四年：18間)附屬公司，本公司董事認為該等附屬公司主要對本集團業績或資產造成影響。本公司董事認為，提供其他附屬公司的詳情將導致有關詳情過於冗長。於報告期末，本公司擁有對本集團而言並非重大的16間(二零二四年：19間)附屬公司。該等附屬公司於中國及香港進行營運。本集團合共37間(二零二四年：40間)附屬公司中，其中28間(二零二四年：29間)附屬公司由本集團全資擁有。下表列示本集團擁有重大非控股權益的非全資附屬公司的詳情：

附屬公司名稱	註冊成立國家及 主要營運地點	由非控股權益					
		持有的有權權益及 投票權比例		分配予非控股權益的 溢利		累計非控股權益	
		二零二五年 千港元	二零二四年 千港元	二零二五年 千港元	二零二四年 千港元	二零二五年 千港元	二零二四年 千港元
英達鄂爾多斯	中國	47%	47%	131	82	(8,299)	(8,070)
天津市高速公路養護	中國	-	-	-	2,249	-	-
擁有個別非重大非控股權益的附屬公司						5,727	17,662
						(2,572)	9,592

與擁有重大非控股權益的本集團附屬公司有關的財務資料概要載列於下文。以下財務資料概要指扣除集團內部撇銷之前的金額。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43. 本公司主要附屬公司詳情(續)

英達鄂爾多斯

	二零二五年 千港元	二零二四年 千港元
流動資產	7,768	7,758
非流動資產	17	56
流動負債	25,450	24,992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權益	(9,366)	(9,108)
非控股權益	(8,299)	(8,070)
收益	995	1,491
金融資產減值虧損撥備	(413)	(984)
開支	(303)	(332)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溢利	148	93
非控股權益應佔溢利	131	82
年內溢利	279	175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其他全面收入	(406)	339
非控股權益應佔其他全面收入	(360)	301
年內其他全面收入	(766)	640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全面收入總額	(258)	432
非控股權益應佔全面收入總額	(229)	383
年內全面收入總額	(487)	815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43. 本公司主要附屬公司詳情(續)

英達鄂爾多斯(續)

	二零二五年 千港元	二零二四年 千港元
已付非控股權益股息	-	-
經營活動現金流入淨額	241	166
投資活動現金流出淨額	-	-
融資活動現金流入淨額	-	-
現金流入淨額	241	166

天津市高速公路養護

	二零二四年*
流動資產	387,389
非流動資產	27,203
流動負債	312,334
非流動負債	835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權益	55,792
非控股權益	45,631

* 於出售完成日期(見附註44)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43. 本公司主要附屬公司詳情(續)

天津市高速公路養護(續)

	二零二四年*
	千港元
收益	353,807
開支	347,771
所得稅開支	1,379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溢利	2,748
非控股權益應佔溢利	2,249
年內溢利	4,997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其他全面收入	(1,779)
非控股權益應佔其他全面收入	(1,456)
年內其他全面收入	(3,235)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全面收入總額	969
非控股權益應佔全面收入總額	793
年內全面收入總額	1,762
已付非控股權益股息	-

* 截至出售完成日期(見附註44)

	二零二四年*
	千港元
經營活動現金流入淨額	412
投資活動現金流出淨額	(1,110)
融資活動現金流出淨額	(845)
現金流出淨額	(1,543)

* 截至出售完成日期(見附註44)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44. 已終止經營業務

於二零二四年十一月二十二日，本集團與天津高速公路集團訂立購股協議，以現金代價人民幣71,099,000元（相當於76,112,000港元）出售其附屬公司天津市高速公路養護。出售事項已於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完成，天津市高速公路養護的控制權於該日已轉移至收購方。董事認為，出售事項將令本集團在管理及資源調配上更具靈活性，從而透過「就地熱再生」項目發展其瀝青路面養護服務。自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起，天津市高速公路養護已分類為已終止經營業務，且不再列入本集團綜合財務報表附註6的經營分部資料。

天津市高速公路養護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直至出售日期的業績及現金流量載於附註43。

天津市高速公路養護於出售日期的資產淨額如下：

	千港元
物業、廠房及設備	21,471
使用權資產	5,673
其他無形資產	59
存貨	6,970
應收票據及貿易應收款項	4,135
合約資產	343,389
預付款項、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	4,815
受限制銀行存款	1,997
銀行結餘及現金	26,083
應付票據、貿易應付款項及其他應付款項	(310,628)
應付稅項	(912)
租賃負債(即期)	(794)
租賃負債(非即期)	(835)
售出資產淨額	101,423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44. 已終止經營業務(續)

下表詳細載列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出售收益與所得現金淨額的對賬：

	千港元
出售天津市高速公路養護的收益：	
已收現金代價	76,112
減：售出資產淨額	(101,423)
減：商譽	(6,150)
加：非控股權益	45,631
	14,170

	二零二四年 千港元
出售產生的現金流入淨額：	
已收代價	76,112
已出售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26,083)
	50,029

	二零二四年 千港元
來自已終止經營業務的溢利(扣除稅項)：	
本年度天津市高速公路養護的溢利	4,997
出售天津市高速公路養護的收益	14,170
出售的預扣稅	(2,635)
	16,532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45. 出售附屬公司

於二零二五年九月三十日，本集團與Winley Technology Group Limited 訂立股權轉讓協議，以出售一家附屬公司，即江蘇英達綠色技術研究院有限公司(「江蘇英達」)，現金代價為人民幣338,000元(相當於359,000港元)。Winley Technology Group Limited 為一間於香港註冊成立的公司，並由本公司董事施偉斌先生全資擁有。

江蘇英達於出售日期的資產淨值如下：

	千港元
物業、廠房及設備	43
存貨	9
應收票據及貿易應收款項	556
預付款項、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	64
銀行結餘及現金	213
應付票據、貿易應付款項及其他應付款項	(526)
售出資產淨額	359

下表載列出售收益與應收現金代價淨額的對賬詳情：

	二零二五年 千港元
出售收益：	
應收現金代價	359
減：售出資產淨額	(359)
	-

	二零二五年 千港元
出售產生的現金流入淨額：	
已收代價	-
已出售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213)
	(213)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46. 本公司財務狀況表

本公司於報告期末之財務資料包括以下：

	二零二五年 千港元	二零二四年 千港元
非流動資產		
物業、廠房及設備	19	27
於附屬公司之投資	438,149	439,974
應收股息	241,352	241,352
	679,520	681,353
流動資產		
預付款項、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	–	139
銀行結餘及現金	740	576
	740	715
流動負債		
其他應付款項	1,382	1,984
應付附屬公司款項	742	458
	2,124	2,442
流動負債淨額	(1,384)	(1,727)
資產淨值	678,136	679,626
資本及儲備		
股本	107,900	107,900
儲備	570,236	571,726
權益總額	678,136	679,626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46. 本公司財務狀況表 (續)

儲備之變動

	股份溢價 千港元	繳入盈餘 千港元	根據股份 獎勵計劃 所持有的股份 千港元	累計虧損 千港元	外幣 換算儲備 千港元	總計 千港元
於二零二四年一月一日	732,463	1,253,901	(24,983)	(1,343,329)	(20,863)	597,189
年內虧損	-	-	-	(12,526)	-	(12,526)
年內其他全面收入	-	-	-	-	(9,941)	(9,941)
年內全面收入總額	-	-	-	(12,526)	(9,941)	(22,467)
購回本公司股份	-	-	(2,996)	-	-	(2,996)
於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 二零二五年一月一日	732,463	1,253,901	(27,979)	(1,355,855)	(30,804)	571,726
年內虧損	-	-	-	(11,575)	-	(11,575)
年內其他全面收入	-	-	-	-	11,948	11,948
年內全面收入總額	-	-	-	(11,575)	11,948	373
購回本公司股份	-	-	(1,863)	-	-	(1,863)
於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732,463	1,253,901	(29,842)	(1,367,430)	(18,856)	570,236

附註：本公司的繳入盈餘指根據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一三年六月十四日之招股章程內「歷史及企業架構」一節所述重組收購的附屬公司股份的公平值超出就交換上述股份而發行的本公司股份面值的金額。

財務概要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二零二五年 千港元	二零二四年 千港元	二零二三年 千港元	二零二二年 千港元	二零二一年 千港元
業績					
收益	133,798	187,958	187,889	478,257	511,619
除所得稅開支前(虧損)/溢利	(55,879)	9,977	6,603	(36,066)	49,823
所得稅開支	(459)	(5,209)	(913)	(3,088)	(5,562)
來自持續經營業務年內(虧損)/溢利	(56,338)	4,768	5,690	(39,154)	44,261
來自已終止經營業務的溢利	-	16,532	22,692	-	-
年內(虧損)/溢利	(56,338)	21,300	28,382	(39,154)	44,261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二零二五年 千港元	二零二四年 千港元	二零二三年 千港元	二零二二年 千港元	二零二一年 千港元
資產及負債					
資產總額	950,564	983,292	1,236,245	1,274,470	1,340,268
負債總額	284,066	274,526	472,930	519,337	476,462
資產淨額	666,498	708,766	763,315	755,133	863,806



Freotech Road Recycling Technology (Holdings) Limited
英達公路再生科技(集團)有限公司